

認識你的仇敵(樂非力)

目錄：

前 言

第一章 撒但的本像及墮落的原因

第二章 撒但的名稱、別號和職銜

第三章 神的國與天國

第四章 撒但的政權

第五章 撒但之國的宗教

第六章 勝過撒但的得勝者

第七章 撒但的工作和詭計

第八章 神的兒女勝過撒但的方法

第九章 認識邪靈

附錄

一、 論撒但與邪靈

二、 被邪靈迷惑的現代

三、 對與黑暗權勢爭戰的認識

四、 心思的被動及其拯救

五、 花圈：迷信的標誌物，或是對死者的“獎賞物”

前 言

撒但(又名魔鬼)是管理幽暗世界的、空中屬靈氣的首領，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弗2：2)。牠是世界之神，又是世界的王。牠盡其所能地迷惑人，用罪惡轄制人，使全世界都臥在牠的手下。牠也引誘人來攻擊神和頂撞神，並逼迫神的教會。牠在神面前晝夜控告我們的弟兄(啟12：10)，並攔阻信徒屬靈生命的長進。牠常在教會中工作，造成教會的分裂；牠亦在信徒家中和信徒的身上施行多方面的攻擊，引起家庭不和、身體的疾病等；一般說來，越是愛主、給主使用的人，往往越有磨難。如果我們不認識牠的詭計，就會被牠打倒而失去信心，因為牠存心是與神為敵的。牠是神的仇敵，亦是我們的仇敵。感謝神，祂的兒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已經顯現出來，敗壞了牠的作為。基督已經得勝，教會在地上也必須彰顯祂的得勝。為此，教會要倚賴祂的大能大力，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才能抵擋魔鬼的詭計，並且成就了一

切，還能站立得往。

神知道我們的軟弱，所以在曆世歷代都差遣祂的眾僕人，來向我們釋放屬靈爭戰的信息。本書主題文章“認識你的仇敵”系根據編者長期保存的樂非力弟兄 1939 年在新加坡一次特別聚會中的講經記錄編輯整理而成的，雖時隔七十年，其內容對於今天的教會仍是何等地新鮮、實際與重要。樂弟兄是神忠心的僕人，因著服事神與眾教會而經歷了許多艱難——疾病的痛苦、饑餓、被石頭打，有一次還遭受人將糞潑在身上……。但他知道，他所事奉的神是真實的，所以他仍能站在神的一邊、向仇敵魔鬼誇勝。此外，我們從講稿中看到，他是一個非常謙卑的人，且對於屬靈的爭戰有深刻的認識。他這次講道前對聽眾說，如果聽見我有什麼地方講錯了，或者是你不明白，請你不要先批評，免得給撒但作工的機會。他在高血壓病發作時，仍能若無其事地在講臺上供應教會的需要。他身上帶著基督耶穌的死，因此，主神那寶貴的生命也從他身上流露出來。

在這慘澹時期之內，基督教的出版物可謂汗牛充棟，但真正有份量者並不多見。為此，編者特靠著主的恩典，將弟兄的信息加以整理、編輯。在錄製過程中，得到兩位姐妹熱情的幫助，謹致謝意，願主報答她們。

為了彌補原有信息中對撒但和邪靈迷惑欺騙工作及其對付方法的論述之不足，特編入附錄五篇；其中附錄 1—4 來自屬靈前輩的著作，附錄 5 則是編者對一份維護和鼓吹現行追思聚會中迷信做法之單張的評論。我們將這一束“從火中發出閃電”的亮光(結 1：13, 14)呈現在弟兄姐妹們面前，也迫切希望書寫和分發這份單張的弟兄們清醒過來，不要受撒但的欺騙而固執己見，以致失去在神面前受造就的機會。

願神使用本書，願頌贊、尊貴、榮耀、權勢都歸給坐寶座的和羔羊，直到永永遠遠，阿們!

編者 2009.3

第一章 撒但的本像及墮落的原因

讀經：

“神的兒子顯現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約壹 3：8)。這一次的聚會，真是需要主特別的恩典，更要迫切地求神憐憫我們，用主的寶血覆蔽我們；因為我們要在這幾天內提起一個非常緊要的問題，就是認識我們的仇敵——撒但。許多有經歷的弟兄姐妹都能證明，當他們講到別的題目時，都能很自由地發揮他們所要釋放的真理與亮光，聽眾也能聚精會神地領受他們所講的；講的和聽的雙方都很少

受到攻擊而不自由。唯獨講到撒但本身的題目時，不只在聚會中時常失去了聖靈中的自由，而且受到撒但在各方面極力的攻擊和擾亂。因為這個題目是直接與牠的政權及牠本身發生衝突的，所以牠就盡其所能地尋找它們的漏洞，以實行牠的詭計與殘忍。

撒但不怕我們多熱心，只怕我們說到牠的自己。牠不怕我們多講道，牠最怕我們講(識)破了牠的詭計。牠不怕我們多聚會，牠所怕的是我們不與牠合作。牠不怕我們多捐錢，牠所怕的是我們完全的奉獻。牠不怕我們多為主作見證，牠所怕的是我們站在主的一邊來抵擋牠。牠更不怕我們會唱詩禱告，牠所怕的是我們的見證得勝，我們宣告牠的失敗，使牠蒙羞退後。所以，當我們講到撒但自己的時候，牠是決不肯善罷甘休的；因為這個震動了牠的陰府，揭穿了牠的詭計。

總結屬靈前輩們的意見，基督徒屬靈生命的經歷可分為五個層次：

- (1)第一層：在基督裡，其具體經歷為重生和了結以往；
- (2)第二層：住在基督裡，其具體經歷為奉獻、對付罪、對付世界、對付良心、順服膏油塗抹的教訓和明白神的旨意；
- (3)第三層：基督住在我們裡面，其具體經歷為對付肉體、對付己、對付天然、接受聖靈的管治、對付靈和被聖靈充滿；
- (4)第四層：基督長成在我們裡面，其具體經歷為認識身體、認識升天、掌權、屬靈爭戰和滿有基督的身量。屬靈爭戰就是站在神的一邊，抵擋仇敵並與牠交戰。今天所要講的，是基督徒靈程最末了的一層、也是與撒但發生直接衝突最要緊的一層。

這麼重要的屬靈爭戰的題目，不是我所能講的。我巴不得另講別的題目，但是主不許可。最近幾天，主一直藉著約壹 3：8 的話，在我裡面提醒和催促我；所以，我只有來到主施恩的寶座前，仰望祂的憐憫和祂恩典中的能力，同時，我對弟兄姐妹有三個請求：

- (1)如果聽見我有什麼地方講錯、或是你不明白，請你不要先批評，免得給撒但留下作工的機會；
- (2)假如你不願直接告訴我，那就請你在主面前為我禱告，我相信主會因著你的禱告來光照和啟迪我；
- (3)請你們切切地為自己和會眾禱告。

我記得，四年前在中國長春講到這個題目時，我也傳了一些別的真理，就有一位姐妹受感動而願意順服主受浸。因為那時天氣很冷，所以就煮了一大鍋水。水剛熱的時候，姐妹的一個八歲的兒子，平時十分聰明，那時卻反對他母親受浸；他要跳到熱水鍋裡去。幸好他父親阻止，才沒有出大事情。撒但無法攔阻我們的姐妹，也無法藉她的丈夫來攔阻她受浸，就利用她兒子來激動她丈夫的怒氣。所以，你不觸犯牠則已，你一觸犯牠，牠就必定要想出各種方法，在你個人或兒女身上，或在你的家庭中與事業上來攻擊你。所以，你們要迫切地為講者、譯者和所有聽者的個人、家庭和環境等禱告，願主耶

耶穌的寶血遮蓋我們、保護我們!因為我們都是站在主的道這一邊、與撒但和牠的軍旅為敵的。

要想講說和透澈地明白仇敵的殘暴，必須有一個資格，就是他必須是一個得勝者；但我今天沒有這個資格，那麼我怎麼能講說仇敵的事呢?無他，我是一個曾被仇敵擄去的人，有一位得勝者——主耶穌基督——把我救出來了。因著我吃了仇敵很多苦，所以我深知牠的真面目——殘忍、兇惡、詭計、誘惑，牠的一切秘密……。我是以這個資格來講說仇敵的事的。好比我在戰爭中被敵人擄去，因日久熟知敵軍中的一切，因而取得了這種資格。

在未講之前，請大家注意，魔鬼只有四步的路：

- (1)從天墮落到空中(好比是拘留所)；
- (2)從空中被摔到地上(好比是審判廳)；
- (3)從地上被捆在無底坑裡(好比是監獄)；
- (4)從無底坑出來，被扔在火湖裡(好比是刑場)。

撒但所在的地方都是被咒詛的，你看牠一步一步所到的地方都是被神所咒詛的。神的兒子是與魔鬼勢不兩立的。神的兒子到了哪一個地方，魔鬼就沒有地位。例如，主耶穌復活升天，魔鬼就被趕到空中；主耶穌將來到了空中，牠就被摔到地上。當主耶穌在地上掌權時，牠就被捆在無底坑中。等到主耶穌與新婦(教會)在聖城新耶路撒冷相會時，牠就被扔在火湖裡。因為神的兒子顯現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

以西結書第 28 章 12 節“主耶和華如此說”是指撒但受造的情形說的。“無所不備”指的是環境方面，“智慧充足”是內裡方面，“全然美麗”是外觀方面。神並沒有創造魔鬼，乃是創造一位全備、全智、全美的天使長。因此，無所不備是指牠有豐富、權柄、享受、榮耀……。牠不只有這些，且有充足的智慧，能知道神的事；牠不只有王的享受，且是先知，知道神最隱秘的事，也知道天上一切的事。牠不只是王、是先知、且是祭司，因牠是全然美麗的。神是美麗的，所以祂所喜悅的，也必須是美麗的。牠全然美麗，所以有祭司的品格。撒但受造時，這三句話就足以表明，牠的情形是美好得難以形容的。

同一章 13，14 節表明，牠非但是生在榮耀中，也活在榮耀裡。寶石是王所有的東西，這裡有十樣寶石，牠只能享受十樣，不能享受十二樣，因為受造者只能享受十樣，十二樣是要非受造者才能享受的。但是，牠連十樣的寶石也失去了!將來有一班人，因有神非受造的生命的緣故，要得著十二樣的寶石!

今天我們不大能看到金銀寶石，因為這些都藏在山裡和海底。難道神只創造廢物嗎?不!這些貴重

的東西將來要為我們成為城牆的根基。

牠是受膏的，所以牠是王；牠能常見神的面。不只這樣，牠也常在聖山上。讚美神！祂今天賜給我們作王的生命，將來也叫我們與祂一同作王；因為我們的主是萬王之王。我們也是祭司，且是君尊的祭司(彼前 2：9)；我們也是先知(林前 14：31)，牠所失去的我們都得著了。

撒但有這麼好的環境，怎麼會墮落呢？15-18 節告訴我們，其原因有三點。不義就是罪，不義是罪的起首。牠是罪的創造者，美麗是神賜給牠的，牠卻以為是自己的，於是心中高傲。凡是心中以為好的都是自己的，這就是罪了。凡是以為自己比別人強的，也是罪。一切的好都是神的，除了一個臭的墳墓以外，沒有一件是我們的。所以，我們有什麼可以驕傲的呢？尼布甲尼撒王心裡一驕傲，就變成了一隻吃青草的牛(但 4：30-33)。所以，心中的罪比一切罪更可怕，沒有一個人的心是靠得住的。當神恩待我們時，我們就驕傲起來，這是何等地可憐！一個人離棄神是心先離棄的。何時你若以為自己有所有，你就要失去神。

榮耀是屬乎神的，也是出於神的，因榮耀是神的自己。只有與神同在、同行才有榮耀，好象摩西因與神同在四十晝夜，面皮就發光。撒但因光榮敗壞了智慧，牠忘記了心中的智慧是神所賜的，也忘記了牠住在神的山上，智能與光榮都是因與神交通而有的，我們務要記得，今天我們能跪下禱告，能這個、能那個，不是我們會，乃是神所賜的；是“得來”的，不是“生來”的。撒但就失敗在這裡。

在以賽亞書第 14 章 11-15 節，那個天使長的墮落還有五個原因。牠要升上，是心裡這樣說，實際上還沒有升上。牠想寶座的地位還太低。由此可見，牠是有寶座的。牠是王，牠的地位只比神次一等，不是與神同等的。牠本來是事奉神的天使長，現在想要坐了；本來是“來來往往”的，現在想要“坐”了！我們將來要與主一同作王，但神今天叫我們在地上事奉祂的兒子。你有沒有嫌神叫你做的事太卑微了？你心裡有沒有羨慕別人的事工？凡降卑的才能升為至高！主耶穌就是這樣(腓 2：5—10)。你能否配得升高，就憑著你今天的心裡如何？

在宇宙中，只有受造與非受造之分別。非受造的只有一位神，一切物質的東西均為祂所創造；除了神以外，其餘的均為受造者。在受造者中，撒但是最為完全的。牠完全到“無所不備”——在環境方面；“智慧充足”——在內裡方面；“全然美麗”——在外觀方面。牠是在神面前絕對完全的天使長。我們也看過牠的榮耀、職份和居所。牠是君主，因受膏並披戴各樣的寶石，極有榮耀。牠也是祭司和先知，因牠極其美麗，是遮蓋約櫃的基路伯，同神發生直接關係的。牠是智慧充足，知道神的事。我們也看見神把牠安排在最好的地方——神的聖山。牠也有權柄管轄所有的天使，並將神的事傳與所有的天使。牠有偌大的榮耀、享受、職份……，但牠不滿意。所以，一個完全美麗、智慧充足、職位尊高的天使長墮落了，變成為魔鬼。第一個原因就是“在牠中間察出不義”。一切不是出於神、而出乎自己的，都是不義、都是罪。第二個原因是“因美麗心中驕傲”，這是心中的事，還沒有行出來。

多少時候，人犯罪並不表現在外面，卻在心裡。“心”是最大的問題，是最難制服的；它比什麼都可怕，也是我們最大的仇敵。神稍為給你一些“東西”，你“心裡”就得小心，不要不感恩而墮落。第三個原因就是“榮光敗壞了智慧”，凡不知道榮光從何而來、而不歸給神、以為是自己應得的人，就必定要敗壞。

以賽亞書第 14 章 11—15 節共有五個“我”，有“我”就沒有神，因為“我”是與神分家的。浪子對他的父親說：“把我應得的……”，這樣，“我”是有了，父親就不要了。弟兄姐妹們！我們注意撒但一連說了五個“我”，牠是以自己為中心的；如果我們不知道這個“我”是神的仇敵，那我們就與神分家了。世界上以及教會中，所以有殺人及紛擾的事，就是因為有“我”的主張、“我”的目的、“我”的意思、“我”的……。有“我”就無別人。撒但墮落的原因就在“我”上面。願我們每一個人都以此為警戒。

牠還要與至高者同等。牠雖有榮耀、尊貴，但牠不甘心作服事神的天使長，牠想與至上者同等。撒但與神是不同等的，牠卻想要與神同等。主耶穌原是與神同等的，卻降到最卑微；所以神將祂升為至高(腓 2：5—10)。所以，凡要“同等”、要升高的，就不能同等，就必須降卑；凡不要同等、要降卑的，反而得著同等和高升。我們將來在國度裡升高與否，全在乎今日肯不肯降卑。我們有沒有不滿意自己的地位、環境以及神為我們所安排的呢？有沒有羨慕別人的一切？這就是要與別人同等。請注意，撒但就是我們的警戒！

以西結書第 28 章 16 節。本來在聖山自由往來的天使長，現在因為犯罪，就被趕到空中受限制，就是被拘留在那裡。我們昨天講過撒但的四步路，牠被拘留在空中，要等待末日的審判。

感謝主！撒但所失去的，我們得著了。牠所失去的榮耀、職份和寶座，我們不是已經得著，就是將來要得著。我們在受造方面是遠不如他的，但我們得著的反而要比牠失去的更多。我們所以能得著，都是因著主耶穌的工作。我們自己是不配得的，就是努力去得也無法得著。

我們都知道，撒但是罪的創造者。亞當犯罪，世人都犯罪了；摩西定罪，神的兒子降世在十字架上贖罪；我們則是認罪，我們認了罪，就得著赦免；但是還不夠。主升天賜下聖靈、住在我們心裡，使我們有能力脫離罪的權勢、而勝過罪。主耶穌第二次來，還要救我們與罪分離，叫我們永遠也看不見罪；這一切都是因著主的工作。我們得著了主耶穌非受造的生命，所以我們所得的比牠所失去的更多。

罪有三方面：(1)已過的；(2)現在的；(3)將來的。得救也有這三方面，是以罪為物件的。罪得赦免在消極方面有二：(1)在神面前得著稱義的地位；(2)在我們裡面得著新的生命；這些都是“已過的”，此罪是撒但所創造的，老祖宗所犯的，而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擔當了。至於“現在”的罪，主耶穌將聖靈賜下來，叫我們靠著聖靈的能力來對付罪，從罪裡得釋放，脫離罪的權勢。以往的罪是靠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來對付的，現在的罪是靠著聖靈的能力來對付的(注)；但是，以往的罪雖因主的十字

架被對付了，那創造罪的撒但還在世上，這好比人雖燒去了所有的假幣，但那個印製假幣的工廠還在；牠在各時代中，創造出不同的罪來。從前沒有跳舞、電影、錄影等等，現在則都有了。牠創造出時代所需要的罪，也在各地創造出適合於該地的罪來。所以，我們今天還得在罪的權勢裡得救，這個就是成聖得勝。重生稱義是罪得赦免，成聖得勝是從罪中得著釋放。有一天要到，主耶穌第二次要來，撒但那時要蒙羞，神要永永遠遠地把牠扔在火湖裡，叫我們脫離罪的同在，不再看見罪；這就是我們身體的得救。以往的得救是靈的得救，現在的得救是魂的得救，將來的得救是身體的得救。我們所以能得著撒但所失去的，是因為我們有一位完全的救主。讚美祂的名！

神兒子的仇敵就是撒但，我們是因主耶穌的救贖才得以成為神的兒女的，所以撒但也是我們的仇敵。主耶穌在世的工作是除滅魔鬼的作為，神今天把我們（教會）放在世上，也是為著對付撒但。主在十字架上審判了撒但，牠的罪狀已經定了。神今天將教會留在世上，賜給她權柄，來執行主所已經判定的。所以，今天我們要藉著得勝的主來對付和除滅撒但的作為。我盼望這一次我們不只知道撒但各方面的情形，並且能真正地在世上作牠的對頭，站在牠的對立面、和牠勢不兩立，執行從神所得的權柄；這權柄神已經賜給教會了，所以我們要支取。教會所以尚未被提、還留在地上，其原因就是在此。使徒行傳這本書是沒有結束的，所以我們必須繼續使徒之後，來做他們所做的。使徒們在世時也只有一个目標，就是做主所做的。

弟兄姐妹們！我們都是因信基督耶穌得救——得著新的生命的，我們也因聖靈的能力而得勝，並為主作見證，來除滅魔鬼的作為；但是，我們必須走十字架的道路才有能力，因為離了主，我們就不能作什麼（約 15：5）。如果我們今天忠心和順服地站在主的一邊、與仇敵交戰，將來我們就一定要得榮耀。所以，凡要在天國得獎賞的，今天就必須爭戰。“撒但”這個題目，就是爭戰，是與得救無關的，是關乎得獎的問題。屈靈爭戰的結果就是將來與主同在天國裡做王。今天如果沒有勝過撒但，將來就不配得審判牠。如果我們今天還在生活中做牠的奴隸，將來怎配審判牠呢？如果今天牠叫你犯這個罪、你就去犯，犯那個罪、你也去犯，那你怎能審判牠呢？今天我們先審判牠，將來才能羞辱牠。屬靈的爭戰是直接與撒但的交戰。神把我們放在祂的教會中，為要叫我們對付撒但，因為牠不順服；教會站地位、順服神，就能得著牠所失去的。感謝讚美主！

（注）一個人信主以後所犯的罪，固然也是藉著主的寶血，得蒙赦免的，但是，聖經明說：“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 1：7-9）。作者在這裡所說的“現在的罪是靠聖靈的能力來對付的”就是這個意思。

第二章 撒但的名稱、別號和職銜

一個人的名稱是代表那個人的特點的，別號代表他的性情，職銜則告訴我們，他所做的事是什麼。在廣東，有人被起名為“阿狗”、“阿貓”，取其能看家也；在中國北方，有女子被起名為“擋子”，則取其會當家也；還有人起名為“發財”、“順利”、“占山”或“占海”，均有其意義在。有一位弟兄在信主以前取名為“其昌”，信主後改名為“滬獻”及“順天”，因他在上海獻身與主，從此順服天意也。凡名片上之銜頭均有意義，撒但之名號亦然。一個人最多只不過五六銜，但撒但最少有三十餘個，我們在此只列舉二十幾個。可見牠的存心、目的比世人更多！人名片的名號是代表他的地位、工作、存心與目的，照樣，撒但的名目如此之多，就告訴我們，牠的存心、目的和工作是格外地多！

啟 12：9，牠第一個名叫“大龍”，就是殘忍的意思，牠心裡的东西就是殘忍。一切害人殘忍的事都是從牠來的。今天世上充滿了牠殘忍的作為。神是慈愛的，神的兒子顯現出來就是表明神慈愛的心意，來除滅魔鬼殘忍的作為。讚美祂的名！主耶穌照著神慈愛的心意來為我們罪人釘死在十字架上，流出祂的寶血叫我們得蒙救贖。祂只顧到神的心意，神說賜，祂就給；連祂的生命也給了我們。撒但不只害我們的肉身，而且害我們的靈命。今天神放我們在教會中，為要對付這個殘忍的大龍。我們有沒有照著神的心意將主耶穌給他們(信徒)呢？如果沒有的話，我們就無法對付仇敵。教會如果不能表現出父神的慈愛，就不能做撒但的對頭。今天我們對於弟兄姐妹及世人有沒有愛心呢？如果沒有，那我們就沒有顯出神的性情、來除滅魔鬼殘忍的作為。但願父神賜恩給我們每一個人，叫我們站在祂兒子、我們的主耶穌得勝的地位上，代表祂的慈心來除滅魔鬼的作為。

我們說過宇宙中只有三等的“種類”是有意志的；他們都能憑己意來決定一件事，就是或者要、或者不要；或者願意，或者不願意。在一切受造之物中只有天使與人是有意志的。所以在宇宙中就有了神的作為、撒但(即墮落的天使長)的工作以及人的歷史。我們現在要查考的就是撒但的工作。牠因為背叛神、反抗神，所以牠的工作就是與神為敵的。但是，神的工作和撒但的工作都是做在人的身上。神與撒但都要得著一班人；神喜歡得著他們來對付背叛的撒但，撒但也喜歡得著他們來違抗造他們的神。神創造人的目的，就是要人站在神的一邊，來對付背叛的天使。神不願意自己伸手對付撒但，祂要被造的人來對付受造的撒但。這樣要緊的工作，神自己不做，而要我們人來做。常常有不信的人問說，神既是全能的，為何不立時毀滅魔鬼，反而容讓牠在世害人？他們這樣發問，是因為不知道，神並不是不能滅魔鬼，乃是不願意自己滅牠；因為如果非受造的神親手來毀滅受造的撒但，那真是對自己的侮辱。好比有一個車夫觸犯了最高的領袖，要推翻他的政權，那領袖如果自己來殺車夫，這真是侮辱他自己；他只須使用權柄、差手下的兵來除滅車夫就夠了。神也是這樣，祂只要藉著祂兒子所救贖回來的一班人(就是教會)來對付撒但就可以了。教會在地上的功用就是表明神的心意，因為起初那受造的天使長不能表明，所以要藉著教會來表明，也藉著教會來彰顯祂的榮耀。教會還有一個功用，就是與主站在一起來反對撒但。撒但是神的對頭、神的仇敵，也是我們的對頭和仇敵。如果我們不除滅牠，那不但今天我們在地上要受牠的害，並且天國要因之而遲延。主耶穌藉十字架得勝了，今天我們要用主耶穌所成功的得勝，來執行對撒但的審判。神的兒子是教會的頭，頭既然已經得勝，除滅了魔鬼的作為；照樣，身體(教會)也能因著頭的得勝而得勝。

撒但第二個名叫“古蛇”，意思就是欺騙。這是關於言語方面的。牠用欺騙的方法叫人疑惑神的話，在創世記第3章就是這樣。神說亞當“吃(善惡果)的日子必定死”，牠卻說“不一定死”，吃了還能像神。今天世界上充滿了謊言和欺騙的事，其源頭就是撒但；因為牠是謊言之人的父。撒但到處叫人生貪心，因此就有了謊言。牠在各等的人身上做各式各樣的工作。牠對不信的人就說，哪裡有神？人死如燈滅，哪裡有地獄和天堂？牠對信徒就說，神是很凶的，神不愛你了。牠使我們產生了懷疑神的心，這樣我們就中了牠的詭計。但是，感謝神，祂是信實的，祂如何說，事情就必如何成就。撒但用欺騙的方法陷入於死、陷人於罪，但神憑著祂的信實、用奇妙的方法叫我們得救。神說“女人的後裔要傷蛇的頭，蛇要傷祂的腳跟”(創3:15)；主耶穌來了，就打敗了撒但，壓碎(原文)了牠的頭，應驗了神的話。我們何時不依靠神的信實，就會被蛇欺騙。今天古蛇不只欺騙世人，也用各種方法來欺騙教會——神的兒女，說這個真理是風俗，那個聖經的教訓是對猶太人說的；或說這些都是禮儀而已，何必嚕嗦呢？這些都是撒但欺騙信徒的話，我們千萬要靠主抵擋牠！今天的問題不是弟兄們彼此爭長論短，我們要對付的乃是說謊欺騙人的仇敵。聖經所有的真理都是神的聖靈所啟示的，都是千真萬確的；“大概”、“或者”乃是撒但的口氣。感謝神，祂是信實的，必定要保守我們到末了。

撒但的第三個名叫做“魔鬼”，意思就是誘惑，是外面行為方面的。當牠用殘忍的手段對付不了、謊言也失效時，牠就用誘惑這個方法。總之，牠是用各種各樣的方法來得著人，以達到牠的目的。今天人都知道罪惡是痛苦的，為什麼還要去犯呢？因為撒但用一種誘惑的方法，就是在罪惡的外面，包上一層糖衣，叫你先嘗到它的甜頭，好叫你上牠的當；結果使你苦不堪言。牠引誘亞當夏娃就是這樣。每次魔鬼誘惑人，總是給人以目的和希望，於是人就落在牠的圈套裡；人因著想贏別人的錢而賭博，因著想快速發財而買股票……，還有很多，不能一一列舉。但當我們看見神的豐富和祂為我們所預備的是何等地美好時，我們有何戀於世物呢？當初亞當要想像神，今天我們則要模成基督的形象，神所安排的都是對我們有益的，都是非常可靠的。撒但所以能誘惑你，是因為你不相信啟示錄第21、22章都是你的。願神叫我們都看見這個，並且都相信這個。

撒但第四個名就是“撒但”，意思是仇恨，這是關於手段方面的。撒但若給你東西，牠不是愛你，而是恨你。例如，有的人請你吃飯是愛你，但有的人請你吃飯卻可能是恨你；因為是有目的、有意圖的。從前東三省有一個財主，是在歐戰時發財的；他因發了財，對於親友就十分驕傲。有一次他的一個最近的親戚請他去吃飯，結果回家後就肚子痛、中毒死了。因為他親戚的目的是霸佔他的家產。所以，當撒但給你許多東西時，並不是愛你，而是要害你；無論牠以什麼給你，牠總是有一個目的，就是恨你。因為牠是與神為敵的，神愛人，牠卻恨人；牠不甘心人被神所愛。神真是滿有慈愛的，我們雖然常常得罪神，但神還是愛我們；我們雖然從未得罪撒但，牠卻無故地恨我們。神卻從來不恨我們，如果神要恨我們，則世上沒有一個人能得救。神今天還是寬容忍耐地等候我們悔改，讚美祂的名！但是，神忍耐我們是有目的的，就是要我們來羞辱祂的仇敵撒但，站在祂的一邊來執行和彰顯祂兒子的得勝。今天，如果我們對別人沒有容忍、或有了仇恨，就中了仇敵的詭計。凡是有仇恨之心的人，就是站在

仇敵一邊的人。教會是否有仇恨的心、對於真理見解與我們不同的弟兄是否懷有仇恨?如果有，就是出於仇敵的。因為神是寬容忍耐的，只有仇敵是仇恨的。我們有許多事應該順服神、卻還未順服，該作的還未作，然而神一直容忍我們!如果我們不以神的心去容忍別人，反而去仇恨別人，則仇敵就有了好機會，叫我們做牠的傀儡。神是要我們站在祂兒子得勝的地位上，來除滅魔鬼的作為的；弟兄在神面前如何，自有神管他。神沒有設立我們做他的主、或審判官(羅 14：4)。我們很容易說出別人的短處，原因是我們不滿意；但是，多少時候，當我們不滿意別人時，神也就不滿意我們。當我們說別人時，我們已被神說了!因為不滿意就會起仇恨之心，這不是神的心意。我們該有神的心，就能寬容忍耐弟兄的一切!

撒但的名表明牠的心思(第一個)、言語(第二個)、行為(第三個)和手段(第四個)；我們是神的兒女，要有神的心思、言語、行為和手段。我們何時在基督之外，我們就要失敗。我們能除滅魔鬼的作為，是因為我們住在基督裡面。人若說他住在主裡面，就該自己(不是別人)照主所行的去行(約壹 2：6)！

撒但的第五個名字是“世界之王”，因為牠是世界強權的首領。牠藉著人力來統治全世界，用殘忍的方法來得著全世界。牠第六個名叫“世界的神”，意思是世上宗教的領袖。我們並不是相信宗教，乃是神的教會，是基督的身體。世上宗教的領袖只有一個，就是撒但，牠藉著欺騙、用宗教來得著人。感謝神，因為我們所信的乃是“天上的神”。撒但的第七個名是“空中掌權者的首領”，牠是世上一切兇惡之神之王，牠想藉著組織的統一來得著人，牠也想藉著世上宗教之宗旨的統一而得人的敬拜，所以有“宗教大同”的運動。牠知道基督教不拜她，所以就用別的名義來把基督教也拖進“宗教大同”裡去。牠的第八個名字是“控告弟兄的”。牠在地上引誘我們犯罪，然後又到神面前去控告我們，所以我們必須認定這世上的神是我們的仇敵。感謝主，因為祂顯現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牠的第八個名的意思是向神發聲，第九個名則是向人發聲——“吼叫的獅子”，意思就是用威嚇使人怕牠。感謝我們的主，祂已經打破了牠的頭，牠今天只能叫，卻沒法吞吃我們，所以我們不要怕牠。主耶穌向著神和人是羔羊，但對於撒但則是獅子——獸中之王。所以我們今天向神和人該有謙卑恭敬的態度，向撒但則要持反對的態度(雅 4：7)。

牠的第十個名叫“掌死權的”。 牠藉著死捆綁人。感謝主，祂來已藉著死敗壞了掌死權的魔鬼，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作奴僕的人(來 2：14，15)。第十一個名叫“殺人的”，是殘暴的意思。牠殺人是因要藉死來得著人，但是，有一次牠卻上了大當，就是牠使外邦人和猶太人聯合起來把主耶穌釘在十字架上，殺害了主；牠想這樣一來，牠真的可以做神、做王了，可以得著人了。豈知弄巧成拙，牠自己的頭反而被打傷(原文為“壓碎”——編者注)。所以，牠每次害人都是害了自己。牠逼迫主，使牠到了無立足之地(掛在十字架上)，豈知牠卻被主的腳踐踏了。牠的方法和目的雖多，但是永遠也不能達到。我們記得，舊約時法老殺害希伯來人的男孩子，結果卻在他的王宮裡養活了一個希伯來人的男孩子——摩西，給他吃好的、穿好的，並且培養他，後來孩子長大了，卻帶領了以色列人出埃及；法老去追趕他，結果和埃及的軍隊一同被淹死在紅海裡。所以我們今天不要怕魔鬼，牠雖想害我們，

但是神卻要藉著教會(就是我們)把牠毀滅。

撒但的第十二個名字叫“無底坑的使者”，就是抵擋主的意思。第十三個名叫“試探人的”，是引誘人離開神而依靠自己的。第十四個名叫“那惡者”，是顛倒是非、搖動人的信心的。第十五個名叫誘惑人的。第十六個名叫“別西蔔”，是鬼王的別名、是欺騙人的。第十七個名叫“謊言之人的父”，意思就是不守真理，專造謊言的。第十八個名叫“迷惑普天下的”，意思是牠在大災難時，用邪術行神跡奇事，迷惑信心不堅固的神的選民。第十九個名叫“魔君”，意思是攔阻神的旨意行在地上的。第二十個名叫“對頭”，意思是欺壓人的、仇恨的。第二十一個名叫“差役”，是害人的。第二十二個名叫“仇敵”，是與神為敵的。第二十三個名叫“邪靈”，意思是苦待人的。第二十四個名叫“假裝光明的天使”，是假裝神欺騙人的。

我們從撒但的名字看出，牠有這麼多的心意、志願、希望和目的，但是一無所成：因為神的兒子顯現出來，為要除滅牠的作為；不過，神的心意、志願、希望和目的，今天要藉著教會來達到。但願天國早日來到，這是神的希望；但願我們都得著天國的獎賞，這是神向著我們的心願；但願我們不只判定撒但，且與主耶穌一同作王，因為這是神的目的。

第三章 神的國與天國

現在我們要略為解釋神的國與天國的分別。我這一次講“撒但”這個題目的目的，是盼望每一位弟兄姐妹都能作屬靈的戰士，不止作得勝者，且得著天國的獎賞。另一方面，也可知道撒但之道路與信徒之道路的不同、以及神的工與撒但的工之分別。

神的國與天國是聖經中頂清楚的兩條線。如果把他們混在一起，就有許多真理你不能明白，讀聖經時也要遇到許多難處；你得救了，卻不知道如何追求長進，也不知道如何得到某一種結果。聖經告訴我們，神的國與天國的時期是有長短之別的。神的國是無限時的，天國則是有限時的。神的國的時期比天國的長。不過，神的國與天國雖有分別，卻是不能分開的。不分別是錯的，分開了也是錯的。這好比連江縣之與福州市，福州市包括了連江縣，它們是不能分開的，但又是分別的。神的國範圍大，天國沒有神的國那麼大。天國是神的國的一部分，天國不能代表神的國，神的國卻包括了天國。神的國是從永遠到永遠的，到底從何時開始，到何時結束，我們都不知道，只有神知道。神的國是指神掌權的範圍說的，因為神掌權是從永遠到永遠的。天國只是神的國的一部分，如果不算教會到主再來，也只有一千年之久。當然，天國也在神的權下、在神掌權範圍之內。

前面已經說過，宇宙中有三等種類是有自由意志的，就是神、人及天使。聖經告訴我們，從亞當到現在約六千年，這是從複造的世界算起的。這個以前已有兩個時期，但不知道有多久；就是起初的天

地和混沌時期。起初的天地是神造的(創 1：1；賽 45：18)，是完美的、光明無比的；但因撒但的叛逆就受了神的咒詛，成為混沌。然而，神是全能和慈愛的，祂複造了現在我們所住的世界；這個世界是憑著神的能力和神的心意而複造成功的。這六千多年的時期分為兩段：主降生前的列祖時代約有四千年；自主降生至今之教會時代有兩千多年。神複造世界之目的是創造人類，藉著受造的人來對付叛逆的天使——撒但，同時叫人管理地，在地上掌權來推翻撒但的政權。可是，人沒有達到神的目的，被撒但用詭計誘惑而犯了罪。我們知道，犯罪的結果就是死。因此，在舊約時，人都是在等死的。四千年來，他們一直都在盼望彌賽亞來拯救。神的兒子是與神同等、同權、同性的，祂就是舊約列祖所盼望的彌賽亞。祂是從天降下的，所以能拯救墮落的人類。祂不是人間生的，而是聖靈藉著童貞女馬利亞生的。祂因為要拯救人的緣故，就來穿上肉身。祂是道成肉身，因為這樣才能知道人的情形。但是，祂也因此受到肉身的限制。祂在天上並不受任何的限制，萬有都在祂的手中。這樣不受限制的神，因為要救人的緣故，就來作人、受限制，這是何等地不自由呢！比方說，我們是作慣了人的，所以不覺得難過。今天如果叫我們去作螞蟻，那就要何等地不自由呢！有人說，神是有能力和有權柄的，祂要救人，只要在空中喊一聲，叫世人都悔改得救就可以了，何必要主耶穌來到世界呢？我說，如果神真的在空中說話，恐怕我們都已在在地獄裡了。而且，我們也擔當不起神親自對我們說話，就是打雷，我們就已經非常恐懼了！神知道人受不住，所以才差祂的兒子來，與我們接近；並且知道我們的痛苦、體貼我們。我們有血肉之體，神也照樣親自成為血肉之體(來 2：14)，這就是神的愛了！我記得一個故事，就是有一個弟兄看見幾隻麻雀，他很愛它們，就取了食物來，要去喂它們，豈知麻雀一見人來，皆飛逃而去。弟兄想了很久，才領會到，如果他要叫麻雀不怕他，除非他自己也變作麻雀、講它們的話、吃它們的食物，然後它們才敢接近他。主耶穌降世為人也是這樣。祂來了，照著父的旨意(約 3：16)，擔當了世界上、舊約和新約的人所犯的罪，就是舊約時盼望祂、新約時相信和接受祂的人的罪。祂被掛在十字架上，死了，埋葬了，三天後從死裡復活，顯現四十天之久，然後升天，坐在父神的右邊。祂升天後賜下父所應許的聖靈(徒 1：5-8，2：1-4)。不但如此，祂應許還要來接我們。祂的再來是我們最大的盼望。祂來到空中時，就要接我們去，與祂永遠同在。大災難過後，主要來到地上審判列國，即綿羊與山羊的審判；綿羊入天國為民，山羊則入永火受刑。當主再來以前，教會的責任是對付撒但，撒但受對付了，主就要來。今天天國的人數還未滿足，到一天要滿足，主就來了。願我們都努力進入！

第四章 撒但的政權

上面說過，神的兒子顯現出來，在消極方面是要除滅魔鬼的作為，積極方面是要設立一個國度，就是天國。主耶穌說過：“若撒但趕逐撒但，就是自相紛爭，牠的國怎能站得住呢？”(太 12：26)

國的三要素

今天在上，撒但有牠的國。凡是一個國必須具有三個要素，就是人民、土地和政權，缺一則不

成國。神的國是有人民、土地和權柄的，撒但也來仿效。神的國有屬乎神的人，神的政權在他們身上通行。羅馬書告訴我們：“神的國不在乎吃喝，只在乎公義、和平並聖靈中的喜樂”。神的國有土地、有界限。聖靈所到之處就是神的國之範圍，聖靈是神的領土，主耶穌是神的政權。照樣，撒但也要有人民、土地和政權。政權兩個字的意思：“政”就是政治，權就是權柄；權柄是從政治來的。政是行政，權是軍事，權柄是藉軍事而彰顯的。

哪一等人是在神的國裡、哪一等人是在撒但的國裡呢？神的國是屬神的人才能進入的，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見神的國，也不能進神的國(約 3：3，5)。那麼，除了這些重生的神的子民以外，其餘的人是誰的人民呢？照人看來，世上有許多的國，但在神看來只有兩個。這個舊的天地還存留的時候，就有這舊天地的國，就是撒但的國。除了這個國以外，只有神的國(天國也在內)了。所以，一個人如果不在神的國裡，就必定是在撒但的國裡；無論你覺得也好，不覺得也好；知道也好，不知道也好。比方說，我們中國人在美國的很多，當你覺得時是中國人，不覺得時也是中國人；你總是中國人。有的是在美國生的，但還是中國人；不是生下來要作中國人，乃是生下來就是中國人。照樣，我們每個人一生下來就是撒但之國的人，因為這世界是撒但掌權的，是撒但作王的。

一個中國人，如果不作中國的人，必須兩個手續。一個是消極的，是向國的內政部宣告脫離中國籍；另一個是積極的，請求加入某國(例如英國)國籍。如果光有脫離，卻沒有加入，那麼他更可憐。照樣，一個光脫離撒但的國、而未加入神的國的人，有一天，當撒但被摔到地上殘害世人時，他不能因著他的好行為而得神的保護。那麼，怎樣才能進入神的國呢？進入神的國是靠著神的恩典。不是憑著人的行為；是憑著神賜給我們的信心，不是憑著我們的道德。進入神的國的人，乃是接受神所差來的耶穌基督的人。凡不接受基督的人，就是拒絕了神的恩典，這樣的人都在撒但的國裡。

撒但之國的組織

神的國的起頭遠在世界被造之先，撒但的國是從撒但墮落之後才有的，撒但的政權則是當世上有人時才有的。當天使長背叛神時，神就刑罰牠，把起初的天地變為混沌了，並把牠趕到空中。那時已有神的政權，雖然還無神的人民。撒但的政權是從始祖墮落後才有的，始祖犯罪後，牠的政權才得著實行；牠的組織是仿效神的，並且是十分嚴密的。牠不只仿效神，並且是按照世上萬國的情形來組織和運行牠詭詐的權柄的(參 但 10：13，20)。因為撒但是世界的王，所以就藉著牠的組織來統治世界。

波斯與希臘是世上的兩個國度，牠們各有魔君管理，可見撒但是有組織的、且是極其嚴密的。撒但是最高的空中掌權者的首領，是世上的王(弗 2：2，約 12：31)。這“空中”就是地球的上空，是牠所在的最高的地方。世上雖有許多的國，但全世界都在牠的手中。每一個國都有牠的使臣，就是魔君，來代表牠、執行牠的權柄。邪靈作牠的軍隊。每一個政治陰謀的背後都有撒但掌權所興起的運動。

牠也有天使(犯罪的)作牠的臣宰(弗 6：12)，然後牠的政權才能通行在牠的屬民身上。墮落的人類

就是牠的屬民(約壹 5：19)，世上無論哪一國的人都是牠的屬民，且是牠的奴隸(來 2：14，15)。世上的組織有最高的領袖，以下分為院、部和司；軍事方面則有委員長、軍長、師長、旅長等。撒但是最高的領袖，有邪靈作牠的軍隊(約壹 4：3；提前 4：1)，軍隊有兩個用處：對外是禦侮，對內是管轄；撒但的軍隊也是這樣，一方面與神為敵，另一方面管轄亞當一切的后裔。

牠有組織，就有工作。牠是先人的心中作工(弗 2：2；提後 2：26)，被牠擄去的人，就是心思被牠佔據的人。所以，一個不信的人，如果心思沒有醒悟過來，就不會接受救恩。因為心思是與意志發生關係的，凡聽了福音而相信得救的人，都是心思醒悟而用意志反抗撒但的人；否則就永遠也不會接受救恩。

朋友!不只我們的心思被撒但佔據，連心眼也被牠弄瞎了(林後 4：4)。牠弄瞎人心眼的目的是叫人不敬拜神。如果你聽福音後受了感動，理智明白了、領會了，受了情感相當的作用；但是，這還不夠。你的心眼到底開了(徒 26：18)沒有?

牠也給人以“假平安”(路 11：21)。壯士就是撒但，牠給人假平安的目的，是要保守牠所有的。牠怕你去得真平安，所以給你假平安。這就如一般世人所說的：我們不信的人與你們信主的一樣地平安無事。豈知大有分別!一個是真的，一個是假的；一個是從有愛心的天父來的，另一個是從要害他的魔鬼來的。這好比一個母親餵養她的孩子，是因著愛她的孩子；反之，一個騙子也以飯食餵養孩子，但其目的是想喂大了孩子，好利用他作壞事、害他；你們看這是何等的不同!弟兄姐妹們，請你千萬不要羨慕不信的人從撒但得來的順利、富足和平安等等。他們從撒但所得的固然是多，但是將來被牠殘害的也多!感謝我們的神，我們所得的，是從慈愛的父來的，結果是叫我們得著福氣。今天我們在地上有苦難，但在主裡面有平安(約 16：33)。主所賜的平安，其目的與撒但所給的完全不同。當主再來時，一切在撒但國度裡的萬民，都要離開神，到魔鬼和牠的使者所要去的地方；因為他們跟從了魔鬼。撒但是世界的神和世界的王，王在哪裡，牠的萬民也要去王所去的地方，與牠一同永遠地在火湖裡。現在，世界的盡頭尚未來到，今天你還有機會脫離牠；如果今天不脫離，將來就無法脫離了。

神為牠的兒子設立一個榮耀的寶座(太 25：31-46；提後 4：1)，為著審判世上一切的人(基督徒與此無關)。凡不接受神的兒子在十字架上所受的審判的人，就要受這個審判。因為神的兒子曾為在撒但的權下作奴隸的世人的罪受了審判，就是經上所記的：祂特要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作奴僕的人(來 2：14，15)。這個審判是神的兒子為我們受的。凡接受主在十架上受的審判的，就被聖靈重生為神的兒子，進入神的國度。他一切的罪，不論是以往的、現在的、將來的；知道的、不知道的；道德的、不道德的；都被主的血所洗淨(請你記得，你的罪不是白白得赦的，乃是主耶穌為你受了審判、流了寶血才成功的)。這樣，你就可以不去永火，而入永生，享受神為愛祂之人所預備的國(林前 2：9)。

神設立一個國是為著人，撒但設立一個國也是為著人。神在哪裡，祂的民也在那裡；撒但在哪裡，牠的民也要在那裡。新天新地是神所在的地方，所以祂的民也在那裡；火湖是撒但受刑之處，所以牠的民也要去火湖。人只有一個地方可去，不是天堂，就是地獄。朋友們!你將來要往哪裡去?也許有人要想：我不信神，也不信撒但；我不信有神的國，也不信有撒但的國；不信有永生，也不信有永火。今天你可以這樣說，但到了那一天就沒有一個人不相信、所有的人都相信了；那時你要信已經來不及了。朋友啊，你今天如果信，火湖就不是你的份，你要去新天新地與主永遠享樂。你要到何時才相信呢?看哪!現在正是悅納的時候，現在正是拯救的日子

第五章 撒但之國的宗教

我們在此特別提出撒但之國的宗教。使徒行傳第 26 章 18 節是保羅在亞基帕王面前的自訴。保羅所受的使命，就是叫一般人的心眼得開，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的權下歸向神，叫那些人因著信主而得赦罪，與聖徒一同得基業。保羅既然受了主這樣的使命，就到了大馬色、耶路撒冷和猶太全地以及外邦執行這個使命。脫離黑暗進入光明，意思就是脫離了撒但的國，脫離了撒但罪惡的權勢；進入神的國，神的國是神掌權，所以是光明的。

撒但不止在不信的世人心中作工，也在信徒的心中作工。所以，撒但不但有牠的組織，也有牠的宗教。你千萬不要想，你已經進入了神的國，現在可以一勞永逸了。不!就是像主耶穌那樣聖潔和順服神的人，撒但還是要來試探的：因為這個仇敵是不甘心人相信和順服神的。神要得著一般人的敬拜，撒但也要。

一個信徒和不信者的區別，就是信徒有從神那裡差來的天使的保護，不信者則有從撒但那裡差來的使者的管轄。信的人在神的國裡受神的保護，不信者在撒但的國裡受撒但的看管：因為神是慈愛的，撒但則是殘忍和兇惡的。

現在我們來看撒但要得人敬拜的事(就是牠的宗教)。

“魔鬼又帶祂(主耶穌)上了一座高山，將世上的萬國與萬國的榮華都指給祂看，對祂說，你若俯伏拜我，我就將這一切都賜給你，，(太 48：9)。今天信徒雖有天使保護，但是撒但還會找我們、試探我們。就是神的兒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祂有天使的服事，但是撒但因為要仿效神得著人的敬拜的緣故，也來試探祂。這一次是牠親自出馬的，因為牠知道差遣手下的鬼是不中用的了。魔鬼對主所說的話，說明牠想以萬國的榮華來引誘主敬拜牠，牠打算犧牲這些來得著敬拜。牠會試探主耶穌，牠也會試探你和我，牠是用不同的方法來試探屬神的人的。牠看你的靈命如何，就差哪一等的差役來對付你。靈命像但以理的，牠就差遣魔君(但 10：13)。但是，請你不要因此而懼怕牠：牠雖然差遣魔君，但我們

有天使長。但以理雖被牠攔阻了二十一天，結果還是天使得了勝。同樣，神也照著你的靈命、差遣相當的天使來保護你；神所差的哪一等天使，也證明了你的靈命有多高。撒但試探主的結果是主得了勝，讚美主，祂永遠是得勝的!

偶像的廟，為何我們信徒不能去呢?偶像是木頭泥土，有口卻不能言，有耳卻不能聽，你進去沒有什麼關係，不進去也沒有關係，就是拜它也算不了什麼。但是，請你注意，撒但在偶像的背後要得著人的敬拜，所以，信徒不能進去。照樣，得了萬國與萬國的榮華又有什麼關係?因為這些乃是撒但在背後掌權的，牠要藉著這些來叫你拜牠!牠知道你是信徒，不會拜偶像，所以牠就以萬國和萬國的榮華放在你的面前，要你敬拜牠。今天全世界這麼多的人口中，拜偶像的還不一定占多數，可是，每一個人人都想得著萬國和萬國的榮華。當初在伊甸園時，只有神的榮耀和權柄，並無國家；萬國及其榮華是人犯罪順從撒但以後才有的。人如果不犯罪墮落，世界上就不會有這麼多的國家。所以，只要你想得著萬國與萬國的榮華，撒但就有機會得著你的敬拜了。

今天教會從神所受的使命就是對付這個仇敵。主耶穌並未接受撒但給祂的，祂只接受神給祂的十字架。所以，只有接受神所給的十字架的，才能除滅魔鬼的作為。你要萬國與萬國之榮華呢?或是要神的十字架呢?這是所有的問題!能不能勝過撒但，是在乎你要什麼。主耶穌不要撒但的萬國與萬國之榮華，反而得著了神給祂的不朽之國。你要世上的國呢，或是要不朽之國?你要世上的榮華呢，或是無比的榮耀?你如果是要不朽的國與無比的榮耀，你就得接受主耶穌所接受的十字架。凡是今天不肯接受從神來的十字架的人，就不能接受神將來所要賜給你的國度與榮耀!主耶穌自從降世為人、從約但河上來起，一直奔向十字架去，撒但就是要攔阻祂，感謝讚美我們的主，祂勝過了撒但，且永遠地勝過了撒但!

神的兒子顯現出來，是藉著十字架來除滅魔鬼的作為的；今天的教會或個人能不能除滅魔鬼的作為，就在乎肯不肯接受神所給的十字架。但願神開我們每一個人的心眼，叫我們看見十字架背後的榮耀與國度，以致願意背起十字架，走主已經走過的孤單的道路。我們務要拒絕撒但所要給我們的。所以教會不能與世界聯合，世界的東西不能留在教會裡；世界的東西什麼時候跑到教會裡，撒但就跟著來了!一個教會會不會成為撒但的工具，就在乎裡面有沒有世界的東西；信徒個人也是如此。

啟示錄第 13 章告訴我們，撒但藉著偶像得著人的敬拜(14, 15 節)。今天在各地有圓光的、看相的，這些事的背後都有撒但。處此末世，撒但用各種各樣的方法來得著人的敬拜；到最末了時，牠還要仿效“三而一”的神(龍、獸、假先知)來得人的敬拜，牠也要仿效神行神跡奇事來得著人的敬拜。

撒但也假造騙人的道理(提前 4：1)。神有真理，撒但則有道理。道理有很多，但真理只有一個。神的真理是藉著耶穌基督表明出來的(約 1：17)。主耶穌說“我就是真理”(約 14：6)。我們是接受“真理”，不是光聽“道理”!講道理沒有賞賜，順服真理才有!撒但只有道理，沒有真理。土匪會講他的道理，每

一個犯罪的人都有他的道理；但是沒有真理。今天許多青年接受了新的道理、新的觀念，這些學說和觀念就是撒但放在他們心中的假道理。今天世界上充滿了撒但的假道理，連教會也不例外！許多人在講臺上並不是為真理作見證，乃是作撒但的傀儡和工具。撒但用以迷惑人的道理實在真多，如佛教、哲學等；他用各種假道理來引誘人不相信真理。

撒但還有深奧之理(啟 2：24)，牠不止叫人拜牠，不止有假道理騙人，牠也有集會和交通。我們是教會，撒但也有牠的會——“撒但一會”(啟 2：9)；牠有“會”的目的，是要得著人與牠交通。還有“與鬼相交”，這裡的“鬼”是複數，可見鬼也有交通。凡是獻祭、不是獻給神就是獻給鬼的，後者就是與鬼交通。我們有感謝讚美的靈祭獻給神，撒但的屬民也有祭獻給撒但，我們務要認清撒但的詭計。

撒但雖有這麼多的方法和詭計，但有一天要到，會要散去，交通也要斷絕；牠也要失去人的敬拜，被扔在火湖裡。今天牠還未受痛苦，想要得著人的敬拜；那一天因著痛苦就顧不得這些了！撒但永遠是失敗的，牠要得人的敬拜，是永遠也不得著的。我們的神是當受敬拜的，所以在永世裡祂要得著我們的敬拜，阿們！

神所以給我們真理，是叫我們在主的真道上順從祂，這樣就不致於中了撒但的詭計。今天神叫我們聚會交通，是預表將來與神面對面的交通。那是永不停止的聚會，也是永不散去的交通。

教會在世界的使命就是反對魔鬼。教會所有的，都是實在的；今天所有的，將來就具體地實現出來。教會在地方上是繼續神兒子的工作，見證神自己，就是除滅魔鬼的作為的。今天繼續地除，將來有一天魔鬼要被神的兒子永遠地除滅在火湖裡。

教會(或個人)所以要傳福音，就是叫人的眼睛得開，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的權下歸向神，又因信主得蒙赦罪，和一切成聖的人同得基業(徒 26：18)。換句話說，就是除滅魔鬼的作為，叫人信神、敬拜神、與神有交通。但願神恩待我們，叫我們每一個人都藉著基督的得勝負起這個使命來。

第六章 勝過撒但的得勝者

現在我們來看，勝過撒但的是什麼人？得勝者如何勝過撒但？

(一) 勝過撒但的是基督

這位基督是猶大支派的獅、大衛的根，祂已得勝了撒但。唯有得勝者才能除滅魔鬼的作為。基督得勝了！今天我們在基督裡的也必得勝。當然，我們的得勝還只是地位上的；因為我們自己還沒有勝過撒

但，但是我們是在那一位得勝了撒但的主裡面，所以在地位上我們也是得勝的。基督的得勝就是教會的得勝，所以我們今天可以向仇敵誇勝，就是誇基督的得勝！如果基督沒有得勝，那我們所誇的就空了；但是基督的得勝是事實，所以我們所誇的也是事實。撒但已經失敗了，牠的軍兵、臣宰也隨之而蒙羞了。我們的主已經得勝了，所以我們能在基督裡誇勝！基督在天上是得勝的，祂在地上的得勝是先降卑、道成肉身來做人，勝過撒但。祂是有神人二性的。主耶穌是藉人的身體彰顯了神的工作，成全了神的旨意，做成了神要祂做的工；因此，我們也能得勝。基督藉著死、復活、升天及再來，共有四方面的得勝；如果缺少一個就不是完全的得勝。這四方面都是對付撒但的。

- 1、藉著死除滅了魔鬼的作為：“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特要藉著死，敗壞了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來 2：14，15）。如果基督無血肉之體就不會死，祂因為要救我們這些血肉之體的個，所以必須成為血肉之體，特要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魔鬼。敗壞的意思就是作廢。今天那掌死權的魔鬼還在世上，不過是只有牠的實體，牠的功能已經失去了，因為已被主耶穌作廢了、註銷了；雖然還在，但已失去了死的權勢。好比我有一張假鈔票在我的袋中，是我不小心用進來的，如果被搜到就要受連累、受它的害；如果我不要受它的害，我就得用紅筆在票面寫“註銷(作廢)”兩字；這樣，這張假票的實體雖然存在，但是它的功用已經失去了。照樣，神的兒子顯現出來，已經藉著死、除滅了魔鬼的作為。今天我們要勝過撒但，也得藉著死。死是撒但對人的一個最大的試探，如果你不愛惜自己的性命，撒但在你的身上就要失去功效。神的兒子是為我們的罪死了。請問你，對於罪死了沒有？是不是捨得把假鈔註銷，或是不願吃虧、不願意死、要把假鈔用出去叫別人受害？如果是這樣，你就無法勝過撒但。什麼時候你對於罪是死的，那撒但在你身上就是失敗的。

歌羅西書第 2 章 14，15 節：“又塗抹了在律例上所寫、攻擊我們、有礙於我們的字句，把它撤去釘在十字架上。既將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擄來明顯給眾人看，就仗著十字架誇勝”。基督是藉著在十字架上的死勝過魔鬼的，這是第一方面、消極的得勝；還有第二方面、積極的得勝，就是祂不止為我們的罪死了，而且從死裡復活了。祂升天坐在父神右邊，等候仇敵做祂的腳凳。基督完全地得勝了，我們感謝讚美主！

- 2、基督藉復活吞滅了撒但所利用的工具，就是死。神的兒子從死裡復活，叫人永遠不死（林前 15：54-57）。主耶穌是從死裡復活的救主，罪與死在祂身上都失去了權勢。祂救我們，不止叫我們的罪得赦免，並且叫我們不死。撒但是叫人犯罪後，犯了罪，不止身體要死，並且靈魂也要死。主耶穌從死裡復活，不止叫我們的靈不死，並且叫我們的身體不死；因為我們也要復活。主耶穌的死，解決了我們的罪；祂的復活，解決了我們的死。

復活是一件榮耀的事。主耶穌是生命的主，祂有權柄舍了，也有權柄取回來（約 10：18）。沒有生命的不會復活，一粒麥子落在地裡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約 12：24）。麥子之所以能復活，

是因為它有生命。如果我們把講臺埋在地裡，就是過了五十年或一百年，它也只會爛掉，而不會生出許多講臺來。因為講臺沒有生命，沒有生命的就不會復活。主耶穌說：我就是生命(約 14：6)。祂是生命的主，祂復活了；祂復活後在世上顯現四十天(徒 1：3)，然後帶著身體升天。祂有權柄復活，才將祂的生命分給我們，叫我們永不再死。感謝主！我們會睡，但永不再死，因有復活的主作我們的生命；本來我們的生命是必死的、會朽壞的，主給我們的身體是榮耀的、不朽壞的。今天凡有主耶穌生命的人，將來就要有榮耀的身體。

- 3、主耶穌不止敗壞了仇敵的死權、吞滅了仇敵的工具，並且也擄掠了仇敵(弗 4：8)。“擄掠”的意思就是沖散，把仇敵的陣線沖散了。打仗最可怕的事，就是陣線被沖散；因為陣線一散，就必定打敗仗。主耶穌升天就是把仇敵的陣線沖散了。

主的升天就勝過了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主治的和一切有名的，不但是今世的，連來世的也都超過了(弗 1：20，21)。

- 4、主耶穌不止升天、衝破了仇敵的陣線、勝過了撒但，並且還要再來，把仇敵從空中摔到地上，叫牠受刑蒙羞(啟 20：1-3)。主耶穌快來了，仇敵在空中就要沒有地位了。今天牠在空中雖然還有能力，那時牠就要重重地蒙羞，就是主要把牠拘禁在無底坑裡。我們說過，凡是犯法的人，都有三個去處，就是看守所、監獄和刑場。撒但因為犯罪、叛逆神，也有三個地方要去。牠被趕到空中，就是牠的看守所；被拘在無底坑就是牠的監獄；被扔在火湖裡，就是牠的刑場。神的兒子在什麼地方，撒但就沒有地位。今天撒但所以還在空中，是因為神的兒子還沒有來到空中。牠在此短促之余日中，就盡其所能地迷惑人、攻擊人、逼迫人，牠的結局已經被神判定了。這好比一個強盜在看守所裡裝凶，在監獄裡也裝凶，到刑場時更凶；因為他的末日已到了。撒但所受的刑罰是牠自作自受的！

朋友啊！請你注意一件事，就是今天凡不在神的兒子裡面、沒有神兒子的生命的人，將來必定要與撒但在一起。請你儘早地回頭吧！

神的兒子藉著死勝過了仇敵，叫我們的罪得著赦免。神的兒子藉復活勝過了仇敵，叫我們得著復活的生命。神的兒子升上高天，勝過了仇敵，叫我們與祂一同坐在天上(弗 2：5)，把我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今天撒但在空中，我們卻在天上；撒但雖然兇惡，卻在主耶穌腳下，也在我們的腳下。路加福音第 10 章 19 節告訴我們：“主耶穌已經給我們權柄，可以踐踏蛇和蠍子，又勝過仇敵一切的能力，斷沒有什麼能害我們的”；感謝讚美主！

(二) 勝過撒但的是在基督裡的人

林前第 15 章 57 節說，我們得勝是藉著基督。基督是得勝的，所以，在基督裡的人也能得勝。撒但今天雖有能力，卻沒有權柄(路 10：19)；我們雖無撒但那麼大的能力，但是卻有權柄。請弟兄姐妹們注意，權柄與能力是大有分別的；權柄可以制服能力，能力卻不能勝過權柄。撒但不能制服我們，因為牠沒有權柄！

在新加坡的馬路上常可見有一個員警，背著一塊用藤做的指揮牌，管理著城市的交通。我們知道，汽車是有能力的，它的能力比員警大。但是，員警有權柄，因為這一塊牌是代表政府的。神賜給我們權柄，來勝過仇敵的能力。如果憑著能力，我們一點兒都不是牠的對手。牠的能力大得很，我們趕鬼並不是用能力，而是用主所賜的權柄。**我們勝過仇敵乃是憑著：**

1、羔羊的血，就是基督的玉血：撒但常做兩方面的工作，就是叫神的名受虧損和叫人受痛苦。所以牠一方面引誘我們犯罪，另一方面又去神面前控告我們。感謝神，在祂和魔鬼面前有一件最寶貴的東西，就是羔羊的血。撒但只控告信徒，而不控告不信者，因為不信的人都是牠的臣民。所以，我們要認識牠的詭計。我們要想勝過撒但，就得不犯罪。如果犯了罪，就必須先認罪。撒但所控告的不一定是假的，甚至都是真的。所以，我們一犯罪就得靠羔羊的血認罪。因為沒有一個知罪不認的人能做得勝者！撒但盼望你犯罪，也怕你認罪。你犯了罪，牠就有機會在神面前控告你，叫神不聽你的禱告；但是，只要你一認罪，牠就失去了權勢。神因著你的認罪也可以回答撒但說：不錯，他是有罪的，但是，我的兒子已經為他的罪受了刑罰、流了血：所以，他認了，我就赦免了他。神有話回答撒但與否，都憑著你肯不肯認罪。如果你犯罪而不認，則你不止攔阻神的祝福臨到你身上，你也永遠沒有資格做一個得勝者。我們如果認罪，神是信實的、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 1：9)。如果我們不認罪，那麼羅馬書第 8 章 34 節——“誰能定他們的罪呢？有基督耶穌已經死了，而且從死裡復活，現今在神的右邊，也替我們祈求”——的話在我們身上就不發生效力了。所以，認罪是必須的，因為這樣一來，不止我們的罪得赦免，不止神有話回答撒但，並且榮耀了神，使撒但蒙羞。如果你有罪不認，撒但就得著榮耀，神的名就要受虧損了。

但是，認罪是有範圍的，不可以隨隨便便。如果你隨便認的話，就會受到撒但的欺騙。所以有的時候，撒但藉著你的犯罪而得了榮耀，使神的名受了羞辱；有時因你隨便認罪，神的名也受了羞辱。認罪的意義就是：(1)榮耀神；(2)羞辱撒但；(3)叫聽見的弟兄姐妹受造就；(4)叫自己得益處。這四方面必須完全顧到。犯罪的範圍有多大，認罪的範圍也該有多大；擴大與縮小認罪的範圍都是不可以的。今天許多信徒不是中了撒但的詭計去犯罪而不認，就是受迷惑而擴大或縮小了認罪的範圍。如果犯罪的範圍只有三方面而向四方面認罪，這是擴大認罪的範圍；如果犯罪的範圍是四方面、而只向三方面認罪，這是縮小認罪的範圍。

舉例如下：在某處，有一位奮興家領會，講的是約壹 1：9，就是要認罪；末了他說：主快

要來了，不認罪的人要受刑罰，凡是今天知道有罪而未認的人，就請他到前面來當眾認清，這樣他的罪就可得赦免。當時就有一个人來到前面說，我在某年某日犯了一個最不聖潔的罪，現在不能再隱藏了……。他這樣當眾認罪，湊巧對方的一個哥哥也在座，聽見自己的妹妹與這人犯了如此不聖潔的罪，回家後就與妹妹大鬧，把她逼到死地。

請你注意，聖靈會感動你，撒但也會激動你。那個人犯罪只得罪了三方面(神、對方、自己的身體就是神的殿)，他向著眾人去認就是擴大了範圍，以致讓撒但有機會做工。罪是必須認的，但是要注意認罪的範圍。撒但不止叫你不認罪而失敗，且叫你認罪也失敗。

還有一位弟兄在聚會中得罪了一個在講道的弟兄，後來他知道有了罪，就去那個弟兄家裡、向他認罪。他以為這樣就可以完事了；他也清楚地知道，罪已得赦，神要用他；他就要去講道給眾人聽。那一位弟兄對他說，你這樣還是不行。可是，他總是不相信，他說，神已經赦免我了，你也已經赦免我了，那就沒事了。他就真的去講道，豈知等他一上講臺，聖經還未讀完，人已走得光光。於是他就回去問那一位弟兄，這是為著什麼緣故？那一位弟兄告訴他：你那一天犯的罪，必須向眾人認了，大家才會聽你講道。因為人家都在想，你那一天得罪了一位講道者，並沒有對付，今天怎麼就跑來講道。所以下一次你要去做見證認罪才好。等到了下一次，他真的這樣做，全堂的人就都受感動，甚至有的人還流淚感謝神。

這位弟兄所犯的罪，不止得罪了一個人，而且還得罪了許多人；所以，他必須向大家認清；因為他認罪的範圍縮小了，所以大家就不聽他講道了。

2、勝過撒但，也因著自己所見證的道。道就是神的話。約壹 2：14 告訴我們，神的道常存在心裡，就勝了那惡者。主耶穌如何用神的話勝過了撒但，我們也要如此。

一位很有經歷的姐妹，有一次在杭州住了兩個月。在主日晚上擘餅紀念主的時候，有一種恐怖的氣氛臨到她身上。她嚇得差一點就受不了了，忽然一想，這是從撒但來的，就立時對撒但說：不錯，你說我有這麼多的罪，這都是對的。但是，桌子上的餅和杯告訴我，神的兒子為我的罪死了、流了血，所以，我要感謝這一位為我死的主！她講道給撒但聽，就不止享受了主的恩典，而且被主的恩充滿了。所以要記得，你每次到主的桌子面前先要對付你的罪，其次，你不是要紀念自己的罪，而是紀念為你死的主！這樣，你才能讚美祂。

3、勝過撒但，也因著“雖至於死，也不愛惜性命”：唯有舍己不怕死的人，才能成功神的旨意。神的兒子不怕死，就勝了撒但。主耶穌不怕上十字架，撒但就用彼得來攔阻祂。今天你怕死不怕？如果你不怕，也會有人來攔阻你；因為你一死，撒但就失去了權勢。只有不怕死的人才能做得勝者。

(三) 主呼召得勝者

本來全教會就處在得勝的地位，可惜，大體的信徒已經失敗了。因此，基督要在教會中呼召少數的得勝者，叫他們站在全體教會該站的地位上，來對付撒但(啟 2：7，11，17，26；3：5，12，21)。啟示錄第 2，3 章告訴我們，世界已被帶進了教會，異端也進入了，所以主就在大體失敗的教會中揀選了少數的人，站在主耶穌得勝的地位上做得勝者，將來與主同坐寶座、與主一同掌權作王。得救的人多，得勝的人少。得救的人已經有份于神的國，唯有得勝者才能進入天國與主一同作王。得救是因著信，是神的恩典；得勝是憑著行為。在神的國有份的人，不一定在天國也有份；但是，凡在天國裡有份的，必定是在神的國裡。新天新地新耶路撒冷是為著一切得救的人的，天國則只為著得勝者。做一個得勝者，要遵行神的旨意，靠著聖靈行事，跟從主走十字架的窄路，這樣才能得著神的兒子所得著的一切!

第七章 撒但的工作和詭計

“這也不足為怪，因為連撒但也裝作光明的天使”(林後 11：14)。請我們注意一件事：就是撒但對於世人所做的工，是用欺騙的法子，對於神的兒女則用詭詐的法子。除了這兩個方法以外，牠就不會做工。所以我們要認識牠是詭計多端的。約壹 5：19 告訴我們：我們是屬神的，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屬神的就是一班信主得救的人。不屬神的就在那惡者——撒但——的手下。牠用罪惡來轄制人，叫人不得自由。牠用許多方法叫世人都臥在牠的手下。牠也藉著世人來與神反對，達到牠背叛的目的。使徒行傳第 13 章中有一個以呂馬，是抵擋使徒的，他叫方伯士求保羅不信主耶穌。保羅被聖靈充滿，定睛看他，說：你這充滿各樣詭詐奸惡魔鬼的兒子、眾善的仇敵，你混亂主的真道還不止住麼(10 節)? 我們是屬神的，是神的兒子，不屬神的，就是屬魔鬼的，就是充滿各樣詭詐奸惡的魔鬼的兒子，是眾善的仇敵，也是混亂主的真道的。當你傳福音給一個人時，如果這人與你辯駁，或者有人要相信，就另外有人要來攔阻、要破壞他所聽的真道，這個就是撒但的工作。你要記得，這不是那說話的人在做什麼，乃是撒但利用他出來做的。

撒但也做工，把人所聽的道奪去(路 8：12)，因為牠怕人信了道就得救。朋友們哪!如果你不願所聽的道被牠奪去，那請你現在就相信。你立時相信就立刻得救，這樣，撒但就無法可施了。撒但最怕的，就是你立時相信耶穌!在聖經中有一個人，實是可惜!因為他聽了道幾乎要信，結果還是沒有相信，沉淪了!這人就是亞基帕王。因為撒但把他所聽的道奪去了!所以今天就是由保羅來對你傳福音，你如不立時相信，還是會被撒但奪去的。朋友們哪!請你立時相信!

撒但也用疾病來壓制人(徒 10：38)。還有幾節聖經，因為沒有時間，所以不能一一地讀。“醫好凡被魔鬼壓制的人”這是說到主耶穌醫好那些被魔鬼壓制的人。可見魔鬼是藉著疾病來壓制人的。路加福音第 4 章講到西門的岳母害熱病，有人為她求耶穌，主耶穌站在她旁邊斥責那熱病，熱就退了(38，

39 節)。主耶穌斥責的是什麼呢？熱病是沒有人位的，不過表顯一種感覺的情形而已；主耶穌斥責熱病，因為這病是從撒但來的。有好些病痛是從撒但來的。這幾天，有好多弟兄身體不適，我們都相信是從撒但來的。這樣的病是有撒但的詭計的，如果奉著主的名一斥責，熱就退了。但是，如果一個人一有病就以為是從撒但來的，那是危險的。基督徒的病痛，不一定是從撒但來的。有的是從牠來的，有的卻不是。我並非在此為撒但辯護。有時候我們把任何事都推在撒但身上，那真是冤枉了牠。因為有些病明明是自己犯罪、而從神的管教來的。我可以說：基督徒生病，十次約有八次是從神來的。不錯，撒但會攻擊你，但有時神也要藉著病來管教你。

今天有兩種極端，是我們所不可不注意的。如果我們偏重一方面，就不止受無益的痛苦，同時要受撒但的欺騙。這兩種極端關係著屬靈的爭戰，所以我們不能不注意一下。這兩種極端是什麼呢？一種是有一股熱心、而無夠多屬靈知識的信徒，他們主張，信徒生病，就要完全靠禱告，不可吃藥；因為耶穌是我們的大醫生，如果吃藥就是不信。主耶穌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患病後如果吃藥就得罪神。另外一班信徒則主張：有病就得就醫服藥，因為藥也是神所造的，今天的情形與當日主在世時的情形是大大不同的，今天是科學昌明的時代，凡事都當用科學的眼光來看，用科學的方法來解決。所以信徒生病應當就醫服藥，切不要冒險、做無知的禱告。可是，這兩種的說法均是極端。無論你偏重哪一方面都會受撒但的欺騙。我們如果想不陷入任何一種極端中，我們就得先注意生病的原因。

在聖經中，我們最少能看見八個生病的原因，其解決的方法也不同：病是每一個人必定會遇見的事。有的人多生病，有人則少生病，但都會生病。要醫治疾病必須先找出病因，才能斷定治法。有的病只要奉主的名斥責就會好的。但是有的病越斥責越厲害。今天在這裡有好兒位醫生，必定能承認醫病是必須先知道病原的。現在我們把這八個病原稍為一看。一件事情要先請注意的，就是當你生病時，你要去神那裡找病因，向神認罪。如果犯了什麼罪，求神指示。如果神有所管教；當你這樣一做，病就好了。如果病仍如故，或是反而加劇，你就得奉主的名斥責它，因為也許是撒但的攻擊。凡從神來的病，只要你肯俯伏下來，讓神達到祂的目的，那時一定是會好的。等到向病斥責後仍然不好，那就必定是天然方面的了。這樣你就得找醫生了。

- (1)神的管教：這一種病是因為信徒犯了罪，不肯悔改，或者是戀慕罪惡。因著這個神就用病來管教信徒，這種疾病是斥責所不能奏效的。非信徒好好地在神前對付不可。
- (2)從撒但來的攻擊：這就如西門的岳母所犯的病。是可用斥責治癒的。撒但攻擊的目的就是叫信徒多生病身體軟弱，於是就少為主作工。
- (3)神叫信徒學功課：有的人並沒有神要對付的罪，也沒有撒但的攻擊，但是也病了，因為神要他學習功課。因為他太忙了，好多功課都沒有學，與神的交通也疏遠了，等到他躺在床上時，就多有機會與神交通。能夠多認識神，多認識自己。並且生病是學習忍耐最好的方法。

- (4)為著神的榮耀：有的人生病並不是神管教他，也不是撒但的攻擊，也不是神要他學習功課。這個好比拉撒路生病(約 11：14)、甚至死了，在墓中四天了，但神的兒子叫他從死裡活轉來，叫神得著榮耀。神藉信徒生病得著榮耀，所以有時我們會生這樣的病。
- (5)為著神要賜給我們恩賜：我們如果自己不生病，就不會體貼別人、服事別人。神叫我們嘗一嘗病的滋味，當將來別人有病時，我們就會服事及體貼別人。你們要知道，最好的護士和醫生不是從學校裡出來的，乃是從自己生過病而成功的。神要藉著你生病，叫你有服事人的恩賜。因為雖然你有時有愛心，但是經歷不夠。好比一個護士，如果她自己沒有生過胃病，當她服事一個患胃病的人，喂他食物。看病人慢吞吞地下嚥時，她就要發急了。但是，如果她自己曾嘗過患胃病的痛苦，她就會很忍耐地服事同病的人了。
- (6)為要保守信徒不驕傲：這個就如約伯的生瘡(伯 2：7)及保羅身上的一根刺(林後 12：7)。
- (7)天然方面的：這種病是自己造出來的，是天然的。好像天氣冷了，不穿衣服就要感冒發熱；吃得不小心，就會腹瀉。只有這種病是用得上醫生的。上面六種的病，醫生是無能為力的。像第一種的病，無論醫生的本領多大，總不能代替病者認罪，他的本領也不能代替寶血；只有病人親自對付、認罪，病才會痊癒。第二種的病，醫生也是無用。因為撒但攻擊我們是沒有理由的，所以必須用信心、靠著主來抵擋牠，牠就逃跑了。第三種的病，醫生也是無用的。在學校中如果功課未學好就不能畢業，照樣，在神前如果功課沒有學好，你的病也不會好。第四種的病，醫生也是無用的，因為你一吃藥，神就得不著榮耀。神不要藥，神要得榮耀。第一種到第三種的病就是有保羅或彼得在、有恩賜最大的人在，也是不奏效的；請長老按手也是無用的。第四種的病，如果有恩賜大的人在，或許會好的，但是這樣的好，神得不著榮耀。所以不可隨便給人按手。第五種的病很少見。這種恩賜會給人看見教會身體的見證。第七種病如果醫生不在，則有恩賜的弟兄或姐妹也會醫得好的。這病是天然的，所以平常都以天然的物質來醫。有的病是非禱告不可的，但是像這樣的病，是非醫治不可的。例如，你肚子餓了，那就不是禱告的問題，乃是去吃飯就會飽的。如果今天偶一不慎而發冷發熱，那麼吃幾粒阿司匹林也就會好。肚子痛，則除了急腹症以外，吃一些藥就好了。天然的病是要用天然的物質來醫治的，保羅勸提摩太飲酒(提上 5：2)就是這樣。
- (8)離世的時候到了：這一種病就像提後 4：6-8 保羅那樣的病，就是要離世睡了。這樣的病一來，是無法可治的。只有求神成全祂的旨意好了，切不要用禱告來爭奪神旨。猶大王希西家就是一例：他迫切地求神延長他的壽數，後來他的結局就不好(王下 20 章)。

當信徒一有了疾病，第一要緊的是把原因找出來。如果原因找到了，就知道用什麼方法來醫治。

那麼，怎能知道病因呢？當你一有病時，最先要在神面前求神光照，讓聖靈搜尋你裡面有沒有罪惡，或者讓你知道神有什麼旨意要成就在你身上。當你仔細地禱告和尋找過後，如果找著了原因，那麼你就要開始對付，或者順服，病才會好。如果沒有找著原因，病還是那麼利害，那麼你就得奉主的名抵擋仇敵撒但，假若是牠的攻擊，就會因著你及許多弟兄姐妹的抵擋而痊癒。如果再不好的話，那就得請醫生看，因為這病必定是天然方面的了。

西門的岳母病好了，就服事主，所以一個信徒病好了，就要服事主、服事人。撒但藉病來攻擊人，但人一有了病，就服事人的機會也到了。撒但弄來弄去總是弄巧成拙，自己害自己。

以上所講的主要是撒但對於世人所做的工作，我們務要識破牠的詭計，好叫牠所做的一無所成。現在我們要來看撒但對於神的兒女的工作與詭計。

撒但對於世人的工作大半是用欺騙誘惑的法子。對於神的兒女則大半用詭詐的法子(林後 2：11)。有時也用欺騙及誘惑的法子。我們要先看撒但如何用詭詐在信徒的心中做工。甚至叫信徒來欺哄聖靈。

(1)亞拿尼亞和撒非喇的故事(徒 5：5)：這是大家都知道的，就是亞拿尼亞奉獻賣了田地的錢財時，私下留了幾分，這個實際上不是他自己做的，乃是撒但充滿了他的心，利用他來欺哄聖靈的；撒但藉著信徒不誠實的奉獻來欺哄聖靈。亞拿尼亞是得救的信徒，尚且受了撒但的欺騙，所以我們今天務要小心撒但的詭計。你不要想，做不好的事撒但才有地位；有時，撒但在我們行善時，因我們給牠以機會，也有牠的地位。撒但不止在世界上有地位。牠今天在教會中也有地位！只要我們給牠一個漏洞，撒但就有機會充滿我們的心了。當你貪圖屬靈的名譽時，看見別人奉獻了有快樂，你也想享受快樂，一方面想得別人所得著的，另一方面又想要得世上之物；這樣，天上的你要，地上的你也要，就想出了一個聰明(?)的方法、就是不完全的奉獻來。奉獻的意思是完全沒有自己，是不留餘地的。但是亞拿尼亞留了餘地，撒但就充滿了他的心。結果凡被撒但欺哄的人，天上的沒有得著，地上的也得不著。所以凡想不完全奉獻的，就請你保守你地上所有的，不要奉獻。免得麥子爛得不透，許多的子粒生不出來，而本身的那一粒也完了。撒但最怕你奉獻。如果你真的要奉獻，牠就誘惑你不完全地奉獻，叫你得不著神一切豐富的恩典。神不看你奉獻了多少。神是看你為自己留下的有多少？亞拿尼亞的奉獻也許比保羅，彼得，雅各，約翰所奉獻的更多，因為彼得約翰只有船與網而已。亞拿尼亞則有田產，他也許是個富翁。但是奉獻多的不一定蒙悅納。神是問你留下的有多少。凡為自己有所留下的，就是不完全的奉獻。這樣的人，撒但的詭計在他的身上就有機會可以做工！從前撒但在人的心中做工，今天也是如此。你得救了以後，有沒有在神面前完全地將全人奉獻給主(請注意：這個奉獻並非平常所謂的獻身做傳道)？奉獻的意思就是奉獻的人，自己再也沒有主權，只是神有主權，他只是為神活在世上、遵行神的旨意。凡有如此奉獻過的人，撒但就沒有工可以做在那人的身上，牠的詭計也就無法施行。撒但的工作與詭計所以能在信徒身上施行，是因信徒沒有完全的奉獻、而為自己活。於

是撒但就利用他們做牠的工具。真的奉獻不是為著自己有所得著，乃是為著神有所得著。凡要得的，都要失去，凡願失去的就必得著。一個真奉獻的人是不被人看見的。因為像一粒麥子一樣地埋入土中了，但是過了不久，他就會得著人所得著的。從舊約到新約，一切在神面前的僕人都是先奉獻、先自己死，然後才有所得著的。但願我們每一個人都因神的愛的緣故，做一個完全奉獻的人。

(2)撒但不止欺哄信徒、叫信徒不完全地奉獻，牠也叫信徒懷著嫉妒分爭而工作。雅各書說，有的智慧是從上頭來的，但有的是從地上來的、從情欲來的，從魔鬼來的(雅 3：14，15)○撒但將智慧(不是屬天的智慧，乃是牠的智慧)給人。有時，外面的工作做得很好，但是內裡卻有種種地上的目的。

(3)當你做工做得好的時候，就叫你驕傲，當別人做得好的時候就叫你嫉妒。保羅說，撒但使人驕傲，以致落在牠的網羅裡(提前 3：6，7)。驕傲與嫉妒是雙生的姐妹，哪裡一有驕傲，那裡就有嫉妒；一有嫉妒，也就有驕傲。人為何要嫉妒呢?因為別人有、而自己沒有。人為何驕傲呢?因為我有、而別人沒有。當你嫉妒時，別人就在驕傲了。當你驕傲時，別人卻在嫉妒了。所以，驕傲與嫉妒是雙生的姐妹。還有，與你相近的，你才會驕傲、才會嫉妒。例如某校有甲乙二生，甲考試列第一，乙則列殿。他們二人一定不會驕傲或嫉妒。但是那考第一的會向考第二的同學驕傲，那考第二的就會向第一的嫉妒。所以，你和誰驕傲或嫉妒呢?就是與你差不多的人。你今天一定不會向一個乞丐去驕傲，也不會向資本家去嫉妒。撒但利用你的驕傲，叫你陷入牠的網羅中。一有嫉妒，就必有苦毒的心。許多人在困苦貧窮時，不會離主太遠。在困難多的時候，在神面前不止不驕傲，且與神特別親近；在屬靈方面，也會作一個勇敢的戰士。但是，當他有“所有”的時候，危險就來了!大衛王在受難時期並沒有失敗，但在王宮裡就失敗了!當他受難之時，寫了許多寶貴的詩，但是當他有“所有”的時候就失敗了!參孫也是如此。他在非利士勇敢的仇敵面前並沒有失敗，卻失敗在大利拉身上!撒但經常利用這一個。一個得勝的人才會失敗。一個沒有得勝的人就不會失敗。因為他本來就是失敗的。所以，凡會失敗的必是曾經得勝的。會跌倒的都是站著的人。如果神在祂的家中，給我們一個地位，負一點責任，你就得特別小心，如果你因此而驕傲，你就要落在魔鬼的網羅中。當一個人初得救時，大概不大會失敗。當你信主多年了，在教會中負一點責任了，你得小心，不要陷入撒但的網羅。牠是藉你“有”的時候叫你驕傲。一個有更多屬靈恩賜的信徒比一個沒有屬靈恩賜的信徒的危險更大!以色列有許多位王，他們在青年時代都是很好的，等到被神高舉、初登王位時還是不錯，再後就失敗了!一個沒有錢的人，從來就不會貧窮，有錢的人才會變成貧窮的。乞丐從來不會窮，但資本家就會破產。所以，當你有“所有”的時候，切切要小心!不要落在魔鬼的網羅裡!

(4)撒但常用一種方法做工，就是將牠的意思射入人的心中。叫你不止順服牠去做事，並且叫你對於神的事不滿意和懷疑(弗 6：16；約 13：2)。撒但把意思放在猶大心中後，雖然猶大已經跟從主

三年，知道主很是清楚，卻仍把主賣了。因為撒但已經將一件東西射在他的心思裡。今天撒但叫我們誤會別人，誤會多年的朋友，叫你對於他有不好的猜疑。我們務要記得：除了撒但以外，我們是沒有仇敵的，但是撒但無緣無故地叫你想某人為我們的對頭，叫你對於某信徒有不好的猜想。三年以前有一個弟兄，到我家裡無故地向我認罪，弄得我莫名其妙。他說：你是不知道，別人卻都知道了，就是有一天你講道完了，我等在門口，滿心想要與你談話，但你不理我就走了。我就十分難過，去對另外一位弟兄講了，他就為你解釋一番，我也信了。豈知今早我從前門進來，你就從後門出去，所以我就受不住了，又去對那位弟兄說，他就對我說，不要中了魔鬼的詭計。魔鬼的火箭，射了你這麼多次，你所猜疑的，我相信他本人是毫不覺得的。這是撒但無故給你一個思想，叫你向弟兄猜疑。所以，我現在來向你認罪。這一位弟兄的光景，正如另外一位弟兄所解釋的。他中了魔鬼的火箭，以為我對不起他、輕看他，其實我心中實在尊重他，一點也沒有輕看他的意思，所以當你自以為理由充足的時候，特別要求主的寶血遮蓋。

- (5) 凡是信徒失去當初愛主之心的，都是因接受了撒但的詭計(林後 11:3)。亞當夏娃起初是親近神的，後來被魔鬼誘惑、就與神遠離了。當我們剛剛蒙恩得救時，都有一個愛主的熱心，後來漸漸地失去了，因為我們得著了別的!例如，以弗所的信徒，因為發了財就失去了當初的愛心!當初你是何等地愛主，後來就漸漸地失去這個愛心，失去的原因都是因著人給你的太多了、人太高舉你了，地上的供給太多了!人的供給少的時候，你對主就不大會失去純一清潔的心。多少工人在貧窮時能站立得住，但人的恩典一多起來，就危險了!人的恩典會叫你失去對主純一清潔的心。從人來的恩典並不是祝福，往往是叫你墮落的!撒但知道苦難不會叫你離開主，它就利用世界的恩典來叫你離開主。列王記上第 13 章的少年先知，當耶羅波安看見威嚇不中用時就使用恩典來誘他。這就是撒但的方法。牠害你不成就優待你，牠的目的無非是要我們中牠的詭計，以致遠離神。
- (6) 撒但有時叫我們多說話，在言語上不完全，他就有機會做工(太 5:37)。言語是我們天天要說的，牠利用你天天用的東西來中牠的詭計。所以凡不會在舌頭上有約束的，就不能做一個得勝者。凡不能在舌頭上叫主做主的，在仇敵面前都是永遠失敗的。牠不是叫你誇大其辭，就是叫你言過其實，或講些不相干的事。牠要藉著你的言語叫你失去能力，這樣，你不止傷了神的心，也叫其他神的兒女受相當的虧損。弟兄與弟兄，姐妹與姐妹為何互不相讓、互相爭辯，這是撒但的工作，叫你多言或是強辯。我們務要識破它的詭計!雅各說，我們如果在言語上沒有過失，那麼在神面前就是一個完全的人(雅 3:2, 3)。
- (7) 這裡講到撒但還利用彼得來攔阻主耶穌遵行神的旨意，叫主耶穌徇人情可憐自己(太 16:21-23)。這一個彼得是與主最親近的，也是主最愛的。他跟從主已有三年之久，變像山上主帶他去；別的地方其他門徒不一定去，他總是被帶去。但他卻被撒但利用來攔阻主。所以，今天你最親近的人，也許撒但要利用他來攔阻你遵行神的旨意。撒但的工作是無處不到，無孔不入的。如果你

不想順服神的旨意，那就無話可說。如果你要順服神的旨意，那最親近、最明白你的人就要來講一篇動人的話，好象彼得那樣地勸主耶穌，攔阻你遵行神的旨意。這樣的話，聽是好聽的，但是撒但所利用的是人情，所以主耶穌對彼得說：你是絆我腳的，撒但，退我後邊去罷！人也許要對你說：不要去強盜所去的地方，去受羞辱。殿裡盡可以去，各各他可去不得！人用這些甜言蜜語來攔阻你，但是，請你記得：人這些話是體貼人的意思、而不是體貼神的意思的，是撒但藉著你所親近的人來勸你、攔阻你順服神的旨意、叫你徇人情、可憐自己的。

第八章 神的兒女勝過撒但的方法

現在要講神兒女對撒但得勝的方法。因為時間的關係，只能略為一提。

- (1)取用寶血遮蓋(啟 12：11)。因為羔羊的血能對付撒但一切的控告；抵擋撒但一切的火箭，滿足神的要求，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
- (2)認識我們的地位——與主一同坐在天上(弗 2：6)：這裡說我們不止升到天上，而且是坐在天上。我們坐在天上，撒但是在空中，我們既有如此高的地位，才能對付牠。可惜！今天許多信徒的地位站錯了，踏的仇敵也踏錯了！如果我們站在地上，仇敵則在空中，這樣的立體戰是無法得勝的。立體戰爭中，凡是居高的就必得勝。所以我們要打空中的，就必須有更高的地位。我們要勝過仇敵，就必須先認清我們的地位。我們是與主一同坐在天上的，所以能打敗空中的仇敵。
- (3)不給魔鬼留地步(弗 4：27)：我們雖然有了天上的地位，但是還在地上活著，還帶著肉體，所以在每一件最小的事上也得謹慎，切不可為罪留一個地步。不能有一種嗜好的罪。你如果稍為失檢，就給撒但留了地步。今天的信徒不一定會犯大罪，但很多人卻因為忽略了最小的罪，而給撒但留了地步。今天信徒不會留一條路給撒但，但是常常會留地步給牠。許多愛神的信徒，不止不敢犯罪，也不忍犯罪。有的則大的罪就是勸他犯、也是不會犯的，實在連要犯的心也沒有；但是對於小的罪，就忽略了！我們都知道虎和獅是會吃人的，但是小小的蒼蠅也會害死人的，並且比虎和獅所害死的人不知多了多少倍。這是大家所公認的。所以老虎雖然可怕，但蒼蠅則更為可怕。有時你以為是吃了它，結果是它吃了你。所以今天我不勸你對付大罪，因我知道你不敢犯大罪。但是你有沒有犯小的罪？大罪叫人死，小的罪也叫人死。要對付撒但，必須好好地對付罪，一點也不可給撒但留地步！
- (4)提防自己被引誘(加 6：1)：屬靈的人應當時刻提防自己也被引誘。不可因為自己屬靈了、能幫助別人了，就掉以輕心。我們與弟兄姐妹的來往要特別小心。許多人有心想幫助別人，以為自己有東西，有屬靈的經歷，結果連自己也墮落了！這樣的事，可以舉出很多。所以要時刻提防，切不可

想我永不會被引誘，因為我們的仇敵在世上是藉著各式各樣的機會來誘惑我們、勝過我們的。要勝過仇敵，就得不信任自己，時刻存著戰兢恐懼的心。這樣，就可免去撒但詭計的陷害。

- (5)運用主所給的權柄(路 10：19)：靠著主的權柄，你必須領會這個仇敵是已經失敗了的。所以要用主耶穌得勝的權柄來對付它。
- (6)持守神的話(弗 6：17；約壹 2：14)；我們要常將神的話存在心裡，還要用這話來向牠宣告。我們一講起神的話，牠就必逃跑了。主耶穌勝過撒但就是用神的話，所以我們要把神的話存在心裡，並且講出來，撒但就必定失敗。
- (7)向別人不懷怨恨(林後 2：10，11)：我們想勝過撒但，就必須向人不懷怨恨，要用愛心寬容忍耐，饒恕別人的過犯。這樣就可勝過撒但。
- (8)站在死地(太 4：3-10)：要勝過撒但，就必須站在死地。撒但一連對主說三次“你”，撒但將主耶穌高舉起來；但主卻沒有說“我”、“我”、“我”。主卻說“神”、“神”、“神”，這是勝過撒但唯一的方法。因為主想：我是死的，我這人已經沒有了，已經下過約但河，從今後都是神的了。主耶穌站在死地，這個法子比任何的都好，就是沒有“己”的感覺。要勝過撒但，千萬不要高舉自己，因為你不是牠的對手，打仗的是神!
- (9)順服神、抵擋魔鬼(各 4：7)：你抵擋牠，牠才會逃跑。要順服神，抵擋撒但。要勝過撒但，必須先順服神，因為順服神的人才有能力來抵擋魔鬼。用意志來抵擋魔鬼，對神的話必須先有順服的態度。要用堅固的信心來抵擋從撒但來的試探、攻擊和引誘。這是我們必須有的兩種態度。感謝神，因為在我們裡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約壹 4：4)。能勝過世界的是我們的信心(約壹 5：4)。
- (10)站住(弗 6：10--18)：這節聖經——“還能站立得住”——非常寶貝。羅馬書和哥林多前後書都是講地上的事，以弗所書則是講天上的事；而且每個人都承認，該書講屬靈爭戰的第 6 章是最高的。第 1 章是講在基督裡、在天上屬靈的福氣；第 2 章講我們在罪中的外邦人，如何蒙神在基督裡造就，叫我們成為主的聖殿；第 3 章講到得救的人在基督裡得著什麼；第 4 章講信徒得救後對於教會該有的合一的態度、對於舊人該有的脫舊穿新的態度以及對言語該有的讚美的態度；第 5 章是講到人事方面；第 6 章先提到如何做僕人、做主人，最末了提到對付魔鬼。各位!以弗所書有三個最寶貝的字，就是“坐”(2：6)，“行”(4：1)，“站”(6：13)。坐是一個人神面前安息下來，這是先在天上有的屬天的地位。然後在人面前才有行為，就如如何做父母，夫婦，主僕……然後站穩了。坐是恩典，行是賞賜，坐是在神國裡有份了。但是必須有好的行為才能進入天國。對於撒但是站住。打仗的必須站住，一站住就得勝。我們的主已經完全得勝了。軍裝均為保衛性質的。信徒不能直接與撒但交戰，乃是靠主，站在主已經成功的地位上誇

勝。是神把仇敵放在我們腳下(羅 16：20)的，屬靈的爭戰就是站住。你一站在基督得勝的地位上就得勝了!但願我們都站住!坐是每一個人喜歡的，行，有的人也能，只是神愛得著一班站住的人(弗 6：18)!

第九章 認識邪靈

現在要講一個特別的題目，就是“邪靈”。這個題目是處此末世的信徒所必須知道的，因為敵基督的靈已經出來了。

不過，這個題目最少需要七天的丁天才能講得完，今天不過打算花不多的時間，簡略地來看下列幾點：

(一)何為邪靈?

邪靈與魔鬼，直接間接均有關係的。所以要講到邪靈必須也講魔鬼。邪靈是魔鬼的差役和部屬，魔鬼是邪靈的主體。“邪靈”這個題目，在此末世對於信徒十分要緊。總而言之，凡一切不是出自神的靈，就是邪靈。因為聖經說“一切的靈”(約壹 4：1)，可見靈有許多。但是那靈如果不是出於神的，就是邪靈。

(二) 何等人會被邪靈欺騙?

每個人都會被邪靈所欺騙(彼前 5：8，林前 10：12，太 16：22-23)，可以說，只要你是一個人，就有被邪靈欺騙的可能。因為我們的仇敵魔鬼在這世界上有牠許多的差役(就是邪靈)、尋找機會來吞吃你。一個信徒如果不警醒的話，就會落入這種圈套。太 16：22-23 告訴我們，就是一個跟隨主三年、首先認耶穌是基督的彼得，當主告訴他，他自己要被賣、要去耶路撒冷被釘死、然後復活時，他就說“千萬不可，這事必不臨到你”。主就斥責他說：“撒但，退我後邊去罷……”。因為魔鬼進入彼得裡面做了工，利用他來攔阻主上十字架。這樣的一個彼得尚且受了欺騙，何況你和我!主今天向我們顯現，要再來設立天國。如果你手扶犁向後看，就有被欺騙的可能。沒有人能說，我保險不會被欺騙。凡自己以為站得穩的，務要小心，免得跌倒。在行傳第 5 章，亞拿尼亞與撒非拉奉獻時，邪靈也做了工，所以，不光是當你作惡時，就是你為主行善時也會被邪靈欺騙。所以，弟兄姐妹們，當你愛主、熱心為神做工時，千萬要小心，因為撒但是無孔不入的。只要我們留一個空隙，牠就進來了。

(三) 如何分辨一切的靈?

那麼，怎樣知道附在人身上的靈是聖靈或是邪靈呢?試驗之先，必須避免幾件事，就是千萬不可一

下子就問：耶穌道成肉身你信不信？如果這樣，牠就會回答說，信。這樣你就被牠騙了（我今天講的，並不是理論，都是我歷年碰釘子、失敗了而學習得來的）。試驗一個靈，聖經說：凡靈認耶穌基督是道成了肉身來的就是聖靈，否則就是邪靈（約壹 4：1-3）；但是，這個有時好像靠不住，這是因為人先知道聖經、而不知魔鬼詭計的緣故。我們打仗就不只要知道自己的兵器，也要知道對方的；先得自己站住地位，然後對準目標打去，這樣就必定得勝；不然的話，有時仇敵會包圍你，有時也會像兵士們以降落傘從飛機上降在你的後方攻擊你。所以，要試驗一個靈，千萬不可說：“你信不信主耶穌是道成肉身”、或“你信不信耶穌是神的兒子”，因為魔鬼不止相信，並且還會去傳（徒 16：17）呢！還有，千萬不要問那被邪靈所附的人、或提那人的名，乃要問附在那人身上的靈。以上是幾件要當心避免的事。當你試驗一個靈的時候，你要這樣說：“我奉主耶穌基督的名問附在這個身上的靈，耶穌是如何來到世界的？”你這樣問以後，就有幾種不同的回答：1·從天上來的；這是靠不住的，因為魔鬼也是從天上來的；2·從神那裡來的；這個也靠不住；3·從馬利亞生的；這個也靠不住，因為誰都知道耶穌是馬利亞生的；4·生在伯利恒，等等。這些都是邪靈欺騙的話，千萬不要相信。唯有認耶穌是從道成肉身來的靈，就是聖靈，這才是可信的。但是，還有一件事需要注意，就是必須是那靈直接回答你，你切不可讓牠兜了一個圈子再來回答你。如果這樣，其中必有毛病！當你問那一個靈“耶穌是誰”的時候，也有幾種回答。有一次，我聽見一個靈說：“耶穌是我的老祖宗”，甚至也有說耶穌是王，是“爸爸”的……。這樣的回答就可以證明那些靈是不可信的，是魔鬼的靈——邪靈。主耶穌在太 16：13-20 問門徒一句話說“你們說我是誰”，我們問一個附在人身上的靈的時候，也要問“耶穌是誰”？你這樣問時，如果那個靈說耶穌是可咒詛的，那就是邪靈了。如果是聖靈的話，就必定有太 16：16 ——“耶穌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的回答。如果那靈同你繞圈子，那也不是聖靈，而必定是邪靈。還有一件事必須小心，就是如果不說“奉耶穌基督的名問附在這人身上的靈……”的話，牠是會跑掉的；邪靈一跑，由那個人回答你，你就會受騙。邪靈附在人的身上，有時會合乎人的舉止動態，有時則不合。聖靈在人的身上所表現的舉止動態是合乎聖經的。所以一個弟兄或姐妹被聖靈澆灌了，他的舉止動態必定是合乎聖經的，否則就不是出於聖靈、而是出於邪靈；我們千萬不可輕易相信。

如果真的是聖靈降在你的身上，那總不會因你的疑惑，就變成邪靈的；所以，我們的察驗總是妥當的。因為魔鬼詭計多端，一不小心就會受牠的騙。有一位弟兄被聖靈澆灌，但是他不敢疑惑，他以為如果疑惑就是褻瀆聖靈。他不知道就是聖靈降在身上，如果你肯察驗還是好的，唯有這樣才能杜絕魔鬼的欺騙。請你千萬不要想“我是不會被邪靈所附”的，凡是自以為有把握的，都是危險的。比如有兩個人開車，一個自以為很有把握，能在海邊閉目駕車，結果墮入海中；另外一個則小心從事，即使開到寬闊路上，亦張目注視。雖然他的駕駛技術不如前一個，但是你如果雇人開車，你要用哪一個？凡自以為是的，都是危險的；凡以自己為靠不住的，才是穩妥的。

邪靈常附在那些自以為是的人身上，而不大敢附在那些不以自己為站得穩的人身上。所以每次有靈降在你身上，如果你肯察驗總是好的。

還有，必須與聖經對照。使徒時代被聖靈澆灌的人是如何的，他們的果子如何、行為如何、言語如何、工作情形如何、思想如何，我們今天的又是如何，總要好好對比。凡不與聖經符合的，請勿輕易相信。

一個人怎樣會被邪靈附著呢？什麼時候肉體一開門，邪靈就會進來。幾年前，我在北平(北京舊名——編者注)時，半個月中，就有幾個人被邪靈所附，你所想不到的鬼都有。等到我與幾位弟兄趕了鬼回來，大家坐著談話，我住的是一位西國弟兄的家，他就問我為何一個人會被鬼附在身上呢？為何鬼會找人呢？我就說鬼是會找人的，但是原因都是人開門迎鬼。他不相信我的話，就說那為什麼鬼沒有找到我呢？我就問他：你有無驕傲、有無不清潔的思想、有無貪心、有無嫉妒……，他說都有；我就說，這個就是給魔鬼留的機會，牠還沒有來，是因為你還未開門。剛好那個時候我們要吃飯，我對他說，這些菜人愛吃，蒼蠅也愛吃。它現在所以還沒有進來，是因為門關著；如果把門一開，不要五分鐘就都進來了。照樣，如果一個人開門，邪靈也就進來。如果你是一個誠實地活在神面前的人，就必承認你心裡總有一些為魔鬼留著的東西；你一開門，牠就立刻來，好像蒼蠅聞味即來一般。那麼，什麼叫做開門呢？就是放縱你的肉體！凡想不被邪靈欺騙的人，必須好好地對付肉體。凡在基督裡心中清潔的人(因基督流血，永遠的救贖在他的身上)，撒但就沒有地步。這樣的人，他的門是向天開的，邪靈無法進來。彼得如何被邪靈所附，就是因為那時他的肉體出來了！

(四) 邪靈在人身上表顯的情形

今天不能講聖靈在人身上表顯的情形，只能提起邪靈的。邪靈的表現有十多樣。牠一附在身上，那人的眼目必定發直；這個不是我隨便想出來的，乃是多年來在各地看見的。在浙江一省，我最少遇見十七次，光是工人就有三個。所以，千萬不要想，為主做工的就不會被邪靈欺騙。其實，他們被騙起來是更慘的！

還有，凡被邪靈所附的人，說話的聲調刺人，叫人聽了不舒服、不愛聽；舉動前後矛盾，言語煩多，一會兒提議這事，一會兒又提議那事；有時自己所提出來的，自己又來反對。有時也會順從人情，來做人所喜歡的事，有時會照著你的靈程、講一些合你胃口的話；有時則誇大其詞，語無倫次，驕傲(聖靈是使人謙卑的)。如果說起方言來，舌頭必伸在口外、流沫，而聖靈降在人身上說方言，則與人平常說話一樣。還有，不能安靜、無法管理(聖靈則是順服先知的，見林前 14：22)。邪靈唱起“靈歌”來則唱小調，聖靈則唱天上的調。邪靈在人身上說話是吹毛求疵，說人的短處，說人的罪惡，聖靈則否。聖靈只藉神的話指責人。凡不根據神的意思說話的靈，都是邪靈。邪靈有時叫人冒險，如跳水、跳火等等。

1935 年，杭州有一次特別聚會，有一個做工的弟兄被邪靈所附。那時許多弟兄姐妹都得了釋放，各種恩賜都表現出來。那一個弟兄心裡想，我做工已經多年，如果沒有聖靈澆灌，豈非羞愧？這時他的

肉體就出來了，他想如果我唱靈歌，人會流淚，那是多麼地好。他貪求別人的，也盼望人家羨慕他、高舉他，這時肉體大大地開門，結果，邪靈就附在他身上，他就唱起“靈歌”、說起“方言”來了。當他唱的時候，我就覺得他的調不對(我雖不會唱，但是會聽)，我就對他產生了疑問，但因那時我的經歷不深，所以不敢說出來；不過我對他總有一個“問號”。且因那時一天三次聚會，無暇閒談。豈知有一天晚上，他到我睡覺的那間樓上，對我說，這次聚會，真是主叫我來的，因為今天早上，主不但給我恩賜，而且指示我，說我有牧師、教師、先知等諸般的恩賜。他這樣一說，我更認定在他身上的必是邪靈；因為他平常是一個謙卑的人，不會講這樣的話。等我講道完了，他又來找我，求我赦免他，他說早上的話說錯了；後來我到樓上，他也跟著上來，問我會不會說方言。我說，這個恩賜，我是要的，但是現在不求。他說“早上有一位姐妹唱靈歌我心裡大受感動”，他就問我喜歡不喜歡靈歌，我說喜歡，他就唱起“靈歌”、說起“方言”來，並且說他看見了異像。我心裡就想，神既然給你看見異像，那麼給了你什麼工作呢？因為每一個看見異像的人，總是有特別的工作、苦難和經歷的。我不過是心中這樣想，他就說，他要去遠方——東三省——佈道，我心想他不懂得國語，如何去法，他就說，有一個會說國語的弟兄同去。那時，我就覺得我的靈與他的靈不通，我就禱告，求主叫我不恨弟兄，叫我只分辨附在他身上的靈，因為我怕我看錯了！正在默禱的時候，他就來抱我，與我親嘴，表示與我十分親愛，甚至把我舉起來，那時我就奉主的名吩咐他坐下，我看他的眼睛總是直直的。他九點半上樓，坐了總有兩小時之久，我起先不敢趕他，恐怕被主斥責沒有愛心，後來主給我想到，如果再不請他下去，我明天就無法帶領聚會了，於是不得已才奉主的名，吩咐他下樓去睡覺。等他去後，我那一夜一點也睡不著，我想他是一位工人，這樣影響太大；我就在主面前為他禱告，主告訴我，那位弟兄已經受了捆綁。豈知，那一夜那位弟兄也在禱告，邪靈對他說：你要做王、要有美好的家庭、要發財，並且邪靈對他說“我愛你”。後來，邪靈叫他翻開某章某節的聖經，及至打開聖經一看，卻沒有那節聖經。那時那位弟兄就有點覺悟了，因他心裡想，我所信的神是不至於騙人的，那時，邪靈對他說：切不可疑惑，如生疑，我就不愛你……。他想來找我，邪靈卻說，他不會幫助你的；你如果要問，就得打電報去某處，問某弟兄。那位弟兄一定要來問我，邪靈就說，這樣，我就不愛你了。當他走到我面前的時候，他的面還是青白色的，他對我說：有一個“東西”在我裡面了。那時剛好是五點半，因為那幾天有特別聚會，每早晨都有禱告的聚集，所以有七位弟兄和三位姐妹上樓來，我就請他們都為這位弟兄禱告，等到早晨六點，那位弟兄從我對面沖過來，要用拳頭打我，我就奉主的名，吩咐他坐下，他就坐下了。邪靈真是厲害，無論如何，總趕不出去；後來我就說，誰有罪未認者，請他下樓去，不要在此禱告。後來有一位弟兄起來認罪，那位被邪靈所附的弟兄就立刻倒在地上，口中流沫，說“寶貴呀！千萬不要認！”第二個弟兄又起來認罪，他又照樣地抽瘋喊叫，這樣一共有六位弟兄認罪，每次他總說“寶貴呀！寶貴呀！千萬不要認！”末了一次抽了瘋就出去了。邪靈想藉此來攪擾我們，豈知聚會反而因此大大地復興。魔鬼做事總是弄巧成拙的。

(五) 如何趕出邪靈？

誰能、誰配趕鬼？可 16：17 告訴我們，趕鬼是每一個信徒都可以做的。每一位信徒都有三個職份，

就是①趕鬼、②醫病和③傳道。因為這是主的吩咐。趕鬼既是每一個信徒可做的事，那麼，在實行方面，到底以何資格？

- (1)第一個資格就是要有主的生命、要有神的兒子(約壹 5：12，約 1：12)。如果一個人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還是死人(從神看來)，他就不能趕鬼；只有神的兒子才能趕鬼。
- (2)不止要有生命，還必須沒有罪。如果一個人有生命而沒有對付罪，鬼是趕不出去的；因為神不聽罪人的禱告(約 9：31，詩 66：18，賽 59：1-3，可 11：25)。人的言語、行為和生活都不能有罪，都要聖潔，這樣才能趕鬼。
- (3)必須有信心(太 17：20，可 10：27)：必須抓住神的話，堅信神的應許。
- (4)必須完全沒有自己，光是有上面三個資格、而還是充滿“自己”的，還不能趕出魔鬼(太 12：28)。要有奉神差遣的態度，因為唯有這樣，才不會榮耀自己、而榮耀差遣我們的神。許多人趕不出鬼，是因為有“我能趕鬼”這樣的存心，因此鬼就趕不出去。
- (5)要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趕鬼，最好幾個人去趕，這樣，等到鬼被趕出以後，就不知道是誰趕走的；這樣就不會驕傲。不過有時也有例外，就是只有一個人去趕，這時就更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這個表明在主裡的合一與同心。撒但一聽我們奉“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就立刻逃走了。牠不怕耶穌，也不怕基督，他只怕“主耶穌基督”。當我們奉主耶穌基督的名趕牠犧牲時，牠是不得不投降的(路 10：17，約 14：13-14，林上 15：57)。
- (6)必須用權柄：如果用能力，那我們都不是牠的對手(太 28：18，徒 16：18，啟 12：11)。1930年我和幾位弟兄在北平同住，其中有一位弟兄的哥哥被鬼附了二十多年，邪靈附在他的身上，說出許多奧秘的事。那位弟兄請我們去趕，我們四個人都是工人，如果不去，未免羞愧；但是去趕呢，我們又都沒有經驗。不過，我們禱告以後還是起身前往，因為這是主給我們的使命。及至我們到他家的外院時，他已知道有四個人來了，就吩咐把內院關了，叫他的女兒出來，阻止我們進去；但是我們不管他的拒絕，仍舊進去了。那個人頭上有光，一見我們就說，我與你們無關，何故擅入。他那時已經七日七夜未吃未睡，看見我們強要進去，就想走出房間；我們四個人都是三十多歲的壯年人，我們想這樣的老人，又多日未食未睡，只要兩個人各執他的一手，他是一定走不掉的。豈知他一旋身，我們四個人都被他摔到很遠的地方去，若無牆壁擋住，真不知會被他摔到哪裡去呢？那時，我們忽然想到，不能用血氣的力量，必須用主所賜的權柄，我們就奉主的名叫他回去，他還是不聽，及至我們奉主耶穌基督的名，他就順服地坐下，後來我們再奉主耶穌基督的名趕牠，鬼就出去了，他被鬼附了二十多年，家中弄得像廟堂一樣。過了一個多月，我們要離開北平了，我們一走，鬼又回來了，一直附在他身上，直到死的日子。

所以，必須用權柄把被鬼附而得主釋放的人交給神，否則就有危險!千萬不要叫人倚靠人。在山西省某地，有一個最會趕鬼的信徒，曾經把鬼從一位姐妹身上趕出去。有一天她的丈夫帶了一些東西走出門去，那位姐妹就問他去哪裡?他說，那位信徒要動身出門，所以我去送他。等到她的丈夫回來，她就問：那位信徒走了嗎?她丈夫說：已經走了。她心裡一疑惑，鬼就回來了，也是這樣一直到死，何等可惜!

所以當我們趕鬼時，務要倚靠神，不倚靠人。同時必須記得，務要抵擋魔鬼，魔鬼就必離開我們逃跑了(雅 4：7)。要用權柄抵擋牠，牠必立時逃跑。

(7)要同心合意。有些鬼，如果我們不同心合意就趕不出去(太 18：18--19)。

(8)要禁食禱告(太 17：21)。

(9)要靠主的血(啟 12：11)：隨時倚靠寶血的遮蓋，抵擋魔鬼一切的控告，不然就給仇敵以漏洞以及攻擊的機會。

(10)要剛強壯膽(弗 6：10)，在撒但面前要如獅子，在人面前要如羔羊。

(11)要有忍耐，因為有的鬼很狡猾，你趕牠，牠就走了；你走了，牠就再來。有一次我學了一個功課，就是忍耐著、等著不走，非把牠趕走不可。如果不這樣，主的權柄就無從彰顯出來(雅 5：8，路 18：1-8)。

(12)不只要同心合意，且要懇切地禱告(各 5：17，路 11：8)。

末了，要向撒但宣告，牠的末日近了，牠的結果是如何的，牠今天的情形是怎樣的。牠是怕我們宣佈牠的罪狀的，當你這樣地向牠宣告，牠就必定站立不住而逃跑了(啟 12：11，雅 4：7)。

(六) 如何防備邪靈?

雅 4：7 說要抵擋，這說明魔鬼是會找著我們的，所以我們必須知道主寶血的功效，時刻受寶血的遮蓋，也要靠著主的名勝過牠。我們也要知道，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在主的手中了(太 28：18)；萬物都得向主屈膝(腓 2：10)。也必須記得，我們是與得勝的基督聯合的(這是指地位，見弗 2：6)。

要不為撒但所欺騙，我們的心思必須不被動。心思分三類：(1)思想(哀 3：20)；(2)知識(詩 139：14)；(3)想像(詩 139：2)。這三個是非常要緊的。可惜今天不能詳說。心思空白就像一張白紙一樣，撒但就來寫字。也不要意志被動。意志分：(1)主意(伯 6：7、7：15)；(2)意見(民 20：2-5)；(3)決斷(詩 35：25)。

凡想不被撒但欺騙的人必須在此注意，必須照著聖經的教訓來追求聖靈，因為神的應許是永不更改的。

(七) 一個人如被邪靈欺騙該怎麼辦？

如果有人被邪靈所欺騙，切不要灰心。因為經歷一次，就經過了一個戰場，仍要勇往直前；受欺的人在基督身上並無任何損失，也不影響得救，仍可一樣地為主所大用；使徒彼得就是一個例子。他雖曾被邪靈所欺，但後來為主做了大工，並且捨命，他的書信還講到天國的問題。所以凡受過欺騙的人切不可灰心。不過，當邪靈再次找你時，你就得否認牠，這樣牠就必定逃跑。要順服神，甚至於死，這樣的順服是撒但所懼怕的(啟 12：11)。牠最怕你不願死。此次某處有一位弟兄曾被邪靈所欺，現在他說，就是死我也不順服邪靈；就是死，我也要順服神。這樣不怕死的人，是魔鬼最害怕的。

際此末日，魔鬼要盡其所能地欺騙人。不要以為我們中間還沒有這樣的人，有一天你一定總會遇著的；因為神做工，撒但也做工，聖靈作工，邪靈也要作工。墮落的教會，鬼可能不去找他們，神也不做工；今天不是鬼不找我們，乃是因為我們已經失敗了，沒有使徒時代的光景了，神沒有法子做工，魔鬼也就不做工。末日將至，聖靈一定要大大地做工，邪靈也如此。在不久的將來，我們必定會遇見這樣的事。所以，我們必須學習如何對付邪靈的欺騙。願神賜恩給我們！

附錄一 論撒但與邪靈

從聖經所見撒但的工作

如果我們能夠把聖經中所載關於超然、邪靈勢力的問題，作全盤的研究處理，就會發現，撒但和牠的使者扈從所作之工甚至多到一個地步，是許多人認識不到的。

人們可以從創世記到啟示錄，尋出和認識撒但所做的欺騙全地的工作，直到末世，高潮已屆，伊甸園欺騙技倆的全部結果被揭露淨盡為止。在創世記中，我們看見有關伊甸園的簡單的故事，裡面的一雙無罪的男女，不認識那在靈界裡邪惡力量會帶給他們的危險。在那裡，我們看見撒但作為欺騙者的第一項工作，以及牠行詭詐的狡獪手段。我們看見牠在苦心孤詣地向著一個天真無邪之受造物的最高尚和最純潔的欲望，行使牠暗害之工。牠假裝要帶領人更親近神，以此掩飾牠破壞的目的。我們看見牠利用夏娃意圖像神的欲念，來擄掠人、轄制人；牠利用“善”來引進惡，以惡來引進假善。夏娃接受“智慧”和“如神”的毒餌，一經上釣，對於向神順服的原則就置諸腦後而“受騙”（照英文欽定本提前 2：14 另譯）了。

由此可見，善並不能保障人不受欺騙。魔鬼欺騙世界以及教會的最毒辣的手段，就是牠在外表上

裝成能帶領他們走向神和善的人或物。牠對夏娃說“你們便如神”，但牠卻沒有說“你們便如鬼”。天使和人、只有在墮落到惡的境地後，才認識惡。當撒但補上那一句“能知道善惡”的時候，並沒有說明這一點。牠欺騙夏娃的實際目的，乃是要使她違背神，但牠的詭計卻在於說“你們便如神”。假如夏娃推究一下，就會看見那欺騙者的提議是錯謬的，因這個“便如神”的說法，本身已露骨地表明它就是“違背”神。

在伊甸園的故事中，並沒有提到有什麼具有高度組織的邪靈元首。在那裡，所見的不過是一條“蛇”；但神向這蛇說話時，是把牠作為有智慧的活物看待的，牠是立意欺騙那女人的。撒但以蛇作偽裝的假面具，被耶和華揭穿了，因為牠把三而一的神對這件已經發生的不幸事件的處理辦法說出來了。撒但這個超然的活物，取了蛇的外形，進行了牠的奸計，但這受騙女人的“後裔”，至終卻會打傷牠的頭。此後蛇之名就與撒但相連，這名字在人類歷史的各階段都描寫出牠自身向創造者背叛而引起的高潮性行動，就是引誘和欺騙伊甸園中的夏娃，以及敗壞全人類。撒但在這事上得勝，但掌權的卻是神，祂使牠的得勝歸於無有。在這不幸的事件中，那受害者成了一項工具，為基督這位真正得勝者的來臨，作了預備；基督最後把魔鬼的工作全部毀滅，掃除魔鬼苦心經營的事物，使天地獲得潔淨。蛇受了咒詛，實際上是那位遭騙的受害者蒙了祝福，因為通過她的“後裔”，魔鬼和魔鬼的後裔都被打倒了。這蒙應許的“後裔”(創 3：15)因著神的安排，與蛇終身為敵直到末日。祂興起了一個新的族類，而這一切又是通過那位受害的女人而成功的。從那時開始，世界的歷史就有了一項關乎這兩種後裔——即女人的後裔基督和祂所救贖的人，與魔鬼的後裔——爭戰的記載(參閱約 8：44，約壹 3：10)；他們彼此為仇，一直爭戰到最後撒但被扔進火湖為止。

撒但這個欺騙者在舊約中的表現：

邪靈常是積極地進行欺騙和引誘人的工作的，牠不是我們肉眼能看見的，卻會被我們覺察出來。舊約歷史中有關牠的作為，雖然我們以往毫無所知，但此刻卻昭然若揭地展顯在我們眼前了。我們能夠在全部歷史中，尋出牠向著神的僕人所行的一切惡事，並能認識一個事實，就是撒但這個欺騙者的工作，是無孔不入的。我們將會看見，大衛受撒但欺騙而去數點以色列人，因為他對於自己的思想受撒但侵染這事(代上 21：1)沒有認識。約伯也是受欺騙的，報信的人走來，他相信他們的報告說，“火”是從神那裡由天而降(伯 1：16)的，而對於財產，家庭和兒女這種種的災害，約伯也認為是直接出於神的手；事實上約伯記的頭一段就已清楚地表明，撒但是所有這些不幸事情的主因。撒但是“空中掌權者的首領”，牠利用天然力和人的邪惡，來苦害神的僕人，盼望至終能迫使約伯放棄對神的信仰。因為，外表上神似乎是毫無理由地加懲罰給約伯的。約伯妻子的話，暗示了撒但的目的；她催促她身受苦難的丈夫“棄掉神，死了吧”，她成了撒但的工具。她也是受魔鬼欺騙、相信約伯所受的一切不幸和不該有的苦難，源頭都是來自神的。在摩西時代以色列人的歷史中，撒但的勢力更加明晰地顯露出來，我們看見當時的世界陷於崇奉偶像——這在新約說是撒但直接的工作(林前 10：20)——和實際上與邪靈為伍的景況裡；全地都處在被欺騙的情形下，受那欺騙者的權力所控制。我們也發現，許多以色

列人，由於和在撒但權勢下的人來往，因此，雖然認識神的律法，也見過祂在他們中間所顯明的審判，但仍受欺騙，墮落到“交鬼”、“占卜”以及使用其他類似法術的地步。這些全是黑暗的權勢所播弄製造的(注意利 17：7 中的小字“公山羊”；並參利 19：31；20：6，72；申 18：10-11)。

但以理書對於邪惡勢力的行事有更深入的認識。第 10 章表明，當神打發使者到但以理那裡，要曉諭他、使他認識神對祂子民的訓言的時候，撒但的勢力是如何積極地與神作對的。舊約還有其它記載，是有關撒但、牠手下的頭目以及執行牠命令的邪靈等種種工作的。但總結來說，牠們實際的行事，經上是沒有明言的，直到那打傷蛇頭的女人的“後裔”，取了人的樣式，顯明在地上的偉大時刻臨到(加 4：4)時，才實際地加以揭露。

撒但這個欺騙者在新約中的真面目：

自從伊甸園事件發生後，曆世歷代那超然、邪惡的勢力，都是在掩蔽的形式下積極活動的，直到基督來臨之日，這種掩蔽才受到進一步的清除；他們對人的欺騙和管轄人的能力，也清楚地被啟示出來。那最大的欺騙者出現在曠野，和主作了面對面的鬥爭，牠所行的，就是向“女人的後裔”挑戰。這種敘述撒但出現在地上的明顯的記載，自人類墮落之後，一直是沒有提及的。伊甸園和猶大的曠野是在兩個前後相對的時期中、試驗首先和末後亞當的地方。在這兩個時期中，撒但都作了欺騙者之工，然而在後一例，牠卻完全沒有辦法欺騙和引誘一位臨世成為得勝者的人了。

撒但作為欺騙者所作的工，在基督的門徒中，也可以發現牠的特色的一鱗半爪。牠欺騙了彼得，使他向主說引誘的話，意圖把主從十字架的道路上拉回頭(太 16：22-23)。以後又在審判主的地方，再利用了這個門徒，慫動他懷著欺騙的意念，說出“我不認識那個人”的謊言(太 26：47)。欺騙者的工作，在保羅書信中進一步給我們有所看見；保羅所提的“假使徒”、“行事詭詐的人”以及撒但在神的子民中裝成為“光明的天使”，牠的差役裝作“仁義的差役”(林後 11：13-15)等，都是例證。升天的主從對祂的僕人約翰所發的有關教會的信息，也提到假使徒以及多種錯誤的教訓。其中講到“撒但一會”(啟 2：9)，所包括的是一班被欺騙的人，而經上又記載說“撒但深奧之理”也存在於教會中。

有關撒但在末日時候的啟示：

使徒約翰獲得了一個驚人的啟示，是關乎撒但的勢力如何聯合起來向神和神所設立的基督進攻的。在有關教會的信息之後，使徒約翰得著一個講到撒但這個欺騙者之王所作的世界性工作的完全啟示。他受主囑咐，要將他所見的寫出來，好叫基督的教會能夠認識，蒙救贖者與撒但爭戰之全部的意義。這場爭戰一直延續到主耶穌從天上顯現之日。那時主要審判撒但與其使者結合起來的廣大惡勢力。這班可怕的惡勢力向著主的子民，懷著狡猾的惡毒和憎恨，從伊甸園之日直到世界的末了，都在全世界的人背後，實際地作著暗害之工。

當我們讀啟示錄的時候，必須記得其中所敘述的撒但的聯合力量，在伊甸園事件發生之際，已經存在；但那時只把這事實向神的子民作局部的啟示，直到那位憑應許而生、要打傷蛇頭的“女人的後裔”來到，啟示才顯得更完全。在日子滿足的時候，以肉身顯現的神和墮落的天使長、就是那班犯罪天使的首領，打了個照面，肉身顯現的神使撒但全軍蒙羞受辱，將環集在十字架周圍的全部黑暗權勢的力量打倒，從撒但的國中把他們擄掠了(西 2：15)。

聖經的教訓使我們知道，神啟示有關祂自己，以及我們應該認識的所有屬靈領域內的事物，總是根據祂子民的力量大小而在時間先後上作合適安排的。當教會還在開始的時候，神沒有把祂在啟示錄所揭露的撒但的全部勢力宣告出來，因為主升天後約過了四十年之久，啟示錄才寫成。大概基督的教會，需要先對保羅及其它使徒所得的神所啟示的基本真理，有徹底的領悟，然後才適合進一步地認識教會與超然的邪惡勢力，在彼此爭戰這件事上，所牽涉的範圍與實況。

約翰領受的啟示對那欺騙者的名字和特性，有更清楚的表明；其中也提及撒但全軍的力量，爭戰的範圍以及最終的結果。這使我們看見，在靈界裡頭，邪惡的力量和光明的力量的爭戰。約翰說：“龍也同牠的使者去爭戰”；這龍在經上明確地敘述是“蛇”——是牠在伊甸園中裝出來的外表的樣式。牠“名叫魔鬼，又叫撒但”，就是那欺騙全地的。牠欺騙全地的工作全被揭露。另外，因著牠欺騙各邦各國而造成的地上的爭戰，以及世界列強在牠的煽動和管治下行事的景況，都在啟示中說明了。靈界的邪惡執政掌權的勢力是具有高度組織性的，他們聯合起來，以撒但為首領，這一切在聖經上都已被揭發。撒但的全部力量是“制服各族各民各方各國”，並“與聖徒爭戰”(啟 13：7)；各族各民各方各國所以被制服，實則因為他們受了靈界邪惡的超然力量的欺騙。

普世性的欺騙明顯地被揭露於啟示錄中：

啟示錄的鑰字乃是“爭戰”——光明之子與黑暗之子的爭戰。龍就是迷惑普天下的，與聖徒爭戰。全地的人同心合意地跟隨龍，與羔羊爭戰。爭戰有各種不同的形態和方式，直到羔羊得勝；那些蒙召被揀選有忠心的，也一同得勝(啟 17：14)。

現在是末時了，照啟示錄中的描述，受欺乃是普世性的；各國各民都要受欺，以致那欺騙人的能確實地統治全地。然而，當撒但真正地開始牠迷惑人的工作以前，無論教會內部或外面，在此虛謊的世界未改變以前，受欺的人數必定日有加增。

啟示錄所描述的關於那欺騙和迷惑普天下的，以一種超然的力量，使各方各民各國都起來反對真神；這個行動實系由於世人有罪的生命，以及墮落的世界，授予撒但以作工的地位。啟示錄描述撒但乃是欺騙世人的，牠從起初就是欺騙人的。“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約壹 5：19)，使徒約翰藉著

啟示說出這世界在那惡者的迷惑下、盲目地被邪靈引誘，在謊言的掩蔽中被牠完全轄制。

“受欺”與“自欺”

根據聖經的描述，“自欺”兩字首先是描寫世界上所有未重生的人，不管他們的身份、種族、文化或性別任何。他們首先受了自己詭詐的心所欺騙(耶 17：19)。同時又被自己的罪所迷惑(來 3：13)。

“世界之神”——魔鬼——使他們的“心眼”瞎了，除非基督福音之光驅除這種黑暗(林後 4：4)。人的心眼受了邪惡所蒙蔽，只有藉著神重生的生命臨到，才不再受魔鬼的欺騙，因為只有真理的光才能移去撒但騙人的謊言，使那人的心眼明亮。

雖然一個人的心志更新了，甚至於願意歸向主，但是他仍是軟弱，他的脾性容易受到魔鬼各方面的迷惑和欺騙，魔鬼的力量也隨時能使一個人的心眼瞎掉。下列經文可給我們看得很明白：

- (1)只是你們要行道，不要單單聽道，自己欺哄自己(雅 22)；
- (2)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約壹 1：8)；
- (3)人若無有，自己還以為有，就是自欺了(加 6:3)；
- (4)人不可自欺，你們中間若有人，在這世界自以為有智慧……(林前 3：1)；
- (5)若有人自以為虔誠，卻不勒住他的舌頭，反欺哄自己的心，這人的虔誠是虛偽的(雅 1：26)；
- (6)不要自欺，神是輕慢不得的，人種的是什麼，收的也是什麼(加 6：7)；
- (7)你們不要自欺，濫交是敗壞善行(林前 15：33)。

“自欺”這個名詞是多麼地使人反感!假如有人把這兩個字應用到你的身上，你將會多麼地憤怒呢!然而，最令人反感的就是欺騙者(魔鬼)所做的工作，牠的目的是要受欺的人們不明白真理，不讓他們從迷惑中釋放出來。假如人類是這麼容易地因著他們自己墮落的品格而引起受欺，那末，撒但是多麼熱切地去加深他們受欺的程度呢!

撒但很聰明地使人類受“舊人”的束縛，這樣人類就更容易給各種不同的方式所欺騙，撒但也可以更快速地進行牠騙人的工作，其方法五花八門，新舊俱全，卻是照人的不同性情和環境而應用的。

這個欺騙者的魁首撒但，不單是整個未重生世界裡的“騙子大王”，同時也欺騙了神的兒女們；他們和未重生的人是不同的，所以撒但就用更狡猾的詭計來欺騙、且常常使用有關神的事來欺騙他們(太 24；林後 11：3，13-15)。

“黑暗主子”用來管轄這世界的主要武器就是“欺哄”，牠在一個人生命經歷的各階段都想辦法來迷惑：

- (1)未重生的人早就給他們自己的罪迷惑了；
- (2)用適當的手段迷惑屬肉體的基督徒；
- (3)撒但也用適當的手段去迷惑屬靈的信徒，因為那些信徒的生命到了某一階段時，特別容易受到更狡猾的試探。

末世時代“欺騙”的危險性

在啟示錄裡，我們可以完全地看到撒但和牠的使者共謀統治世界的真面貌，尤其是牠在聖徒間所做的工作，可以在保羅寫給以弗所教會的書信中看到。

在以弗所書第 6 章 10-18 節，我們看到使徒保羅揭露了魔鬼的權勢，也指出撒但對神的教會的宣戰；同時保羅也教導個別信徒及其團體(教會)，怎樣穿上盔甲、拿起武器去抵擋仇敵。我們從這段經文中學到一個功課，就是一個生命成熟的信徒，當他有了與神密切交通的經驗之後，就會面對與撒但以及牠的全軍有最激烈和最接近的爭戰(肉搏戰)。當末世將臨時，撒但和牠的差役直接以說謊的靈降臨到基督的眾肢體身上。我們看馬太福音就可曉得，魔鬼是怎樣攻擊神的百姓的。在該福音裡，主特別用“迷惑”兩字來形容末世的特徵。主說：“你們要謹慎，免得有人迷惑(原文是欺騙)你們；因為將來有好些人冒我的名來，說，我是基督，並且要迷惑許多人”(太 24：4-5)。主又說：“且有好些假先知起來，迷惑多人”(同上，11 節)。“因為假基督、假先知，將要起來，顯大神跡，大奇事，倘若能行，連選民也就迷惑了”(24 節)。

欺騙與超然的關係：

撒但騙人的方式是特別與“屬靈”有關、而不是單與屬世的事發生關係的。神的子民在末世臨近時，都會盼望主的再來，所以一定要非常儆醒、留意辨別一切超然的事；那時欺詐的靈說主來了，甚至有許多假基督出現；或者撒但也模仿神的靈彰顯出來。

主說過；世人會給下列三樣事情迷惑了：

- (1)有關基督和祂的再來；
- (2)有關預言；
- (3)有關祂的教訓、奇跡和異像。

使徒保羅給提摩太書信中的話，包括了末世時聖靈賜給他要告訴基督教會的特別的預言，它們和馬太福音中所說的互相印證。那兩封書信是他離世與主同在之前最後的書信，都是在監牢裡寫的；而那監牢對於保羅來說，就等於約翰被囚禁的拔摩海島。在監裡，保羅得到聖靈的啟示，告訴他未來將發

生的事，也給了提摩太最後的指導，教他怎樣去治理神的教會，直到末後的日子。保羅不單告訴提摩太、也教導所有神的僕人們，怎樣引導神家內的事務，他用先知般敏銳的眼光，集中在“末後的日子”上，又藉著聖靈明確地吩咐，用兒句簡單的話來解釋末後的危險。他像舊約先知們那樣，受著聖靈的引導，只講出含蓄的預言，等到事情實現之後，才能使人完全明白它們的含義。

保羅說：“聖靈明說，在後來的時候，必有人離棄真道，聽從那引誘人的邪靈……如同被熱鐵烙慣了一般”(提前 4：1-2)。他在這裡發表的是三篇最特出的、指示危險的先知性文告，完全是用特別的話語，來預言末世時的教會及其歷史的。主曾用普通的名詞描述末世的危險將圍困神的兒女們，但是保羅寫給帖撒羅尼迦的書信則更詳盡地提到背道的事，也說到叛逆者(魔鬼)在末世用狡猾的詭計引誘人。可是，提摩太前書的這幾句話卻明顯地指出教會在末世遭遇危難的特別的原因，同時也告訴大家，那時撒但的靈怎樣地侵犯信徒、並且“教導”一些引誘人離開基督、失去信心的道理。

聖靈在簡短的信息中告訴保羅樣的，到底邪靈的特質和工作是怎樣的，並教他認清：

- (1)邪靈的存在；
- (2)邪靈直接臨到信徒身上，欺騙信徒、迷惑他們脫離單純地信仰基督的道路。所以聖靈又勸導我們“……要為從前一次交付聖徒的真道，竭力地爭辯”(猶 3)。

迷惑人的靈影響著神的每一個兒女：

這種危險與每一個神的兒女有關，並且沒有一個屬靈的信徒敢說他可以避免這種危險。聖靈的預言宣稱：

- (1)某些人將遠離真道；
- (2)遠離真道的原因是因為有些人對迷惑人的邪靈沒有提防，譬如說，看不出邪靈工作的罪惡和詭詐；
- (3)迷惑工作的性質是本乎“魔鬼的教訓”的；
- (4)迷惑的方法是有人把這種“教訓”用假冒偽善的態度傳開去，他們說得頗像“真理”；
- (5)舉兩個大有影響力的例子：①禁止嫁娶；②禁吃肉類。保羅說這兩件事都是神所創立的，因此，那些邪說都是反對神、甚至反對神的創造工作的。

以弗所書第 6 章所描述的撒但的權勢：

曾經有人把“魔鬼的教訓”排列了表格，說它們是屬於羅馬天主教會的，因為天主教反對嫁娶和禁戒吃肉，也有人說這個“教訓”屬於二十世紀許多“教派”，他們抹煞了人是有罪的事實，並且不需要耶穌基督的犧牲做救贖的工作，也不需要一位元救主。這種“教訓”所侵犯的範圍很廣，甚至深

人到信徒團體中。邪靈的勢力或多或少地影響了基督徒的生命；他們在與被提和升天的基督相聯在一起時，也會遇見屬靈的惡魔，因為在以弗所書第 6 章 12 節所描述的撒但的權勢可以分成：

- (1) 執政的——國家和政府統治者的權勢；
- (2) 掌權的——在牠任何勢力所能達到的地方勢和活動；有牠的權勢和活動；
- (3) 幽暗世界的統治者——牠管理著黑暗，一般地說，要弄瞎全世界人的心眼；
- (4) 屬靈氣的惡魔——牠在天空中計畫直接使用詭計和一切“火箭”、或用牠所能想到的騙人的教訓來攻擊基督的教會。

所以，管理神的家務之危險不是幾個人所能擔當的，而是所有的信徒都要有負擔的；因為明顯地有事實告訴我們，沒有一個人可以“遠離真道”，那些相信真道的人應該明白，這種危險是從一組“魔鬼的教訓”而來，這些教訓是魔鬼傾倒給那些對於屬靈的教訓沒有知識的人，他們不明白這種危險，不懂得怎樣辨別敵人的詭計。

總之，這種危險是超然的。那些在危險中的人是神的屬靈的兒女們，他們可能不被肉體或世界所迷惑，但是他們對於屬靈的事太愛慕了，並且熱誠地希望自己能更“屬靈”，對於神的知識能更長進。用“教訓”來欺騙人的時候，很少提到世界的事，而是有關教會方面的。因為邪靈不大會鼓動屬靈的信徒去犯罪(例如教他們酗酒或賭博)，但卻會用“教訓”和“理論”的方式來欺騙信徒，假如他們不明白它們是騙人的話，那末他們就允許給魔鬼地位，正如給罪有地位一般。

邪靈用“教訓”來迷惑人：

下述三點可以說明邪靈是怎樣使許多人接納受牠的“教訓”的：

- (1) 邪靈使牠的教訓看來是“屬靈的啟示”。以致那些相信凡是一切超然的事都是神聖的人，就相信牠的“教訓”了。有一班人實在還不慣於屬靈的事物，他們隨便接受從超然來的東西，都是從神而來的。這類“教訓”直接臨到每一個人，使他“看”到經文中有“亮光”，幻覺中好象得到基督的“啟示”，或得著一大段經文，好象是從聖靈“流”出來的。
- (2) 邪靈用牠的“教訓”混合著人類自己的推想，使他們很快就以為自己得到了結論。邪靈在這方面的“教訓”出現得十分自然，使人以為是從自己心中得到、而結出“果子”來的。魔鬼能夠偽造人頭腦的工作，也能將思維和建議注入人的心中，因為牠除了能在某種程度上佔有人的身體和心靈之外，也能直接和人的心“交通”。
- (3) 魔鬼利用某些迷惑人的教師(例如能夠釋放強有力的、神聖的“真理”者)，使他們的“真理”完

全被人相信；因為那些教師有敬虔的生活和人格，信徒們就會說：“他是一個好人，一個神聖的人，所以我相信他的話”，他們竟不參考聖經來辨別他的“教訓”，這是魔鬼和牠的邪靈欺騙人的根基。牠們常常裝作光明的天使(林後 11：14)，寧可選擇一個人格好的人，使他接受邪靈的教訓，並且傳出去的時候會被當作“真理”。

假師傅和受迷惑的教師：

假師傅和受迷惑的教師有一個區別。今天，在最虔誠的教師中也有受到邪靈的迷惑的，因為他們不明白有一群“教導”人的靈在欺騙屬靈的人；而教會中最危險的就是在超然界中。魔鬼從那個地方用耳語的方式向信徒們細聲述說這“教訓”是“屬靈”的。那些“教導”人的靈想盡辦法，去欺騙那一班必定要傳達“教訓”給信徒的人，並且設法用邪說混合著真理，使信徒們接納。因此，今天每一個信徒都應該親自用神的話辨別所有的教師，並且要看他們對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救贖採取何種態度，同時也用其他的基本真道去測驗，千萬不可誤入歧途，或用教師的人格來測驗他的“教訓”；因為善良的人們同樣也會受到迷惑。撒但需要好人替牠在“真理”的面貌之下把牠的謊言氾濫各處。

用神的話來辨別“教訓”的基本原則：

任何思想和信仰，若不是從神的真理而來，就是出於說謊之人的父(約 8：44)。唯一基本的原則，就是用聖經上神所啟示的話來辨別信徒或非信徒所持有的任何“思想”和“信仰”；其方法有兩個：

- (1)和聖經整體的真理是否調和(不是斷章取義地歪曲真理)；
- (2)對十字架和罪採取什麼態度。

在今日的“基督教世界”裡，魔鬼的論調有好幾種：

- (1)“基督教科學派”：不相信人有罪，不要救主，不要十字架。
- (2)“精神學派”：與上述一樣。
- (3)“新神學派”：也取同樣的態度。
- (4)“東方閃電派”等等(這一點系編者另加，因原著者在寫作本文時，這種異端尚未出現)。

在今日基督的眾教會裡，雖然不少信徒已經因信而得著永生，他們甚至也接納了聖經的權威性、懂得十字架的大能，但是，還有許多反對神的真理的思想和信仰出現，使他們在對撒但的爭戰中失去了能力。信徒的確應該做醒，依靠神所啟示的話來辨別一切思想、教訓、言語和信仰的真偽。

表面的成功或失敗並不是辨別的真正標準：

總的來說，信徒的敵人是騙子，而騙子是要在末世的時候得勝的。因此，“成功”或“失敗”並不是神或魔鬼工作的標準。各各他永遠代表著神救贖世人的工作途徑。撒但是為了爭取時間而工作的，因為牠曉得牠作惡的時日不多了，但是神卻為著永恆而工作。從死亡得生命，從失敗到得勝，從受苦到喜樂，這是神的道路。

對真理有認識，是最根本的抵制迷惑與欺騙的先鋒。神的選民應該曉得，也應該學習證明那些“靈”是屬於神、或屬於撒但的。主所說過的話(例如“我曾對你說過，要謹慎”)很明顯地暗示：個人對於這種危險的認識，也就是保衛主的真理的一部分方法。那些過份盲目地依靠“神的保守”的信徒，假如不追求明白怎樣避過迷惑，那他們必定會發覺自己陷入狡黠的敵人之罪網裡了。

黑暗諸靈的聯盟

聖經上所記載的年代的歷史，指出神的子民屬靈力量之高升或下降，是在於他們對於魔鬼的邪惡存在有否認識。在新約時代神的教會中，屬靈的力量達到最高峰，就是因為教會的領袖們認識了肉眼所看不見的魔鬼的勢力(靈界的實際)，他們激烈地和惡勢力爭戰；但屬靈力量降到最低點的時候，就是教會的領袖們什麼都不管，也允許信徒的肉體在教會中自由活動的時候。

神的立法指出從惡靈而來的危險：

對於黑暗諸靈在墮落的人類世界中之活動和存在，再也沒有比耶和華在山上給摩西的律法所定規的那樣強烈和清楚了。神要摩西採取迫切而具體的手段，去對付惡靈想侵入神的子民中的詭計。摩西受了耶和華的訓誡，要使以色列會眾避免魔鬼的侵入，誰和惡靈打交道，誰就要遭到嚴酷的死刑的對付。神在這件事上頒定律法，且將死刑加諸於那些不服從祂的律法之人的身上。從那裡可以看出：

- (1)黑暗諸靈的存在；
- (2)黑暗諸靈的惡毒；
- (3)黑暗諸靈和人類的交通以及影響人類的力量；
- (4)對黑暗權勢及其工作應採取不妥協和敵對的態度。

神不會對並不存在的危險而制定律法，祂不會下命令處死不服從律法的人，假如那些人和惡靈打交道並不危險的話。這種嚴刑很明顯地指出，以色列人的領袖們一定要蒙神賜予敏銳的“辨別諸靈”的力量，他們一定要很清楚和毫無疑問地審判那些帶到他們面前的案子。

當摩西和約書亞還活著的時候，他們強烈地執行神頒佈的法規、使神的子民不受惡靈的侵入，那

時以色列人對神的效忠、在歷史上達到了頂點；但是，那些領袖們一死，這個民族就沉入黑暗，惡靈的力量引致他們陷入拜偶像和罪惡的地步。後來的年代，這一個民族就升高到“向神效忠”、又墮落到拜偶像的地步；他們的罪都是因為崇拜撒但，以牠來代替神的結果(請看士 2：19；王上 14：22-24；比較代下 33：2-5；34：2-7)。

基督的降生展開了新的時代。這位“神人”不但承認撒但邪惡力量的存在，而且顯示出對黑暗諸靈工作毫不妥協的敵對的態度。摩西在舊約時代，基督在新約時代都做過這種工作。摩西曾經和神面對面，他認識神；基督是父神唯一的獨生子，被神差遣到這世界上來。摩西和基督都認識到撒但的存在和靈界的實際，他們都激烈地對付黑暗的權勢，認為牠侵犯和佔有了神的子民；他們又向邪靈宣戰，認為牠是忙碌地與神作對的。從基督降生起，直到早期的教會歷史，再到神宣佈“啟示錄”以及使徒約翰逝世為止，神的大能在她的子民中，各種不同程度地顯明出來；教會的領袖們也認識了靈界的交戰，這個時期和摩西的舊約時代是互相對應的。

中古時期的教會：

後來黑暗的勢力漸增，基督的教會在黑暗的權勢下沉沒了，一直沉到最黑暗的時刻，我們稱之為“中古時期”。那時罪惡藉著撒但諸靈所做的騙人的工作，竟然大為增加，罪惡正如摩西時代一樣地流行。

今天，當教會時代就要結束、千年國度就要來臨的前夕，基督的教會一定會再興盛起來，並且達到神所理想的地步；只要教會能像摩西在舊約時代以及基督在新約時代那樣地認清黑暗勢力的存在，並且採取與他們一樣的不妥協的態度、與魔鬼勢不兩立和對其發動進攻，神的旨意必定能成全。

二十世紀的教會：

今天的教會不認識超然勢力的存在和工作，因為教會屬靈生命低落。目前甚至外邦人也認清了邪靈的存在，但有些傳道人卻認為是“迷信”和“無知”；其實正是這些傳道人被空中的執政者弄瞎了心眼，看不到聖經上所啟示的撒但的權能。

外邦人的“無知”乃是在於他們對邪靈持有“和解”的態度，這就是他們對救主的福音無知的緣故，救主在地上的時候，到四處去醫治病人，那些人是被魔鬼壓制的(徒 10：38)；祂又差遣使者去開啟被捆綁者的眼睛，使他們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的權下歸向神(徒 26：18)。

假如外邦的傳道者認清了靈界的存在、以及外邦的黑暗系空中掌權者所致的，同時又傳揚從邪靈的掌握中得到釋放的福音，假如他們真的知道邪靈是確實存在的、惡毒的敵人，一方面又傳揚罪惡得赦免和藉著基督在十字架作贖罪的犧牲而勝過罪惡的福音，那末，在短短的幾年中，傳道工作就可以

獲得莫大的變化。

信徒可以接受對付撒但權力的裝備

在行傳中，腓利大大地證明和彰顯了基督的權力勝過魔鬼的事實。今日醒悟過來的教會，毫無疑問地知道靈界實際的存在，並且有一個無形的超然的力量，像一個有組織的王朝，在策劃反對基督和祂的國度、要永遠地毀滅每一個人；現在的信徒也知道，神在呼召他們去獲得充足的裝備，以反對和抵抗基督教會的敵人。

為了明白空中掌權者迷惑人類的工作，敏銳地洞察牠的手段，以及知道牠迷惑人的方法，信徒應該詳盡地研究聖經，去求得有關撒但性格的知識，以及邪靈怎樣佔有和利用人的肉體。

撒但和黑暗諸靈間的區別

我們對於撒但——空中的惡魔和與牠的諸靈之工作的區別，應該加以特別的注意，這樣才能明白牠在現時代的工作方法；因為許多人對撒但的災害，認為不過是一名“引誘者”，而根本沒有想到牠的權力之大，牠甚至等於一個迷惑者(啟 12：9)、阻擋者(帖前 2：18)、殺人者(約 8：44)、說謊者(約 8：44)和控告者(啟 12：10)、以及假冒光明的天使。目前，更有一些受撒但命令的諸靈，時常在信徒要走的道路上迷惑他們，攔阻他們，並且引導他們去犯罪。一群惡靈完全向邪惡屈服，牠們最高興去作惡、害人、迷惑人以及毀滅人；黑暗諸靈有辦法接近任何等級的人，帶領他們犯各種罪惡，當看到牠們的詭計有所成就、毀滅了神的兒女時，牠才感到滿足(太 27：3-5)。

撒但在曠野向基督挑戰

鬼王撒但(太 9：34)和牠的差役、軍隊是被基督清晰地認出來的，在福音書中多處可看到這一點(太 25：41)。撒但在曠野親身試探基督，但是祂也以“人”的身份，用話語來對付話語、用思想來對付思想，直等到撒但退卻。撒但的挫敗是因為神的兒子對牠的戰略有敏銳的認識的緣故。

我們讀聖經，知道主曾經描寫撒但是“世界的王”(約 14：30)；主承認牠是統治一國的主宰(太 12：26)；主常用命令式的話語叫牠“退去”。主向猶太人描寫撒但的時候，說牠從起初就是犯罪的。牠也是一個“殺人者”、“說謊者”和“說謊之人的父”。牠“心裡沒有真理”(約 8：44)。以前牠卻是神旁邊的天使長。撒但又被稱為“行為是惡的”，牠是“仇敵”，也是“古蛇”(啟 12：9)。

牠的工作是撒稗子，那些稗子就是惡者之子；稗子混在麥子裡。麥子則是神的兒女(太 13：38)。這樣說來，仇敵具有作主宰的頭腦，用執政者一般的能力執行“世界之王”的工作，在整個有人類居住

的地球上得以進行，並且，牠還用權力安置牠的“兒子”們，到任何執行牠的旨意的地方去。

我們也讀到經上說撒但差遣牠的代表們，即主所說的“空中的飛鳥”，搶去那些聽神的話之人的“種子”（太 13：3-4，13，19；路 8：5-12）。主簡要地指出，這些“飛鳥”乃是“惡者”（太 13：19）。從聖經多處的經文中看到，撒但或魔鬼並不是無所不在的，所以牠要藉著牠的使者，在各處按照牠的命令去進行工作。

主對撒但的態度和認識

主耶穌常常準備和那個在曠野裡被祂打敗的敵人遭遇，但是那個惡魔卻“暫時離開祂”（路 4：13）。在彼得身上，主很快就識別出魔鬼的工作，所以只迅速地用一個短句，就將牠的名字揭露了（太 16：23）。主也對猶太人揭露了隱藏的敵人的面具，說：“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約 8：44）；並且又用尖銳的字眼講撒但是“殺人者”和“說謊者”。撒但又帶著那些人去殺主，並且對他們說了謊言（約 8：40-41）。

有一次在船上，忽然遇見風浪，主已經熟睡了；祂突然驚醒了，就警覺地與敵人相遇，並鎮定地站著，威嚴地斥責風；那陣風是空中掌權者激動起來與主作對的。

簡言之，我們看到主在曠野得勝之後，揭穿了黑暗的權勢，並且一直不停地向前，用鎮定的攻擊優勢壓倒牠們。有時似乎是很“自然”的事，祂卻看到有一種超然的勢力在後面、就斥責那勢力。祂斥退了彼得岳母的高熱（路 4：39），正如斥退別人身上的邪靈一樣。在許多明顯的例子中，祂多數用一個字就醫好了患者。

撒但和邪靈對主所持的態度有區別，這是應該加以注意的。撒但——世界之王——試探主，想辦法攔阻主，引誘法利賽人反對主；並在一個門徒背後，使他否認主；最後又驅使一名門徒出賣主，並且煽動群眾、置主於死地。但是，邪靈就不同了，牠向主俯首，哀求主不要讓牠到無底坑裡去”（路 8：31）。

使徒保羅特別提及世界之王的領域是“空中掌權者的首領”，空中的地方是牠活動的範圍。所以，主描寫撒但是“空中的飛鳥”。

福音書上有關黑暗諸靈的記載

福音書上充滿了邪靈工作的記錄，告訴我們無論主到哪裡，撒但的差役就在人身上和人的心靈中活動，以明顯地反對主。但是，主的傳道工作和祂的一班門徒卻激烈地與靈界的黑暗勢力爭戰。所以，

我們看到福音書上這樣說：“於是(主)在加利利全地，進了會堂，傳道趕鬼”（可 1：39）。祂“趕出許多鬼，不許鬼說話，因為鬼認識祂”（可 1：34）；“汗鬼無論何時看見祂，就俯伏在祂面前喊著說，你是神的兒子”（可 3：11）。當十二個門徒被差遣出去做工的時候，汗靈再一次被提及，因為“祂賜給他們權柄，制伏汗鬼”（何 6：7）。後來主又設立七十人，做祂的使者，他們出去工作時，發覺藉著主的名，就是鬼也服了他們（路 10：17）。

那時的耶路撒冷、迦百農、加利利和敘利亞全地，充滿了“發狂的”和“癲癩的”人，黑暗諸靈以牠的道理迷住人，乃是一種很平常的事。無論如何，福音的記錄很明顯地告訴我們，神的兒子基督和邪靈不斷地爭戰，那是為了祂認為“黑暗的權勢是罪的推動者和主要的根源”，也是使這個世界受苦的主因，所以主和祂的門徒，堅決地用傳道和惡勢力作戰到底。一方面，主對付這世界上迷惑人的撒但，實行“捆綁那壯士”；另一方面，主向人教導神的真理，攻破“黑暗之王”在他們心中所撒下的謊言（林後 4：4）。

我們也看到，主很清楚地認出躲在反對祂的法利賽人後面的魔鬼，和那在各各他山上迫害祂的人後面的“黑暗的時候和權力”（路 22：53）。主說祂的使命是要“被擄的得釋放”（路 4：18）；在主上各各他的前夕，祂宣佈誰是擄人者的時候說：“現在這世界受審判，這世界的王要被趕出去”；後來這個世界的“王”會再回到祂那裡，但是，牠在祂裡面是毫無所有的（約 14：30）。

基督時常對付看不見的敵人

我們很明顯地看到，主並未企圖去說服法利賽人，使他們相信祂是彌賽亞；祂也沒有讓步去做地上的王，以贏得猶太人的心。祂在世上的一個工作，就是要用十字架上的死來征服世界之魔王（來 2：14），主的其它工作就是要釋放在撒但統治下的擄民，還要和那躲在人後面的看不見的諸靈作戰（約壹 3：8）。主給十二使徒和其它七十人的使命，完全和祂本身的任務一樣。祂差遣他們出去，並且賜給他們權柄，能趕逐汗鬼和傳福音，並且要“先捆住那壯士”，又搶奪它的家；先對付看不見的撒但諸靈，然後傳福音。

從上述情形，我們知道有一個撒但，即是魔鬼、鬼兵，領導反對基督和祂的子民，但是千萬個邪靈都是被稱為“魔鬼”、謊言的靈、迷惑人的靈、犯罪的靈、不潔的汗靈，它們是在人身上工作的。

牠們是什麼？牠們是幾時起源的？沒有人敢肯定地講。不過，毫無疑問的是：牠們是邪惡的活物。那些不被惡靈迷惑和佔有的人，可以證明牠們的存在和權勢。那些人知道魔鬼向他們所做的事，並且知道那些事是邪惡的，所以，他們認識世上有做壞事的靈體，也曉得給魔鬼迷住的徵兆、後果和表現；並且還有活動的、撒但私人的使者在後面。從經驗上學得功課，他們（那些靈性高深的信徒）知道有靈體阻撓他們，他們知道那些邪鬼是阻撓者。因此從實際的經驗和聖經的見證，他們曉得這些惡靈是殺人

者、試探者、說謊者、控告者、假冒者、敵人、憎恨者、以及一切超過人的想像的邪惡的鬼物。

諸靈的特性

福音書指出了邪惡諸靈的特性、以及牠們有本領住入人的身體和魂裡面；邪靈的能力甚至可以使信徒、甚至神的僕人們，對於聖經上有關牠們的揭露迷惑和誤解了。

惡靈通常被人認為是“權力”而不是聰明的生物，但是牠們的性格和本質，可以在主給牠們直接的命令中看出(可 1：25，5：8；3：11-12；9：25)，牠們說話的權力(可 3：11)、用智慧的話回答主(太 8：29)、對恐懼的敏感性(路 8：31)、尋求安歇之處的需要(太 12：43)、對決定一件事的明智(太 12：44)、與別的靈協作的力量、以及邪惡的程度(太 12：45)、憤怒的力量(太 8：28)、氣力(可 5：4)。牠們迷惑人類，一個(可 1：26)或一千個(可 5：9)都能：牠們利用一個人“占卦”，或者預卜未來吉凶(徒 16：16)；或者牠們是大神跡的施行者(徒 8：11)。

附錄二 被邪靈迷惑的現代

有一個欺騙者正在迷惑人，牠那特別的攻擊將會臨到現代整個的教會，因著迷惑人的邪靈所作的工作，以至將會有一些更受苦的人，就是那些特別被黑暗的權勢所攻擊的人，這樣的人是特別需要光照、讓他們看見自己的光景，並看見他們各人的工作。這樣，他們才可能經過末世的審判，就是那將要臨到這惡世的審判(路 22：34-35，啟 3：3)。

撒但攻擊神的兒女

在基督裡有份的人，他們在神面前的生長是有前後和快慢的，因此，各人所要受的試驗在程度上也有不同，這些臨到各人的試驗都有神的許可；但是，當人有需要之時，祂就為他們預備一條出路，同時要他們藉著禱告和謹慎，免得跌倒(林前 10：12-13)。祂是宇宙中最高的主宰。撒但常常要攻擊人，像吼叫的獅子一樣，到處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尤其是我們這些被贖的信徒們，參看伯 1：12，2：16，路 22：31)。有些人連他們最初所領受的聖靈也不知道，這些軟弱的人需要吃“靈奶”，他們一點兒千糧也不能吃，因為他們是屬靈方面的嬰孩；但是，另外有一些人，被稱為教會中前面的弟兄姊妹，他們是在聖靈裡大有長進的，並且是熱心的信徒；他們因看到教會失去她該有的見證與能力，而在那裡歎息、呼喊並憂傷。“靈恩派”和“基督徒派”，並一些其它別的教派，則把許許多多的信徒引進錯誤中；唯有一直等候在神面前的人，才不至於被迷惑。可是自欺者卻時時預備一些特別的詭計，來反對、頂撞並攻擊別人，他們就在假基督迷惑和欺騙的危險當中。同時，有一些假先知用一些迷惑和引誘人的“神跡奇事”和“從上頭來的能力”以售其奸。許多信徒渴望神的大能顯在黑暗之中，并一直

留在這罪惡的世上，但是他們卻不認識這也是邪靈所能作到的事。

盲目摸索屬靈的事物

這裡也有另外一種人，他們不顧一切、付上一切的代價來跟隨主，但是他們卻未清楚地明白自己還未準備好，來面對屬靈的爭戰，正如他們被迫進入屬靈實際的事情上一樣。有些信徒早年心中充滿了軟弱的觀念，因而阻礙了神的靈讓他們看見他們將要遇見的一一正如他們將來的欲望等。同時，“觀念”亦時常阻礙了別人給他們在屬靈以外的教導，因他們許多人都想如何進入屬靈的境界，但他們卻是如此盲目地追求和摸索著。“觀念”常迷惑他們進入一個假的安息中，直至他們落到一種可憐的光景。這樣的迷惑，使受迷惑者不能找出他們所受的虧損。

“誠實的靈”能被迷惑嗎？

有一個普遍的意見，是深埋在他們的思想中的，就是以為向神誠懇的追求是不會受任何的迷惑的。這是撒但陷害人的一個謊言，牠用來引誘並迷惑那些尋求者進入一個假的安息當中。這是二千年來教會的歷史所能證明的。因為每一個錯誤的詭計都會產生出悲傷可怕的結果。就是有些在這一代教會中有名的人物，都開始追求要進入“誠心”的光景中。神的兒女們受“聖靈的浸”，這是大家都確實知道的，但如果知道前代聖徒的經驗，就不會被撒但迷惑人的詭計所抓住。可惜，仍然還有許多人被“說謊並迷惑人的靈”所迷惑。欺騙人的靈時常在那些“誠心”的信徒身上作工，以致當他們要順服聖經上的教訓的時候，卻不知不覺地進入欺騙者的陷害中；另一些人推進一種不平衡的真理，而經歷了可怕的後果。更有一些信徒一直固守著聖經上的誠命和律例，結果卻在痛苦中活著；然而，他們卻頑固地相信，他們所受的苦是為主受的，是為主背著十字架盡忠的。他們固守著他們自以為對的道，而且顯出他們最高的“熱心”和“信仰”。

我們且看那曾經被踐踏而又復生的花草，就知道神也要在祂子民的身上作同樣的工作，就是祂那榮耀復興的工作。一個真實的啟示，能掃去他們一切的邪惡，並他們一切天然的力量與作為，這是他們所不能領悟到的。在威爾斯復興期間，有許多的信徒，他們是神忠實的僕人，卻被欺騙進入迷惑當中，受那假冒而來的迷惑人的邪靈之欺騙；縱使他們有誠懇和熱心，但都中了仇敵的詭計。如果他們不醒悟、轉到平穩的光景中，並從他們已跌進撒但的網羅中出來，他們將要受到極大的虧損(提後 2：6)。

信心不憑眼見

神的兒女們需要知道，什麼是真的、是出乎聖靈、並且是從上頭而來的啟示和話語，也要能分別出哪些事是從迷惑者而來、是邪靈的工作，這樣就不至於受欺了。他們更需要時刻仰望“光”，藉著

光來分別“善”與“惡”，免得走進迷惑中。人的“誠心”是我們不可以信賴的；我們要時時刻刻謹慎，留心注意神話語的警告，同時多在禱告中尋求帶領。

一個誠實有信心並忠實的真基督徒，有時也會被撒但所迷惑，其原因如下：

- (1)當一個人成為神的兒女，確實相信神的救贖時，神就藉著聖靈，給他一個新的生命，那就是“神”的生命，但當時他卻還沒有得到關於“神”、他自己(己的生命，肉體並天然)和魔鬼的一切知識，所以就受邪靈的迷惑。
- (2)我們人天然的思想是模糊不清的(弗 4：18)，且是常常受撒但的影響、甚至被牠控制(林後 4：4)的。以致我們外面的肉眼是開的，裡面的心眼卻被這世界的神弄瞎了，所以有些人就落入撒但的迷惑中。
- (3)“迷惑”是從頭腦的思想產生的，我們的思想常常容許一個(或多個)錯誤的進入。“被迷惑”主要的原因是“無知”；它並不在乎道德，而在於認識。一個真心並有信心的基督徒，應該在屬靈的知識上時時增多，因為撒但只能對那些無知或知識不多的人，用迷惑的手段包圍著他們(林後 2：11)。這就是撒但經常的工作。一個真有“信心”而沒有足夠知識的基督徒，也會一樣容易地陷進邪靈的迷惑中。
- (4)一個忠實並有信心的基督徒，相信神一定會保守他們從魔鬼的詭計中脫離出來，使他們不至於受撒但的迷惑，他們因自信而失去儆醒與謹慎。他們這樣完全是自己欺哄自己，同時認為那樣就是完成神的工作，這是極為錯誤的。神並不完全代替人來生活、動作，神乃是藉著祂的兒女們來完成祂的工作和旨意，而人必須與神合作，也就是要神人同工。神不將人的“無知”和“幼稚”除去，但當人受迷惑和欺騙時，祂就給人預備知識和智慧，來預防人跌進迷惑中。
- (5)主耶穌基督在世的時候，對祂的門徒說：“要謹慎……不要被迷惑”。因為這個迷惑和欺騙是危險的，所以祂叫他們在謹慎中離開它們。人的聰明和知識都是不可靠的。

我們人是極易被迷惑的，唯有時刻用我們的心來思念真理，同時不斷地仰望從神而來的光照，才是得到神的力量唯一重要的道路。一個時刻接近光與真理的意志，使撒但沒有機會在這樣的人身上工作。

聖靈的浸

回顧教會的歷史，就能看到許多不同的“領導者”、就是那些迷惑人的起來。我們跟著當時的腳

縱察看一下，就知道在迷惑發生之始，有一些很大的屬靈的轉機，接著就是受聖靈的“浸”。凡是屬靈轉機大的人，神會帶他到一個地步，將他整個人完完全全地獻上，以接受豐滿的聖靈。這樣，他就從渺小的世界中完全向神敞開，並得著超然的能力。信徒們用自己的才能來判斷“是”與“非”、“對”或“錯”，同時照著自己的判斷做下去，又在聖經和許多屬靈書籍中找出神的旨意。可是，因著那豐盛的聖靈，我們要在祂裡面開始學習，如果要順從那位眼所不見的大能者，就得先除去自己的才智、力量和一切的盲目。

“聖靈的浸”是什麼意思，我們將會提到，它最重要的是指一個基督徒生命的改變，沒有人能解說這一點，除非他自己是親身嘗試並經歷過的人。

靈浸的危機

信徒往往因為不明白下面三件事，就容易在靈浸的事上給了仇敵機會：

- (1)他現在所要進入的靈界。
- (2)在這靈界裡邪惡勢力的工作。
- (3)神在他裡面作工的條件。

這時是每一位信徒最大的危機，除非他曾領受訓誨而有所準備，如同門徒們在三年中受主的教導一樣。這危機是關乎超然的“啟示”、而不曉得與聖靈合作的條件和如何明白神的旨意；也關乎一些模仿的“顯現”，皆因不能辨別去察驗假冒光明天使的工作；這“天使”能帶來模仿，如說預言、方言、醫治以及其他靈界的“經驗”，而這些都是與真實聖靈的工作相似的。

那些明白靈界爭戰勢力的人才會知道，極少信徒能保證在“超然”的直接引導下，是單單服從神自己的。因為他知道有很多因素、例如信徒自己的心思、靈、意志以及黑暗權勢的欺騙在影響著，而邪靈又能在父、子、聖靈三方面來模仿神。所以，信徒需要清楚地知道神作工的法則，來分別神的和撒但的工作。有一種恩賜叫做“辨別諸靈”，使信徒能分辨各種靈，但亦需要信仰的知識(約壹 4：1)，來分別對神的信仰和對邪靈的信仰。藉著這種恩賜，能察驗出是什麼“靈”在作工；藉著信仰的知識，才能試驗諸靈。信徒不但需要能在各樣相反的現象中，分辨出那些超然的工作是否出乎神更需要用信仰的知識去試驗出那些假冒的“教訓”，因為它們都有破口顯示其不合真道。

在個人的經歷中，信徒藉著關於神的性情的知識，能試驗出他所遵行的“命令”是否出乎神。他應該知道：

- (1)神發出祂的命令，必定有一個目的；

(2)神的命令不會與祂的性情和話語相違反；

因此，信徒用屬神真理的知識，來察看遵行這“命令”的結果，就能明白這“命令”的來源了。

為什麼“靈浸”是一個特別危險的時刻？

為什麼在靈浸之後，信徒特別容易受邪靈的影響呢？既然邪靈必須佔有地位才能工作，而聖靈已經得著一切，那麼信徒為何會被邪靈攪擾呢？

這是因為，以前的年日裡，信徒因為犯罪，以致邪靈能進到身體或心思中，並深深地隱藏在他裡面，使他未曾偵察出而把牠趕走。邪靈的這個行動裝作得很“自然”、很近似這信徒的性情，所以牠在這信徒裡面不受攪擾。一些特別的意見出現在腦海中，被誤認為是他本人的思想。一些身體的習慣，被誤認為是他自己主動的。雖然也許被別人所非議，但他以為是合情合理而且非常重要的。有時邪靈藉著一些只有這信徒自己知道的秘密的罪，或他特殊的性情，來支配他。

在追求“靈浸”的過程中，當然應當對付過去一切的罪，但往往未曾察驗那些以“人的癖性”來掩飾的邪靈。因為當信徒受“靈浸”之後，聖靈雖然澆灌入人的靈，身體與心思亦已經降服於神，但是那個隱藏在深處的邪靈，已經也許習慣了數年之久，現在出來藉著聖靈真正的工作為掩護，大肆活動。

結果，雖然短期之內，信徒心中充滿了愛，靈裡充滿了亮光與喜樂，舌頭也釋放出對主的見證，但不久之後，就可覺察出有一種“狂熱的靈”或“驕傲的靈”、或是“重看自己”和“高抬自己”出來，這些現象就會與神純淨的聖靈的果子攪雜在一起。

一個忠實與誠懇的信徒，也能被邪靈所騙，甚至被邪靈附著，以致不久之後，偏離正路，陷在撒但的網羅裡，不能醒悟過來，除非那些專為拯救他們的真理亮光臨到他們身上。

[編者按]以下引用王國顯弟兄對靈浸的看法，供參考。

追求靈浸的弟兄們很注意叫人去接受聖靈的浸，因為主在升天以前曾對門徒說：“約翰是用水施浸，但不多幾日，你們要受聖靈的浸”（徒 1：5）。等到五旬節來了，聖靈普遍地賜給了信的人，他們也同時得到聖靈充滿。追求靈恩的弟兄便片面地根據這裡的記載，把聖靈充滿說成是聖靈施浸；並說信徒得救不等於接受聖靈的浸，所以得救的人還要追求得著聖靈的浸。他們很簡單地來看五旬節那一天發生的事。我們要留意讀使徒當日的歷史，就會看見，當五旬節那一天、聖靈降臨的時候，在信的人身上同時顯出聖靈三方面的工作，就是聖靈的浸、接受聖靈和聖靈充滿。這三件事同時成就在信徒的身上，在歷史上只有這一次；因為那一天是神開始使聖靈普遍地臨到信的人，是新的歷史的開始。在

那一天重生信徒、建立教會，又立時使用門徒作見證；以後聖靈充滿就不再與受聖靈並聖靈施浸同時發生了。我們看行傳第 2 章 38 節，五旬節當日信主的人，只是接受了聖靈和靈浸，卻沒有說他們被聖靈充滿。腓利在迦薩曠野帶領那太監得救，也沒有記載後者得著聖靈充滿。行傳裡還有許多的記載，證實了聖靈的浸並不是聖靈充滿。事實上，聖靈的浸與受聖靈是一件事兩方面的果效(比較徒 10：47，11：16)。

聖靈的浸究竟是什麼呢?讓我們來看一看聖經(太 3：11；可 1：8；路 3：16；約 1：33)。這幾處是施浸約翰為主作的見證，說出祂要用聖靈給人施浸，但都沒有說出聖靈施浸是怎麼一回事；除了上面的經文以外，只有一處再提到聖靈施浸，就是林前第 12 章 13 節：“我們……都從一位聖靈受浸，成了一個身體……”。這裡把聖靈施浸的目的說出來了。原來聖靈施浸是為了組成教會，叫眾聖徒因著聖靈的浸，都連到主那裡，成功基督的身體，就是教會；這是在人信主的時候、主所作的工。人一信主就接受了聖靈。聖靈一面重生我們，使我們成為神的兒女；另一面又給我們施浸，使我們成為基督身體上的一個組成單位。五旬節時得救的信徒是這樣，今天信主得救的信徒也是這樣。因此，聖靈施浸這件事，明顯是在我們得救的時候已經得著了的；已經得著了的，為什麼還要追求呢?這是愚昧的事。

察驗真理的需要

因為看見欺騙之靈的工作，包括各種欺騙的方法，所以就清楚地知道，我們需要仔細察驗二十世紀以來關於屬神的真理、概念、解釋、和神向人作工的道路。因為在諸天領域裡與邪惡諸靈的爭戰中，只有神的真理(而非一些對真理的“看法”)才能幫助和保護我們。

所有從“天然人” (林前 2：14)的頭腦裡出來的，都是無用的武器，如果我們依靠別人或自己對真理的觀念，撒但就會用這些來欺騙我們，甚至建立起理論和觀念來掩蓋，使牠的目的成就。

所以我們現今不能太強調信徒們去察驗所有他們想過、學過的神的和靈界的事情。他們所持守的“真理”和在教授“聖事”時所用的詞句，以及所有從別人吸收的教訓，都必須用神自己的話核對過。因為任何對真理的解釋、任何人造的“真理”和字句以及所有在其上的錯誤的建造，在教會與個別信徒現今正在經歷的爭戰中，將會對我們和別人產生危險的後果。在末後的日子裡，邪靈將要用“教義”的形式來欺騙信徒們，所以他們必須小心地察驗他們所接受的“教義”，免得受到欺騙。

屬靈的信徒被鼓勵去“凡事察驗”

使徒保羅曾經再三強調試驗屬靈的事物——“屬靈的人參透(察驗、考察、決定之意)萬事”(林前 2：15)，他們要運用判斷力，後者是一個更新過的本能。這個屬靈的察驗或判斷，是與神聖靈的事物有關的(林前 2：14)。神邀請人去察驗和判斷祂的靈所做的、祂自己的工作，表示神自己很看重祂在基督

裡再創造的新人的智慧。所以，如果沒有察驗和屬靈地分辨它們是否是出於神的，那甚至是“屬靈的事”也不應隨便地接受。現今超然的和不正常的表現，並不是根據神的旨意。“參透萬事”就是拒絕一切屬靈的判斷力所不能接納的，直到我們能清楚地分辨什麼是屬於神的。

不但信徒要分辨和判斷屬靈的事——所有靈界的事，亦要判斷他們自己。因為“我們若是先分辨(希臘文之意是詳細考察)自己，就不需要主的對付了”(林前 11：31，另譯)。

“弟兄們，在心志上不要作小孩子，然而在惡事上要作嬰孩，在心志上要作大人”(林前 14：20)。這是保羅向哥林多人講解聖靈在他們中間工作的道路時說的。信徒在心志上要作大人，能夠考驗、證實(希臘文是證明、指出、試驗之意，參提後 4：2)和“凡事察驗”(帖前 5：21)，他們要充滿知識和“各樣見識”，“分別是非”，作“誠實無過的人，直到基督的日子”(腓 1：10)。

所有的話語、觀念、道理需要察驗

根據神的話，我們知道基督的教會正在渡過這個緊要的時期；因此，每一句(段)話語、每一種觀念和道理，現在都必須小心地察驗過，用坦誠的、願意明白神純正真理的態度去證實它們，同時參考別人的經歷，光照我們自己的道路。每一個無論公平或不公平的批評，都應當謙卑地接納，並且察驗它的根據，看是真或是假的。關於神的教會各方面屬靈的現象，都要加以分析；無論對我們是愉快的或難過的、是作為我們的亮光或為了裝備好來服事神，這樣作都很有必要。因為真理的知識是我們與撒但欺騙之靈爭戰中最重要，而我們必須迫切地尋求真理，用誠實追求的心，並在神的光中服從之。關於我們自己所掌握的真理，亦要用沒有成見的試驗去分辨之。對聖經真理不可加以“染色”，不可牽強附會，也不可沖淡和毀滅之。我們所需要的，不是一部分的真理，乃是面對基督身體所有的肢體經歷的真理。

真理在拯救時的地位

有一個基本的原則，關係到能將人從魔鬼的欺騙中釋放出來的真理：“誤信謊話，其拯救的法子必定是相信真理”。只有真理能夠移去謊言，“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約 8：31)，這句話適用於真理的各方面，包括主那些含蓄的話語和特別的真理的話語。

在基督徒生命的最早階段，他如果要得救就必須明白福音的真理。基督是救主，祂藉著各種器皿和方法來拯救，如果信徒需要得自由，他就必須向神的兒子求取。神的兒子釋放他，是藉著聖靈，而聖靈是用真理。簡單地說來，自由是神兒子的恩賜，由聖靈用真理來作工。

瞭解真理分三個階段：

- (1)從明白到認識真理；
- (2)個人所理解的真理；
- (3)教導和傳授所理解的真理給別人。

未曾理解的真理只潛伏在心思中，在需要的時候突然經歷到，而藉此使心思真正明白這真理。只有在經歷中繼續地運用和同化真理，心思才能完全瞭解並教導別人。

所有信徒最大的需要是進一步地從所有撒但的謊話中釋放出來，而迫切地尋求真理；因為只有知識和真理才能戰勝那說謊和欺騙的撒但。如果聽到真理的人要去抵擋和反抗撒但，那麼真理的聖靈就會保守這真理。甚至有人起初反對這真理，但真理若已抵達心思中，在適當的時候也會成為經歷。

心思對知識有三種態度：

- (1)假定了某一件事；
- (2)對那件事不能確定，應採取中立的態度；
- (3)真正肯定地知道那件事。

基督在世時就有這樣的例子。有的人說“祂是一位假先知”，這是帶有一種假定的知識；其他人說“我們不知道”，他們中立的態度直到知道為止。但彼得說：“我們知道……”，他已經具有真實的知識。

對所有超然的顯現採取中立態度的安全性

當信徒們第一次聽到關於神聖事物的假冒時，他們都會問：“我們怎能知道其真假呢？”這時只要他們知道有假冒的可能就夠了，等到他們成熟了，他們尋求神的光照，他們自己就會學習到，因為人是不能向他們解釋明白的。

但他們會說：“我們不知道，究竟怎樣才能知道呢？”他們應向所有超然的作為保持中立的態度，直到他們真正認識為止。很多人會錯誤地急於知道，以為單單知識就能拯救他們。他們以為一定要對某些事表示贊成或反對，他們不能決定這些事是從神或是從魔鬼來的。他們希望確切地知道，那一些是屬於哪一類的，使他們能宣佈他們的立場。信徒們可以對他們不清楚是屬神或屬撒但的事，採取贊成或反對的態度；但他們應該保持安全而聰明中立態度，直到知道他們所關心之事的真相，而知道的方法是不能完滿地描述清楚的。

太熱衷於尋求知識，是一種過份的關切、無節制、焦急和自尋煩惱，引致失去道德上的約束和力量。不要追求一種祝福而失去別的。在追求屬靈事物的知識時，不要讓信徒失去節制、平靜安息和信心。注意避免讓仇敵得到優勢，而奪去他們道德上的力量；因為這時他們正在熱心地尋求關於勝過仇敵之道路的亮光與真理。

關於寶血遮蓋的錯誤認識

在我們去對付欺騙之靈向信徒們作工的地位之前，將要簡單地提及一些對真理的錯誤的解釋，這些錯誤使黑暗勢力得到地位；因此需要察驗究竟其解釋與聖經經文的關係如何。

有一班人堅持說，“寶血的遮蓋”是防止黑暗勢力作工的絕對保證。然而，新約中關於聖靈應用寶血的部分真理，可以簡單地敘述如下：

- (1)耶穌的血洗去罪：①如果我們在光明中行；②如果我們認我們的罪(約壹 1：7，9)。
- (2)耶穌的血因著洗罪的能力，向我們提供進到至聖所的路(來 10：19)。
- (3)耶穌的血勝過撒但的地位，因為洗淨了我們一切承認過的罪，並且祂在各各他已經打敗了撒但(啟 12：11)。

但我們並未讀到，任何人能把罪放在寶血之下、而與自己的決志和個人在神面前的狀況無關。既然那班人堅持“寶血的遮蓋”而現在正給予撒但地位，就可見堅持寶血的功效並不能制止撒但在牠有權轄制的人身上作工。

在所有各種不同屬靈知識和經驗的人參加的聚會中，宣告寶血的能力實際上仍能使聚會處於邪靈的環境中。聖靈也見證在直接的潔淨效果中、這種邪靈環境的存在，正如在啟示錄第 12 章 11 節，那裡的爭戰是在“諸天”的境界中，但仍有一靈界的敵人在做著控告的工作。

所以，關於寶血能力保障的錯誤概念是嚴重的。因為那些在撒但與神都作工的聚會中的人，曾相信他們個人對撒但的工作很安全、而不顧到他們個別的情況和與神的關係，因著他們給仇敵所讓的地位，甚至是在不知不覺之間、已經敞開在仇敵的勢力中了。

關於“等候聖靈”的錯誤概念：

道理和教訓上的錯誤，以致開門引進撒但的欺騙：“如果我們盼望五旬節聖靈顯現，我們必須等候，像五旬節時的門徒一般”。我們抓住路 24：49 和徒 1：4，就把這個傳給別人——“是的，我們一定要等候！”直到在“等候聚會”中，因為仇敵插進來，我們才被逼去再次查考聖經，發現舊約詩篇的“等

候主”，已經過份地被引用，超過了新約的真理，而誇大了為聖靈澆灌的“等候”，超過五旬節前十天的時間，而延長至四個月、甚至四年；據我們所知，結果是來了欺騙的靈，而使一些“等候”的人猛醒。關於“等候聖靈”的聖經真理總結如下：

- 1、門徒們等候了十天，但沒有證據顯示他們是在“被動”的狀態中——只是簡單地禱告祈求，直到父神所應許成就的時間來到——“等候”；
- 2、主所給的等候的命令(徒 1：4)，在聖靈降臨之後，並沒有繼續於基督徒時代中；因為無論在行傳或書信中，都沒有任何例子，證明使徒們叫信徒“等候”聖靈的恩賜。他們在每一次都是用“接受”這個字(徒 19：2)；希臘文的“接受”帶有“爭取”之意，與“被動”剛剛相反。

現代的教會實在經驗了五旬節錯誤的一面。在為了接受聖靈而個人與神的接觸中，並不把追求者拉回到門徒們在升天的主未賜聖靈之前的地位上。這位復活的主在五旬節後，一次又一次地把聖靈澆灌下來，但每一次門徒們都沒有像第一次那樣地等候。從父神藉神兒子而臨到祂的百姓的聖靈，已經在他們當中，等著要把祂自己不停地賜給所有想接受的人(約 15：26；徒 2：33、38、39)。所以，“等候聖靈”是與行傳和書信的真理的一般方針不同的。行傳和書信是要信徒堅持與主耶穌同死，聯合於祂復活的生命，並且要得著見證的能力，這能力是在五旬節臨到門徒們的。

在信徒的一邊，我們可以說，無論如何，當聖靈對付並預備那位要求的人，使他達到正確的態度、來接受聖靈流入他的靈中時，會有為神的一個等候；但與“等候祂的降臨”完全不同，後者是時常開門引進從不可見的世界中而來的撒但的表現。當信徒要求得著他那五旬節的一份恩賜時，主是會答應的；但“聖靈的表現”——祂內住和外面作工的證明——不一定依照追求者的預先想像而賜給。

為什麼等候聚會對邪靈有益

為什麼“等候聚會”——就是“等候聖靈”直到祂在一些顯現中降臨——以往曾對欺騙的靈這樣有益呢？這是因為這種聚會與神的話語不符合：

(1)聖靈並不要人向之祈求，即要求祂降臨，好象當祂是另外一個人的禮物一樣(路 11：13；約 14：16)。

(2)聖靈並不要我們“等候”或“取得”，只從升天的主手中接受(約 20：22 弗 5：18)。

關於“祂要用聖靈與火給你們施浸”(太 3：11)，因為越過了聖經真理，所以一切向聖靈的祈求、“信靠聖靈”、“服從聖靈”和“盼望聖靈降臨”，都成為一些向邪靈的祈求、信靠和服從。我們將要看見，邪靈在這段時間中怎樣假冒神的工作的。

另一些對屬靈真理的錯誤概念是這樣的：“神能做每一件事，如果我相信祂，祂必定保守我”，而不曉得神作工是根據規律和條件的；凡是相信祂的人，應當追求認識那些使祂能對他們作工的條件。有人認為，“如果我錯了，神就不會使用我”，而不知道如果一個人的志願是正確的，神就會盡可能地使用他，但這種被神所“使用”，並不保證他所說和所做的都絕對地正確。

“我沒有罪”或“罪已經完全挪開了”。這人不知道，亞當罪的生命是何等深地埋藏在墮落了的受造物中，並且那種罪已從全人中消除的假定，只會使那本性的生命得以保守、不受十字架大能繼續的對付。“神是愛，祂不會讓我被欺騙”。這話的本身就是欺騙，因為它是基於對墮落深度的無知，並且錯誤地以為神不根據屬靈的定律來作工。“我不相信基督徒會被欺騙”，這是閉眼不看我們周圍各方面的事實。“我有極長久的經歷，所以不需要教導”；“我只需要神直接的教導，因為經上記著說‘並不用人教訓你們’”。這是另一處錯用的經文，因為他們解釋為要拒絕別人一切屬靈的教訓。但使徒的話“並不用人教訓你們”不包括神藉著膏抹的教師來教訓人，因為“教師”是包括在那些有恩賜的信徒中的。為了建立基督的身體，藉著“百節各按其職”(弗 4：11，19)，神有時藉著間接的方法教訓祂的孩子們，因為用人間接的方法比用直接的更快，而且人是這樣緩慢地明白神的靈直接的教導的。

很多其他類似的關於今天基督徒對屬靈事物的錯誤概念，使仇敵得到欺騙人的機會；因為仇敵使信徒們阻止了他們去思想：

- (1)神的話的內容；
- (2)生命的事實；
- (3)那些能給予道路上亮光之人的幫助(彼前 1：12)。

用新創的詞句來表達屬靈事物的危險

其他的危險，是關於用新創的詞語去描寫一些特別的經歷，和參加靈修會的神的虔誠兒女們中使用相似的名詞，例如“佔有”“控制”，“降服”，“任憑”；所有這些都包含關於神的真理，但在很多信徒的思想中，就帶進了很多有條件的解釋，使撒但的邪靈們能“佔有”和“控制”那些向靈界的能力“降服”和“任憑”的人，他們不知道怎樣去分辨神和撒但的作為。

幾種關於神工作方法的成見，也給予邪靈們作工的機會，例如當一位信徒正超然地被逼去行動，以為是神引導他的一種特別的證據；或者說，如果神要將所有的事物都帶到我們的記憶中，我們就完全不需要運用我們的記憶了。

其他帶進被動狀態的思想，是藉著下面對真理的錯誤概念產生的；這種被動狀態是欺騙者所需要的：

- (1) “基督在我裡面活著”，意思就是我現在完全不生活；
- (2) “基督在我裡面活著”，意即我失去了我的位元格，因為根據加 2：20 基督現在是成位地活在我裡面；
- (3) “神在我裡面作工”，根據加 2：13，這意思就是我不需要作工，只要降服和聽從。
- (4) “神代替我決志”，意即我絲毫不使用我的意志。
- (5) “神是唯一的判斷者”，意即我不必用自己的判斷。
- (6) “我有基督的心”，根據林前 2：19，這意思就是我必須沒有自己任何的心思。
- (7) “神向我說話”，所以我必須不要“思想”或“研究”，單單“服從”祂向我所說的。
- (8) “我等候神”，並且“我必須不動作，直到神推動我”。
- (9) “神用異像向我啟示祂的旨意”。所以我不需要決定、不需要使用我的理由和理智。
- (10) “我已與基督同釘”，所以“我死了”，而必須“實行”死亡，在感覺和思想上都要等著被推動。

信徒因為實行這些關於真理的概念，就停止了個人的思想、判斷、研究、意志和主動的動作，為了讓“神的生命流通”藉著他出來。但神是需要人的功能完全與自由地釋放，並使人的聰明和意志活潑地與神合作，在經歷上把這個屬靈真理實行出來。

下面的表格顯出其它真理的錯誤解釋，在很多神的兒女們的思想中，需要分辨清楚。

◎真理	◎真實的解釋	◎錯誤的解釋
★耶穌的血洗淨	繼續的潔淨	使人完全無罪根

★不是你來說話	源頭不來自信徒	人不須說也不要使用口，要被動(注一)
★求就得著	你根據神的旨意求就可以得著	無論求什麼，你都會得著(注二)
★你們立志行事，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	人必須決志和行動	神代替你決志，神代替你行動。
★不需要人來教訓你們	你不需要其他人來教訓你，但你需要神所賜的聖靈來教導	我不領受任何人的教訓，只直接從神領受(注三)
★祂要引導你們進入真理	神的靈會引導，但我要看怎樣和何時。	祂已經引導我進入所有的真理。
★為祂自己產業的民	神的主權	由內住的神佔據，控制一個被動的機械人。
★合乎主用	在人靈裡的神，賜光給人的思想，使信徒有才智地合作。	盲目歸服，像被動的工具來被神使用。

(注一)這兩個錯誤的解釋是被動的根基。

(注二)引進偶然的和無理智的禱告，而不去尋求認識神的旨意。

(注三)抱這種態度，就大大地攔阻了“有了信心，加上知識”的實行。他們堅持著一種邪惡的、不肯改變的位置，因而阻礙了他們屬靈生命的長進。

怎樣才能安全地防備邪靈們的欺騙

- (1)知道牠們的存在。
- (2)知道牠們能欺騙最忠誠的信徒(加 1：11，16)。
- (3)明白牠們工作的條件和地位，不給牠們留地步，不給牠們作工的機會。
- (4)理智地認識神，和如何在聖靈的能力中與祂同工。

信徒沿著從受騙和被附進到自由的路上，就會發覺與黑暗權勢爭戰的需要。因為在脫離被騙和被附時，就蒙啟示知道撒但和邪靈們是何等地惡毒。他就看見必須：(1)爭戰來對抗牠們對他的附著；(2)對抗牠們所有的作為；(3)反對牠們對別人的欺騙和附著；(4)每日對抗牠們的攻擊。已經脫離被附的信徒，是被逼去維持他的自由，正如嬰孩初生到世上來被逼去呼吸、以維持生命一般。所以也有一種進到爭戰裡的誕生，是經過脫離撒但魔掌的痛苦而產生的。

因著他們對仇敵的進攻，信徒就明白撒但勢力的系統作為。藉著熟習他自己被騙和被附時的徵候，他現在就能夠察看到別人的徵候和蒙拯救的需要，自己也自然會為他們禱告，並作工去達到被釋放的目標。

進攻和防衛

無論是自然的或超然的戰爭，都有兩個原則：進攻和防衛。進攻的武力必須能夠保衛自己，也能攻擊仇敵。在脫離被騙和被附之時，信徒要學習去曉得自己的弱點和易受攻擊的部份，並能辨認出仇敵勢力對這些部份的有計劃、有系統、有法則的攻擊。因此，他就能深刻地認識到欺騙的靈各樣的活動，及不停地對牠們爭戰之必須。他知道必須每日抵擋牠們，否則就中了牠們的詭計而被俘虜。因為甚至較輕的攻擊，雖然未被騙和被附，也能使他在不知不覺之中被征服，而失去自己屬靈的平衡。故此，他知道必須永遠儆醒守望，防備狡猾仇敵的攻擊，不論是直接或間接的；而間接的攻擊往往是最兇猛的。

在他脫離被騙之時，信徒裡面的眼睛必須能夠看見邪靈超然的活動，如同藉著神的作為而看見神一般(約 14：10、11)。黑暗的勢力也因著牠們的活動而被認出，雖然物質的眼睛不能看見神和鬼的作為，但是那些能夠察看徵象的人，是能夠領會的。已經脫離被附的人，就能看見很多別人所以為是屬神的事物，不過是撒但的工作而已。他看見教會冷淡退後是由於撒但，陷在罪中和邪惡之品性，無非是邪靈的工作。故此他必須與那些以邪靈的作為是屬神的錯誤教訓爭戰。經過脫離受欺的階段後，他對神和鬼的事物的舊想法都完全改變了，並且接受了兩種祝福，一種是純淨的“神學”，另一種是真實的“魔鬼學”。

願意脫離受欺

被附和盼望脫離受欺的信徒必須看見，神是實際存在的，魔鬼也是實際存在的；人必須實際地與神聯合、才能對付魔鬼。而且，神的兒女們勝過魔鬼的一個重要的方法乃是禱告，禱告是勝過仇敵最佳的武器。

他們清楚了黑暗權勢傷害他的靈、魂、體的實際力量，因此，他的這三部分中所有被贖、被更新和被釋放的力量，都要全部出動，來保持自己的自由。他們因以往的經歷，就更多地意識到，必須用靈來對抗仇敵。邪靈不分時地、永不中斷地攻擊他們，所以，不論在何時、何地遇到何事，他們都要堅決地抵擋之。如果發現自己在尖銳的痛苦和苦惱當中，就知道是受到“黑暗的權勢”的包圍。牠們是極其邪惡的，牠們也用全力來使人陷入邪惡，不斷地用極深的仇恨和惡毒來反對人類。牠們永是仇敵，從前如何，現今和將來也如何。牠們永遠是邪惡的。因此，必須靠著神的能力，用全人所有的力量去爭戰。

藉著與基督同死勝過黑暗的勸勢

為著在靈裡能向黑暗的權勢取進攻的地位，你需要持久地守住羅馬書第 6 章裡的“死”的態度。你向世界宣告自己站在死地，也向凡出於這世界之王的事物死，向肉體的情欲死，這樣它們就不能再轄制你。當你跟隨聖靈往前時，就不再行肉體情欲的事。你不僅可以向世界死、向肉體死，並且也可以向所有黑暗的權勢死，使牠們在你身上再無主權。你是在耶穌基督裡的人，要藏身在祂裡面，拒絕讓仇敵在你身上有任何的主權、轄制或能力。只有持守這樣的地位，你才能有持久的得勝。

羅馬書第 6 章的原則是唯一能使我們維持穩固的得勝地位的。或者你很久以前就曾知道這個原則，然而卻在重壓之下從這個地位上滑跌了。讓我們清楚地認識，“舊造”或“首先的亞當”的生命是撒但作工的材料，而我們的舊造已經在十字架上與基督同釘了(羅 6：6)。在羅馬書的這一章裡，保羅說明了基督所完成的全備的工作——當祂背負了我們的罪上到十字架的時候，祂也背負了我們這些罪人同去。因此，你得勝的地位不在乎你對這個真理的經歷，乃在乎聖靈把基督已經完成的工作作在你的身上。因為，如果我們的得勝是根據我們在同釘上的經歷的話，那麼，有些神的兒女就會以為，他們既然尚未進入這個真理，那只好等到“明年”才有可能得勝了；但是，我們不是安息在自己的經歷上，乃是安息在基督所已經完成的工作上。蒙拯救的根據，不是你裡面經歷了多少，而是祂為你完成了多少。祂為你所作的是，把舊造帶到十字架上，使你的舊生命已經與祂同釘了。

操縱你周圍一切事物的，乃是這“世界的神”。牠用一層使人看不透的深厚的黑暗籠罩著萬事，弄瞎了人的心眼。因此，當你在一場向仇敵進攻的戰役中作戰時，你既知道神與你同在，並且相信祂會在你面前趕逐仇敵，你就必須站在向世界死的地位上。

“但我斷不以別的誇口，只誇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因這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死在十字架上”(加 6：14)。這裡保羅宣告了他向世界死的態度。同樣，你也必須宣告說：“死站在我與這世界的王中間，也站在我與牠所在的一切事物中間”。這樣，藉著死與世界分別，你就能持定屬天的地位，確保迦南的得勝。羅馬書第 6 章好比分開迦南與曠野的約但河，其意義是“死”分開了屬地和屬天的境界。在此，加略十架的死擺在你與萬物中間；這是新

約裡的約但河，是一個不能搖動的根基。埋入河底的石頭說出：“我們已與祂一同埋葬，歸入祂的死”，這就是舊人在基督裡的結局。

現在，你必須憑信來領受基督已完成的工作，並且依靠神的靈將其實現在你的身上。當你遇見撒但或與牠爭戰時，你要在那“一刻”支取基督所作成的一切；正當你站在這地位上時，聖靈要用全力來為你抵擋撒但，你就要看見牠的潰敗；你若如此地將自己隱藏在基督裡面，牠就不得不放過你而退去。

要剛強而明確地持定這個“死”的地位，切勿以為昨天已經學會了，今天就不必再學了。不，這個功課要一生持守著！不要為著這個真理能否實現而感到困惑，只要站在基督“已經“作成的這個事實上，神就會負責來成全你的經歷。你只須宣告羅馬書第 6 章並它所有的意義，神的靈就必成全你的宣告。

與基督同死是一種持續不斷認同的態度，是每天早晨醒來後的第一件事，並且要持續到每一天過去。你必須一直站在加略的死這個根基上，堅固而不搖動；讓死隔在你和你周圍的每一件事中間，好使你不直接地接觸它們，而同時能與升天的主聯合。這樣，你就可以不斷地向黑暗的權勢宣戰。在屬靈的境界中，你若要保持得勝的地位，就當採取攻勢。

[編者按]

基督的救贖共有三大部分：第一是死，第二是復活，第三是升天。基督的死是重在消極方面的脫離，就是救我們脫離罪惡、肉體、天然以及這裡所說的撒但黑暗的權勢，這是賓路易師母信息的重點。然而，基督的復活是重在積極方面的進入，就是帶我們進入神在基督裡一切新造的豐盛；而基督的升天乃是祂死而復活的一個榮耀的結局。當然，基督的死、復活和升天是連在一起的。在屬靈的爭戰中，向神以外的一切事物死，誠然是勝過撒但黑暗權勢的重要環節；但是，為著真理的完整性，我們必須在此提出這些，請讀者們注意。

與全地獄爭戰

信徒發現了超然、邪惡勢力的兇惡和仇恨後，就認識到他不是對抗一個超然的仇敵，乃是對抗那些具有龐大後盾的執政掌權者，因此，如果他勝過了牠們的詭計，就不單是克服了一個邪靈，而是整個地獄。他發覺黑暗權勢不會容讓一個信徒勝過牠們，除非牠們全體都不能征服他(弗 6：12)。故此，如上所述，信徒必須與在各各他勝過仇敵的主聯合，才能贏得這場戰爭。

信徒都被呼召去勝過所有黑暗的勢力，但要達此目標，必須穿上神的全副軍裝，抓住神聖的力量、真理、公義、平安、信心和神的道，並儆醒禱告。這全套軍裝能使他對抗仇敵所有的詭計。 如果他

站住，整個天堂都看到；如果他失敗，整個地獄也都知道。他如得勝，黑暗眾軍就不單只失敗，並且失去膽量，以致較少致力於牠們的策劃。能夠勝過這有紀律而頑強之仇敵的信徒，必定永不放下自己的裝備，或讓自己不小心地行動，因他知道仇敵也如同他自己一樣，要頑強地勝過對方；並且深知仇敵及這爭戰永遠的結局之信徒，發現他自己喜歡參與對抗這殘害地球的仇敵之爭戰，並且預先享受與主基督征服所有他的仇敵的永遠勝利之快樂。(來 10：13；林前 15：25)

從黑暗勢力的敗壞品質來認識牠們是非常重要的。對牠們來說，被打敗或失敗是非常痛苦的；因為人和天使墮落的品性，都不肯承認自己被打敗。基督在地上的日子中，邪靈們被趕離開躲藏之地，以致失去安舒之所，是牠們深以為痛苦的(參太 8：29)；牠們現今也一樣地因任何關於牠們真實的狀況被公開而受苦。關於牠們和牠們的作為、以及釋放人脫離牠們的勢力之真理，現今打岔了牠們的安舒；基督在地上趕鬼時所發生之情形，也會成為現今所有基督徒傳道活動的明顯的部份。福音書記載了撒但及其差役如何反對基督出現在地上，因為祂以得勝者的姿態出現，而牠們則被顯為失敗者。

運用基督的權柄勝過仇敵

信徒在受試煉後認識到撒但的策略和作為，深知必須同牠們爭戰來保衛自己並釋放別人，現在，基督已經把“勝過仇敵一切能力”的權柄賜給凡願意接受的人(路 10：19)，這是祂在各各他所完成的救贖的一部份。凡是與祂聯合的，祂就賜給他們能力、去使用祂的名趕鬼。早期教會的信徒們都能如此行。基督在釘十字架前夕說：“以前你們未曾奉我的名求什麼”，但在五旬節後他們奉這名時，就發現神的靈證實其權柄。彼得說：“我奉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叫你起來行走”；保羅對邪靈說：“我奉耶穌基督的名，吩咐你從他身上出來”(徒 16：18)。基督論及祂的門徒們說，“他們奉我的名趕鬼”，故此“鬼也服了他們”(參 路 10：20)，這對於每一位真正地經歷與主成為一靈者皆是真實的(林前 6：17)。”

因此，基督的權柄是給予祂所有在靈裡與祂聯合、用信心接受的兒女們的，儘管他們因著無知而未完全得自由，他們外面的人尚未脫離欺騙之靈的勢力；基督早已得勝，他們靠著基督也必得勝。

如何正確地運用基督的權柄

基督勝過撒但邪惡眾軍之權柄，並非固定在信徒裡，而是需要他們藉聖靈的能力來抓住、並與信心相連的。一位信徒用信心命令邪靈離開時，牠們仍然會利用他所給予牠們的任何機會。信徒雖然在靈裡完全與基督聯合，由聖靈居於靈中，但也會不知不覺地讓外來的邪靈藉著欺騙來居住在魂和體中。聖靈並不放棄他在神兒女中的地位，因他們曾經接待祂，而現今那外侵者用詭計得到進路，實在違反了這人自己真正的願望。魔鬼進入了人的任何部份，並不使那人成為魔鬼，正如聖靈的進入並不使人成為神。當信徒認識了真理，但不肯對仇敵採取拒絕的態度，以致故意犯罪而給予邪靈以地位，則他

裡面的生命就嚴重地受到了影響，正如人不肯脫離明顯的罪；把阻隔放在他和神之間一樣。神使用人是依據他們忠誠地向著顯明的亮光；但他們若不持守真理，不但自己受到損害，也會絆倒別人。

然而，經過信徒來彰顯的基督勝過邪靈的權柄，是有程度之分的，這程度是根據信徒個人得勝的程度。兩位都有信心去運用基督權柄的信徒，因各人對黑暗勢力作為的認識不同，以致其判斷和處置皆有分別。例如，一位認為他能用“命令”趕出邪靈，卻不知要對付“地位”的信徒，就趕不上另一位懂得對付地位、以致邪靈真正被趕出的信徒。

知識及判斷使信徒能看到，何時、何地神的靈要他用基督的權柄行事。例如當面臨邪靈的欺騙時，單用權柄趕逐是無效的。真理乃是權柄之武器。用知識和權柄宣告神的真理，才能使人得釋放。

辨別的知識是得勝之因

制勝邪靈之程度，不單依照個人的得勝，也要根據知識。信徒希望知道如何抓住完全的權柄制勝邪靈、釋放別人，就必須先使自己明白牠們的作為，才能在所面臨的各方面皆完全得勝。他應注意聖經中如何述及知識和認識。使徒對歌羅西人說：“願你們在一切屬靈的智慧悟性上，滿心知道神的旨意”(西 1:9)；主也說：“認識禰……就是永生”(約 17:3)。“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就彼此相交”(約壹 1:7)，在光中行就是不斷地認識神，也在相關的程度上認識黑暗權勢，因為光明顯出黑暗的作為(弗 5:11、13)。那些靈命成熟的人“心竅習練得通達，就能分辨好歹了”(來 5:14)。

信徒必須願意付出代價來得到辨別的知識，因他不能對自己所相信是屬神的、良善的、或對之模稜兩可的事物採取抵擋的態度。他必須知道究竟一件事是否出於神，而他對邪靈作為認識之程度決定了他的行動——分辨、抵擋、用基督名字的權柄來趕退邪靈或用真理的亮光來打散邪靈——的程度。信徒必須知道牠們的詭計、策略、方法和控告、靈的重壓及其原因，這樣，當仇敵引致的阻礙臨到時，才能分辨清楚並抵擋之。

聯于基督的信徒可制服邪靈

知識影響信心，信徒必須知道，神的旨意是要信徒與基督有活的聯結、來實際地征服邪靈的。當基督在地上時，祂是完全的得勝者，祂讓傳信息的人用祂名字的權柄來勝過邪靈(路 10:17、24)。

聖經中關於教會和基督的個別肢體對黑暗權勢態度的記述，清楚地顯示了神關乎祂子民的旨意與目的。保羅說神要將撒但踐踏在祂兒女們的腳下(羅 16:20)、對空中執政掌權者應爭戰抵擋(弗 6:12)、要用堅固的信心抵擋牠們(彼前 5:8-9)、在牠們攻擊時站立得穩(弗 6:13)、曉得防備詭計(林後 2:11)並用耶穌之名的權柄趕逐之(可 16:17)。可見信徒不應忽略邪靈的存在和攻擊，反而應證明自己與得勝

者基督的合一，並運用祂名字的權柄，強逼邪靈退卻。

在抵擋仇敵之時，知識也影響意志的運用。信徒如果不知道在聚會中的能力是屬神的或屬撒但的，怎能對邪靈採取抵擋的態度？感官的敏銳，也與知識有關；感官如因被附而遲鈍，就防礙我們觀看和分辨邪靈的作為。

知識亦管理禱告。亞伯拉罕詢問神關於所多瑪的情況，他正在尋求關於神保留這城的條件。在他為所多瑪祈求之先，他想知道神的條件。

與黑暗權勢爭戰之禱告

信徒清楚了黑暗權勢的作為，才能有效地禱告以對抗之。如無知識，則牠們可能正活躍地在他周遭作工，而他因不曉得牠們的存在或牠們正在做什麼，以致不會用禱告制止牠們。雖然有些信徒常常禱告，但因不能辨認出邪靈，以致不曉得如何針對邪靈的活動而對抗之。

在對抗黑暗勢力之爭戰中，禱告是最基本和最強大的武器，不論是向邪靈和牠們的作為進攻、拯救別人脫離牠們的權勢、或認定牠們是敵擋基督和教會的權勢而加以對抗之，都要迫切地禱告；這禱告不單是為自己、為整個教會(弗 6：18)，並且在時候到了時，要為完全從牠們的權勢下釋放出來的整個世界。

有一種系統性的禱告是對抗黑暗國度、與神的靈合作來釋放教會、並促使那古蛇最後被捆綁和丟進無底坑(啟 20：1-3)的爭戰。在對付黑暗權勢的戰爭中，當信徒在日常生活中發現了魔鬼的行動時，就要用禱告來直接抵擋魔鬼的作為。這禱告只要簡單地說：“主啊！毀滅魔鬼那作為！”或“願神使那人的眼睛看見撒但在他周圍的欺騙！”就可以了。

此外也有特別和直接地對抗在別人裡面邪靈的禱告，但首先需要分辨牠們存在的徵候、以及分辨人自己和邪靈能力的知識。在這一方面，任何的不確定都會削弱禱告的能力。如果禱告的戰士們對於別人的某些特性發生懷疑(因為那人的行為似乎表現出兩個彼此相反的人格，其中一個明顯地不是他自己的真性格)，那麼他就可以禱告，讓邪靈的存在被揭露出來，使那人能以自己辨認，或者讓禱告的戰士確定某些現象的來源，並直接用禱告對抗之。

邪靈存在及正在活動的一種特別的記號，無論如何輕微，我們都要採取敵對的、並且是不講理由地敵對的態度。聖靈同在的特別記號是對真理的敞開和不顧後果或痛苦地渴望真理。任何屬靈程度的信徒，只要自己願意宣告“我向所有的真理敞開”，就能把自己放在真理的神那邊，使真理的聖靈能化作工。

藉禱告對抗黑暗權勢的爭戰是具有許多方面的，需要充份地加以應付，就像摩西在山上的舉手，是一種屬靈的行動外面的表達一樣，他的動作的結果可以在平原上看見，就是以色列的軍隊得勝。在靈界裡的一些事物，因著這人在山上的外面可見的姿態而成就了。當他放下疲倦的手時，其結果也向他自己及旁邊的眾人顯明出來了。

當日邪惡的勢力藉著亞瑪力人的攻擊，和今日敵擋基督與教會的勢力的攻擊一樣。在那冗長的爭戰中，摩西能保持認定耶和華是勝利者的信仰、而毫不間斷地表達出來。當信心的動作中斷時，他的能力就喪失。當他的手下沉時，仇敵就得勝；當他的手舉起時，以色列就得勝。

當與撒但眾軍爭戰之時期延長時，在屬靈的視覺中，可以清楚地見到。當“所見證的道”鬆弛時，仇敵就得到地位；但當屬神之人的禱告者保持得勝的宣告時，神的勢力就得勝。當攻取仇敵的一些堅固的據點時，非常需要忍耐而恒久的禱告。披上全副軍裝的在基督裡的信徒，有許多武器可以用來對付在高處邪靈的眾軍。無論是摩西舉起的手、米迦勒責備的話，或是神對黑暗之君王及其所有眾軍永不廢去的咒詛，都是勝過黑暗權勢的有效武器。

附錄四 心思的被動及其拯救

(一)心思的被動

最可憐的，就是有些信徒並不知道邪靈的工作與聖靈的工作有根本的分別，因而在不知不覺之中，接受了邪靈進入裡面，盤據其心思。我們現在簡略地看心思被邪靈攻擊的現象如何。

忽來的思想

當信徒的心思陷入被動之後，邪靈就常將許多的思想從外面“注射”進來。污穢的、褻瀆的、紛亂的都有，一陣一陣地從頭腦中經過。信徒雖然自己定意不要這些思想，卻不能停止思想，也不能改變思想的方法和題目；他們的頭腦好像一種機器，機關開起來活動了，一時不能停止一般。信徒雖然用自己的意志來反對，也不能使自己所拒絕的思想離開頭腦。這樣違反信徒意志的思想，都是邪靈所給的。

有時信徒忽然有了閃電般的思想進入心思裡，叫他明白、領會或者發明了什麼特別的事，或者乃是許多的提議，要他作這個、作那個。這樣忽來的思想，好像乃是出乎信徒自己的，但是當他們查考之後，就知他自己並沒有發起這思想；所以，這也不過是邪靈在一個被動的心思裡所作的工而已。信徒應當拒絕要他怎樣舉動的忽來的思想，因為這不是從聖靈來的；信徒如果隨之而行，就要看見其結果

是何等地沒有意義。

我們知道邪靈要多作教訓的功夫(提前 4:1)，所以信徒應當提防邪靈在他被動的心思裡、將牠們的教訓給他。多少信徒都以為乃是他自己在那裡揣摩聖經的話語，乃是他自己得著許多新的亮光，明白了許多前人所不明白的；但是，這樣的人應當小心，因為在許多時候，並非他在那裡思想，而是邪靈將他們的思想忽然給他；或者在人自己許多的思想中，將牠們的一個思想偷著攙雜在裡面，使人不覺得。多少信徒因為不知道他們的心思是會受邪靈教訓的，以致當他自己在書房裡誦讀默想的時候，得著不少忽然的“光照“，就以為這是他自己在聖道上的“新發明”，就將這忽然的思想寫出來，或者傳揚出來，以為這是他研究的結果；當人家讀他聽他的時候，就希奇這人的聰明是何等地過人。其實不知道有多少這樣教訓的來源都是從無底坑裡出來的。多少的異端，多少“屬靈的教訓”，多少聖經的見解，將基督的教會弄成四分五裂的，都是因著人在他的書房裡忽然明白了甚麼道理而來的。我們必定不應當看我們所得著的光照是如何地佳美，只應當問，到底我是從那裏得著這個“光照”的呢？

- (1)是聖靈在直覺裡啟示的呢？
- (2)或是我自己思想出來的呢？
- (3)或是邪靈將牠們的思想給我的呢？

當信徒心思被動的時候，邪靈就會將各種沒有意義的思想注射到要他們怎樣舉動的人裡面，告訴他說：“你是神特別的器皿”。“你的工作是要轟動全世界的”，“你的靈命比別人高深得多”，“你應當另走一路”，“不久神要為你大開傳道之門”，“你應當出來靠著信心度日”，“你的屬靈用處真是不可限量”。這樣一來，就把信徒所有警醒的械都繳了，使他一天到晚就是靠著這些思想而活，時刻都是夢想他自己是如何地偉大、如何地超凡、如何地了不起。他因為不用心思理性的緣故，便不知道這樣的思想是如何地傷害屬靈生命的，也是如何地可笑的，總是縈念自己不已，幻想他的將來如何。

在為主傳達信息的人中，也常有受一時忽來思想的支配的。多少的傳道士就是將那些經過他心思的“忽然啟示”傳說出來。他在講說的時候，若非順服忽然的思想，就是隨著長久在他心思裡表演的“啟示”。他以為這是出乎神的，所以就被動地接受；豈知神不忽然啟示，也不在心思裡啟示。這樣的話語雖然有時是滿有意義的，但是，總難免是從邪靈來的。

信徒既在心思裡為邪靈留了地位，就沒有甚麼思想是邪靈不能給予的。最常在同工的信徒中間，邪靈就是無“根”地將一個疑惑的心，或者一個隔膜意念，放在其中一個人裡面，使他和別人分開。邪靈就是使信徒無緣無故地想，這人是這樣的，那個是那樣的；這人對他大約是這樣的，那人對他大約是那樣的；就將他們分開了。其實這樣的思想都是無“根”的。信徒如果知道抵擋，並查考這樣思想的來源，就不至於有這麼多的離散了。但是信徒還以為這些都是自己想的，並不知道邪靈也會把思

想放在他的心思裡。

圖 像

邪靈不只會將思想注射入信徒的心思裡，也會將各種的圖像在信徒心思裡表演。有的是很清潔美好的，也是信徒自己所喜歡的；有的是很污穢罪惡的，是信徒良心所恨惡的；但是，無論好歹，無論喜歡與恨惡，信徒自己卻沒有能力禁止這些圖像進入自己的心思裡。以往的經歷、將來的預測和其他的事情，總是不理信徒意志的反抗，而縈迴在他們的眼簾前。這是因為信徒的想像力陷入被動了，以致不能管治它，並讓邪靈隨意利用它。信徒應當知道一切不是他自己的心思所產生的，都是超然的靈給他的。

夢

夢有天然的，也有超然的。超然的夢，有屬神的，也有屬鬼的。除了從人自己的生理和心思生的以外，其原因都是超然的。如果信徒的心思是向邪靈開放的，就他夜裡的夢，恐怕有許多不過是他在白日所得的“圖像”的變相而已。邪靈在日間使之看見圖像，夜間就成了夢兆。信徒如果要查問，他的夢是否從邪靈而來？他只要問說，我的心思在平日有沒有被動？如果有，就他所得的夢兆是靠不住的了。並且，從神來的夢兆都是使人照常、平安、穩定、滿有理性和意識的。但是，從邪靈來的，都是奇怪、虛空、荒謬、愚昧，使人變作洋洋得意、昏迷、混亂、失去了理性。

邪靈所以能在夜間將許多的奇夢——有的是很好的——給信徒，就是因為他的心思是被動的。信徒的心思若是已曾陷入被動，就他所有的夢，並非神給的，也非天然的，乃是從邪靈來的了。夜裡的心思不像日中的活動，所以是更被動的，因此，邪靈能以利用機會來成功他們的目的。這樣夜裡的夢象叫信徒在早起的時候，覺得頭是暈的，靈是沉的。睡覺好像並不加增精神，因為邪靈在人睡覺的時候，藉著心思的被動，使全人都受影響。凡在夜間常受夢象的苦害的，都是因心思裡有了邪靈的工作。信徒如果在日中和夜裡專一地拒絕邪靈的工作，不久就要得著自由。

失 眠

失眠是現今信徒最常患的一種病，也是邪靈在心思裡作工一個最明顯的憑據。許多信徒夜裡躺在床上時候，總是有許多的思想傾倒進入他的思想中。他好像正在那裡繼續思想他自日的工作，或者追憶他以往的經歷，或者有許多不相干的事情，一一在他頭腦裡經過。他好像在那裡“思想”千萬的事情，當作什麼，怎樣作法，什麼是最正當的計策。或者預先想到明天所要作的事，應當如何計畫，要有什麼境遇，如何對付各種問題，類似的思想總是陣陣而來。雖然信徒知道床塌是睡覺的地方，不比書桌是思想的地方；但是，頭腦裡總是那樣地繼續轉動。雖然信徒知道睡眠對於明日工作的關係是何

等地重大，自己是極需要睡覺，極不願意思想的；但是，他不知何故總不能如願，頭腦裡總是照舊轟轟地向前作工，攔阻他的安眠。或者信徒已經多日嘗著失眠的苦味了，已經完全停下一切的工作了，並且是不願再用心思的了；但是，黑夜到時，雖然已甚疲倦，然而心思竟然不能安息，好像是一個“思想機器”，在那裡一直活動，沒有法子停上。他自己的意志對於自己的思想完全沒有主權，不能停止他的思想，只好等到他裡面的一種什麼能力不想了，他的心才得安靜，他才能睡覺。本來睡覺是使人精神暢快的，但當這樣的經歷繼續到幾夜之後，他就要視睡覺、床塌和黑夜為畏途，他又不能不睡。每晨起來，好像都是從一個恐怖世界裡回來一般。頭是混沌的，意志是痿痹的，什麼力量好像都沒有。

信徒此時總是以為這是出乎他自己身體的原因，或者是精神受了刺激，或者是神經過度地作工；但是，(1)最多的時候，這些原因不過都是假設，並非實在的；(2)這些原因若是有的，就當信徒安息或用其他天然的方法來補救之後，他必定應當痊癒才可以；但是，天然方法的補救，竟然常常無濟於事；(3)這些原因多是邪靈的招牌，用以掩飾牠們在暗中的工作。當信徒夜裡頭腦中的思想正在賓士的時候，讓他自問說：這些思想是從哪裡來呢？是從我自己出來的麼？或者是從外面進來的呢？若說是我心思裡這樣思想，真的是我這樣思想——思而又想——麼？我明明是“不要”這樣思想的，我也是“不願”這樣思想的；怎能說是“我”這樣思想呢？既不是我，是誰將這麼多的紛亂、污穢、壓制的思想給了我呢？除了邪靈以外，還有誰呢？

易 忘

許多言徒因受邪靈的攻擊，便失去他本來記憶的能力，而常會遺忘。才說的話，不多一刻便忘記了；才作的事，不多幾時便忘記了；才放的東西，不到一天便忘記了；才應許的事，一下子便忘記了。他好像是一個沒有頭腦的人，無論什麼事好像都留不住在他的心思裡。他以為是因自己的記憶力特別比別人壞，豈知是因他的心思受邪靈的騷擾所致。信徒在這樣的情形中，就不得不作許多的“字條”和簿子的奴隸，因為他必須藉這些來“備忘”，不然就要時常遇見難處。自然，我們承認有多少事，因著年代久長是能忘記的，或者因其在心裡所生的印象不深，也是能忘記的。我們並非說，信徒應當記得所有的事。但是，有許多的事，並非過去甚久，也並非沒有注意；在相當的期間內，和相當的環境中，是信徒所應當記得的，竟然連影兒也沒有，想也想不起來；這樣就不是天然的，乃是有邪靈的侵犯了。例如：我們在最近特別注意的事，如果忘記了，就不是天然的。有的忘記是天然的，有的不是天然的。凡不是天然的忘記，都有邪靈在後面攻擊，因為牠們很能在需要的時候，撻住我們神經的那一根，使我們沒法記得我們所當記得的。也不知有多少的信徒，因為受了邪靈這一方面的攻擊，以至吃了多少苦。多少的工作都是因此而弄壞的，多少的笑話都是因此而弄成了。別人的信託和自己的用處，都因而減少。然而，他還不知道這是因為邪靈在他心思裡作祟所致。

在平常的時候，信徒的記性好像是很好的，並沒有什麼病狀；但是，最希奇的就是記性有一種忽然的昏迷。在許多緊要關頭，本來很好的心思，此時忽然昏迷了，什麼都記不得了，以致事情陷入不可

收拾的地步。這樣心思的忽然停止作用，在信徒看來是莫名奇妙，也許以為是一時的精神不足，或者是偶然一見而已；豈知這乃是邪靈攻擊心思的現象。

心 散

邪靈也最常使信徒失去思想集中的能力。我們承認各人思想集中的力量是不同的。但是，照著信徒的經歷看來，大概這種力量多少總受過邪靈的分散。許多信徒幾乎好像是絕對不能集中其思想的；有的比較好一點，但是，若要專一地思念一件事，未到幾分鐘，思想又到處紛飛了。特別在禱告、讀經和聽道的時候，許多信徒總覺得自己的思想是遊蕩的。雖然自己定規要專一，但事實上總是作不到。雖然用意志來制止這樣的“賓士”，有時會有一刻的效果，但總不能長久；有時竟完全不能自主。這自然都是邪靈所作的工，而其能夠作工的原因，就是信徒的心思曾為之留下地位。信徒就是這樣浪費其心思的能力，以致一天到晚，一事無成。體力的浪費如何是有害的，心力的浪費也同樣是有害的。今天多少的信徒，花了許多的光陰，竟然沒有什麼結果，都是因為心思受邪靈的攻擊，不能專一的緣故。

因為心思受邪靈的攻擊，信徒就時常有一種“心不在焉”的經歷。本來思想是專一的，忽然一陣空白，自己的思想不知道到那裡去了。自己不知道手裡所作的是什麼事，所讀的是什麼書。信徒也許以為他正在思想別的，但是，應當注意的是，這樣的思想並非他自己意志所發起的。也不知道有多少信徒，在聚會和平時聽人說話的時候，都有這樣忽然有一時聽不見人說什麼的經歷。這都是邪靈要使他聽不見對他有益的言語。邪靈在這樣的時候，若非使其心思完全停止作用，就是強迫他來思想別的。

當信徒心思受邪靈攻擊之後，他是很難聽人說話的。有的時候，好像有好幾句或好幾個字完全聽不見的；若要聽見，好像必須把眉頭繃起來，才會明白對方的意思；時常不明白對方所說最清楚的話的意義，或者總是誤會對方所給他的教訓。這都是因為邪靈在他的心思裡擾亂他，或者給他以許多的成見，或者代替他解釋對方說話的意義；信徒同時聽見人說話和鬼說話，所以，若非完全聽不見，就是誤會其意義。邪靈這樣地作工，就叫許多信徒不喜歡也覺得最難聽人說話，當人的話還未說完的時候，他就忍不住要開口；這都是因為邪靈給他許多的思想，要他來聽牠們，而說牠們所放進去的意思。信徒此時是同時聽內外兩方面的聲音，他聽邪靈裡面所提議的和人外面所說的。因為裡面的聲音比外面的聲音更貼切，就叫信徒的耳朵好像聽不見外面的聲音。平常所說的“心不在焉，聽而不聞”，其實乃是心被邪靈所佔據而已。多少時候，信徒以為自己是忽然地“無心”，其實乃是心被邪靈所奪而已。如果信徒脫離不了邪靈在他心思裡的工作，就思想集中是不可能的。

多少時候，就是因為邪靈擾亂信徒的心思，以致信徒常常搖頭，好像要把他所厭煩的搖出去一般。他若說話，就得大聲地說，使自己的心思知道他正在說什麼，才會留下一個印象。他若思想，也得大聲地把他所思想的說出來，不然他昏昧的心思是什麼事情都不懂的。他若讀書，也得大聲地讀，不然就不明白其中是說什麼。這都是因為邪靈在他心思裡擾亂他，所以，他不得集中他的思想，必須這樣

才會使他的心思接受一點印象，知道一點事情。

不能活動

邪靈也叫信徒失去思想的能力。許多信徒因為心思受邪靈攻擊的時間特別久，程度也特別深，就連思想都不能。到了這樣的地步，信徒的心思幾乎已完全陷入邪靈的手裡，所以自己什麼主意都定不來。他不能思想。自己雖然要思想什麼，竟然沒有力量在自己的心思裡發起這個思想。他心思裡不是出於自己的思潮，卻早已源源不絕地在那裡轉動了。他自己沒有力量把那些思潮先停止，然後將他自己所想要的放在裡面。好像那些潮流是太強了，他不能再將他所想要的插在裡面。有時，雖然他也會在自己的心思裡尋找一個空間為自己所想要的，但是，他也覺得非常困難在那裡繼續地想，因為好像裡面的聲音已經很多，題目也已經很多，他自己的只得被“擠”出來。我們知道一個人若真要思想，是需要用他的記性、想像和理性的；但是，信徒因為已經失去這些自主的能力，以致他就沒有法子來思想什麼。他不能創造、不能推想、不能回憶、不能比較、不能決斷、不能明白，所以，也不能思想。

當信徒的心思在這一方面受邪靈攻擊之後，他就覺得自己的頭腦是受監禁的，好像什麼都想不出來，好像裡面缺少了什麼似的，以致當他要想什麼的時候，總有一種似暈非暈的感覺，裡面不會產生什麼思想出來。信徒思想的能力一受捆綁，就自然地對於每一件事都有過度的看法。在他的眼光看來，土堆好像都是泰山，每一件事好像都是比上青天還要難。特別那些需要他用心思的事，更是他所畏懼的。他也不喜歡與人往來談話，因為是非常之難的。若要他逐日平穩進前、勞碌作工，好像就是要他的命一般。他裡面好像有了一種無形的鎖鏈，為外人所不能領會的。他裡面覺得這樣地作奴隸乃是最不舒服的，時常發生反抗的意念；但是卻自脫不來。這樣的原因，就是因他的心思受了邪靈的捆綁，以致不能思想。

這樣一來，信徒好像一天的生活都是在夢裡，光陰就是這樣地白花了。沒有思想、沒有想像、沒有推究、沒有理會、沒有意識，就是沒頭沒腦地過日子。當心思這樣受攻擊之後，意志自然也連帶地受影響了，因為心思是意志的光。他就是被動地讓環境把他飄來飄去，自己並不揀選什麼。或者他裡面充滿了各樣不滿意的思想，沒有平安，但卻不能與這樣的捆綁爭戰以至得勝。他好像在凡事上都受了一種看不見的阻擋；有許多事是他所要作的，但是，當他正要作的時候，心思裡面好像又來了一種打岔的感覺，使他不能進前。他所作的，好像沒有一件是可以的，他的一生好像都是充滿了難關，沒有什麼會使他滿意的。

信徒這樣地不能活動，與平常的不活動是有分別的。如果信徒的心思是“不活動”，就當他要活動的時候，他是能的；如果是“不能活動”，就他雖然要活動，總是不能的。不能思想，好像頭上有了什麼把他壓住了一般，這乃是邪靈作工很深的一個現象。

許多信徒時常憂愁掛慮，就是犯了這個毛病。我們如果查考他的環境和地位，也是滿好的，應當使他歡喜快樂才是；但是他卻滿心憂慮，都是不樂的思想。要他說出原因，卻沒有一個理由是充足的；要他除去這樣的思想，好像又是絕對不能的。他自己也是莫名其妙，不過好像自己是陷入泥坑，不能自拔一般。現在好像已經掛慮慣了，要他起來，好像裡面已經沒有能力這樣作了。這就是邪靈所作的工。如果是天然的憂慮，必須是有原因的、有充足的理由的。一切無因和有因而理由不充足的掛慮，都是邪靈給的。信徒所以陷到這樣的地步，就是因為他起初接受了邪靈的思想，到了今天竟然不能擺脫。他的心思已經陷入很深的被動，所以不能活動。他時常覺得自己是受鎖鏈的轄制。身上滿負重擔，以致他好像連天日都不見，不知事之真相如何，也不能使用自己的理性。邪靈就是這樣地監禁牠們的囚虜，使他們終日在昏天黑地之中。牠們喜歡看見人受苦。凡落在牠們手裡的，牠們都是如此地對待他們。

遊移不定

當信徒的心思被邪靈掌管之後，他的思想就完全靠不住了。因為由他自己負責的思想很少，大都是邪靈在他的心思裡發出的。邪靈最容易在這樣的時候，時而給信徒一種思想，時而又給信徒完全相反的另一種思想。信徒因為跟從這樣的思想，便作了一個時常反覆的人。與他同工或在一起的人，要以為這是他的性情無定，所以見異思遷。但是，事實乃是邪靈在他的心思裡改變了他們的思想，因而改變了他們的意見。多少時候，我們看見信徒上一刻說“我能”，下一刻便說“我不能”；或者上半天說“我要”，下半天便換了說“我不要”。原因乃是因為邪靈在上一刻將“我能”的思想注射入信徒的心思裡，信徒以為真的他是能的；到了下一刻又將“我不能”的思想注射入他的心思，使他想到他是怎樣不能的，他就不能不改變他當初所說的。在許多忽然改變語氣的談話中，我們都能看見邪靈在人的心思裡作工。信徒自己也許是恨惡這樣反反覆覆的生活的；但是，他自己不是自己的人，還沒有法子來穩固。他如果不照著邪靈注射進來的思想而行。就邪靈要假作他良心的聲音來控告他不隨著神的引導而行。他因為要免去這樣的控告，就只得在人前反覆無常。多少反覆無常的工作，也是從這個源頭而來的。信徒因為聽從邪靈在他心思裡的提議，便有許多忽然的工作；但是，邪靈改換了牠們的作法，信徒的工作就也得隨之而改變。邪靈最常使人在不正當的時候思想。牠們要在半夜喚醒信徒，對他說應當作些什麼；信徒如果不作，牠們就要控告。或者，牠們要在半夜告訴信徒，應當改變他從前的路途，使信徒在心思最混亂的時候定規了最緊要的事。我們如果追本溯源地查考這樣的事，我們就要看見，許多忽然改變的事，都是邪靈在人心思裡作工的結果。

多言

信徒心思中有了邪靈的工作，有時是不喜歡與人談話的，因為他沒有力量來聽別人的。他心思裡的思潮風起雲湧，不能因著聽人的話而停止。但是，他卻是最多言的，因為他的心思裡既是充滿了“思想”，他的口裡就不能不也充滿了話語。不能聽人、光要人聽的心思，其中常是有毛病的。許多信徒

的性情，按著人看，乃是多言的、長舌的。但是，在事實上，恐怕他還不過是邪靈的機械而已。多少信徒好像乃是邪靈所用的一種“說話機器”而已！

許多信徒在閒談、笑語和背後譏謗人的時候，好像管不住自己的舌頭。他的心是很清潔的，不知道他自己正在說什麼；有時就是知道了，卻不能停止或限制這一種無益的話語。好像意思到了心思裡，等不及思想一下，就已變作話語在口頭了。思潮源源而來，叫信徒不能自主地說出許多話來。舌頭並不隨著自己的心思和意志的管治。許多話說出去都是心思所沒有思想和意志所沒有打算的。有時與本人的存心和意思完全相反的話竟然也說出去，等到後來被人提醒之後，才希奇自己為什麼會這樣說。這都是因為心思是被動的，所以邪靈能藉著這被動的心思，而利用人的舌頭。邪靈起初是將牠們的意思和人的心思混雜起來，然後再和人的話語混雜起來，使人的心思不能領會別人的思想，也不能記憶什麼。

信徒應當看見：他所說的話，都應當是他自己所想過的；凡一切沒有經過思想手續的話，都是從邪靈來的。

固 執

當信徒的心思陷入被動，而為邪靈所佔據之後，凡他所已定規的問題，他絕對不肯接受別人的理由和證據；人若要使他更明白，他就以為人是侵犯他的自由；並且，在他看來，那要告訴他的人乃是非常地愚昧，永不能明白他所明白的。也許他的思想乃是極端錯誤的，但是，他卻以為他有說不出來的理由。這是因為他的心思完全是被動的，他自己不知如何再用自己的理性來推究、分別和決斷。他就是囫圇吞棗地接受了邪靈所注射給他的一切思想，以為這是最完美的了。或者他就是接受了超然的聲音，以為這是神的旨意；在他看來，這種聲音所說的已是他的律法了；所以，無論何人都不能使他再用理性來查考這聲音的來源。如果他接受了什麼思想、或什麼聲音、或什麼教訓，他就以為他是永遠不會錯誤的了，乃是絕對穩固的了。他不肯再試驗、再查考、再思想、再推究，就是堅決地閉關自守，不願再知其他的了。自己的理性、良心和別人的講解、理論都不能使之一動。他既一次相信是神引導了他，就他的頭腦好像是用印封嚴的，不肯再改了。他既這樣地不用自己的理性，就會受邪靈任何的欺騙而不自知。稍為明眼的人都知道他的危險，但是他卻甘之如飴。被邪靈作工到這一步的人，是最難挽回的。

眼睛的現象

心思被動，被邪靈所攻擊，在眼睛裡最容易看得出來；因為人的眼睛表明人的心思比什麼部分都多。心思若是被動，就信徒當誦讀的時候，可以用眼睛看書，然而，卻沒有一點的意思進入自己的心思，記性也沒有受一點的印象。當他與人談話的時候，他的眼睛是四圍周遊的，或者忽上忽下，或者

忽轉方向，有時也許是無禮的，他好像是不能直視人面的。但是，在別的時候，他又是目不轉瞬地一直注視著人的面，好像有一種不知緣由的力量、不許他離開一般。

這樣的注視，在許多的時候是最危險的，因為邪靈就是這樣地使信徒陷入一種交鬼者的態度裡。在多少的聚會中，信徒因為長久一直注視著講說者的臉面，以致後來連他說什麼都聽不見，叫邪靈能將許多的思想——或者異象——給他們。

對於使用我們自己的眼睛，我們應當注意，到底我們眼睛的轉動是隨著我們心思的意識呢，或是不理我們的意志而獨自觀看什麼呢？當心思被動的時候，信徒的眼睛最易昏花。看見各種自己所未求的奇異的東西；同時，自己所要看的東西，反倒沒有力量集中視力來看。

總之，信徒心思受邪靈攻擊的現象雖然很多，也是各各不同，但其中的原則只有一個，就是自己作不得主。本來按著神的定規，人一切的本能(心思就是其一)是應當完全順服人自己管治的。但是，因為信徒在不知不覺之中，為邪靈留了地位，以致牠能以霸佔他們的心思，可以直接行動，而不受他們意志的干涉。所以，信徒如果在他們自己的心思裡面發現了什麼向他的意志宣告獨立的行為，他就應當知道他是受邪靈的攻擊的。

一切在當活動的時候不能活動，當安靜的時候不能安靜，充滿了思想不能休息、混亂不能作主、空空的勞碌沒有結果、白日難以作工、夜裡都是夢象，無論何時總無安息、卻是狂熱、遲疑、不能警醒、不能集中、不能分別、不能記憶、無因的畏懼、紛亂、苦惱以及困難等。都是直接由邪靈而來，為人所不及知而已。

(二)心思的拯救

我們在上面只是略為論及一般的情形，並不能將每個人的光景都說出來，因為各人被動的程度不同，被邪靈攻擊的程度也於同，所以他們心思受苦害的程度也不同。不過，當信徒看見他自己的心思發生了我們在上面所說的任何現象時，他就應當小心，恐怕他已經把地位讓給邪靈，而受了牠們的攻擊。如果這是真的，他就應當尋求拯救的法子了。

當信徒讀過上面的教訓之後，很多人就要希奇，為什麼他從前並沒有注意到，他的心思是這樣地受害的。信徒從來不知道他自己的心思是陷入何種的光景，豈非一件很希奇的事麼？好像信徒對於別的事情總有許多的知識，但是對於自己的心思卻好像什麼都不曉得的；雖然受了極重大的苦害，自己還沒有怎樣注意過，必須等到別人提醒，才知道自己原是如此。為何此前都未曾想到這事呢？這豈非告訴我們，邪靈和我們的心思是有特別的淵源的。以致我們對於心思的知識好像比什麼都薄弱麼？讓每一個受過邪靈的虧的人來回答這個問題吧！

邪靈的詭計

當信徒的眼睛開起，看見自己的情形時。他自然就要尋求拯救的法子。但是，這些說謊言的邪靈，並沒有這麼馴良地讓牠們的囚虜得著自由，牠們也是用盡力量要來阻擋信徒得著拯救的。牠們的方法就是用許多的謊言來推諉的。

邪靈要告訴信徒：“你的忽然美好的思想是出乎神的”；或者“這些忽然的啟示是屬靈的結果”；“你的記性壞是因你的身體不好”；“你忽然忘記事情是天然的原因”；“神經過敏乃是因著性情的關係”；“記性不強是遺傳的”；“失眠乃是因著疾病的緣故”；“因你已經疲倦了”；“不能思想是因你工作過度”；“夜裡不住地思想，是你白晝用心過勞所生的反響”；“污穢的思想是因你犯罪的緣故，因你已經作錯了”；“你這樣不能聽人說話，是因環境不同的緣故，都是別人連累了你”。此外尚有不勝枚舉的推諉，都是邪靈所設辭的。信徒如果不知他自己真是受攻擊、真的已從常度降下了，邪靈就要用這些和類似的推諉，來遮蓋牠們所得的地位。豈知實在的原因，乃是因信徒被動，心思變作空白，以致被邪靈所佔據。這些症候都是邪靈作工的結果。自然，我們也當承認，在這些推諉的後面，也有天然的原因攙雜；但是，許多信徒的經歷告訴我們：邪靈都是最狡猾的，牠能與天然的原因一同作工，叫信徒以為這些原因都是天然的一一如性情、身體、環境等，卻忘記從中攙雜的邪靈。邪靈最喜歡拿一點天然的原因來遮蓋牠們的工作。不過有一件事是定規的，如果原因是天然的，就當天然的原因除去時，人的情形就當復原。如果有了超然(邪靈)的原因攙雜在裡面，就天然的雖然除去了，人還不得復原。所有除去天然原因而人仍不得復原的，都是因為還有超然的原因攙雜在裡面。例如：你犯了失眠症，邪靈推諉說，都是因你作工太過，心思的力量用得太多了，所以才有這個症候。你相信牠們的話，就停止工作，休息一時，完全不用心思；但是，當你睡時，還是有千頭萬緒的思想，在你頭腦裡鑽出鑽進。這就是告訴你，你的疾病還不是專由天然的原因引起；因為你雖然除去了它們，你的病還不見痊癒；其中必有超然的原因在。你若不用功夫去對付超然的原因，就無論你怎樣取消天然的原因，都是無補於事的。

所以，現在信徒最緊要的，就是查驗到底這些原因是從哪裡來的。邪靈最會使人誤以為那些出乎牠們工作的原因乃是天然的。牠們常使信徒以為是他自己有了什麼毛病所致，因而牠們的工作得以蓋過，不被查出，也不被除去。所以，無論信徒心思裡有了什麼思想要推諉，信徒必須查驗——一切的理由都必須查驗過。信徒必須追本溯源地查考他心思現象的原因；不然，他若解釋錯了一一誤以超然的工作為天然，就邪靈要得著更多的地位。一切對於自己情形的意見都必須證實過；不然，就舊的地位還未收回來，新的地位已經交給邪靈了。他如果有的時候不能思想，他應當問說，為什麼？他如果有時充滿了思想，也應當問說，為什麼？

最應當提防的，就是有的信徒因為被邪靈作工已久，以致邪靈能夠使用信徒來為牠們出力，以護衛牠們在他裡面的工作。多少時候，就是信徒幫邪靈的忙，來遮蓋他受攻擊的原因，不使之顯露而被證

明為邪靈的工作。這樣信徒就反倒與邪靈同夥，保存了牠們的地位。

邪靈要在此時使信徒的肉體與牠們聯合作工(其實肉體也常是魔鬼的同工)，叫信徒因著臉面或其他的緣故，以為自己不至於被鬼占了心思。這一種不喜歡查驗，並割捨自己屈靈經歷的自滿之心，乃是得著拯救的大阻礙。信徒或者要說：“我並不需拯救，所以我也不要得著拯救”；“我已靠著基督得勝了；祂已經勝過撒但了；所以，我現在就是不理牠，讓神去對付牠；我注意基督就好了”；“我不要知道撒但的事”；“我們傳福音就好了，不必管撒但吧！”還有其他類似的話是這樣的人所要說的。他或許還要對告訴他這樣真理的人說：“那麼，你為我抵擋，為我禱告吧”；他這樣的話，並非不誠心的請求，乃是要他自己安逸，讓別人作工來救他。他應當知道，當他這樣地不喜歡聽見魔鬼和牠的工作時，就是因為他的心思裡已經有了牠的工作，所以懼怕發現後需要功夫來對付而已。他真的已經知道一切關乎魔鬼的事，所以現在不必再知道麼？福音不只要救人脫離罪，也要救人脫離魔鬼的，為什麼傳福音就不必提到魔鬼的事呢？這豈非像犯某樣罪的人懼怕人提起某樣的罪麼？他是受魔鬼佔據的，所以懼怕人提起鬼。在平常的人，這樣的理論是絕對沒有意思的；但是在一個心思被鬼佔據的人看來，卻是理由充分的。其實當信徒說這些話的時候，在他心的深處，乃是恐怕他的實情顯露，如果真被邪靈侵佔，他將不知如何是好，所以才說這樣的話。他就是要自己掩飾，藉以自慰而已。

當信徒得著亮光、起首尋求自由的時候，邪靈就要在他的心思裡倒出許多控告的話來，說他這樣錯了，那樣也錯了；各種的定罪、責備和控告都有，要叫信徒因著應付不暇，就不再進前收回所給牠們的地位了。牠們知道信徒已經得著亮光了，現在沒有法子好再欺騙，所以牠們就繼續不斷地向信徒控告說：“你錯了！你錯了”。信徒此時好像自己沉入什麼罪坑裡似的，沒有法子好叫他起來。但是，信徒如果認得這是魔鬼的謊言，而專一地抵擋，他就可以得勝。

一件事是經歷教訓我們的，就是當信徒這樣地明白真理，知道自己已經失去心思裡的主權、且要興起收回它的時候，邪靈就要在他裡面作最後的掙扎，使信徒受苦比從前加上幾倍。這時邪靈又用牠們慣用的謊言，對信徒說，他是不能再得著自由了；他已經陷入被動太深了；神並不願意再施恩了；他如果不抵擋，就是這樣地讓它去，就他還是很好的；他永沒有得著拯救的一日。所以，不必奮鬥，徒自取苦。但是，信徒應當知道，他不應當靠著邪靈的恩典活著！就是死，他也應當得著自由，沒有一個人是被動太深，不能得著拯救的。神無論如何都是為著他的，他必定得著自由。

當信徒明白了真理，知道自己的心思從來未曾脫離或完全脫離黑暗權勢的捆綁，他就應當或正與邪靈爭戰，要攻破牠們一切的堅壘，他就要看見這樣爭戰的兵器必須是屬靈的，屬血氣的一點都不行。他要看見並非經過幾番的立志，或者什麼訓練心思和記性的法子會叫他自由。他的心思是被超然的權勢所捆鎖，所以，血氣的兵器不能趕逐牠們、除滅牠們。常常當信徒全心要明白屬靈的真理——不是頭腦裡對於真理的意見，預備開始與邪靈爭戰來收回地位的時候，他才知道黑暗權勢佔據他的心思到了什麼樣的程度。在這時候，牠們才起來守衛他們已得的地位。也就在這時，信徒才看見他自己的心

思是何等地昏昧、被動與遲鈍，並且是完全出乎他自己的主權之外的。這時他要看見邪靈用盡諸般的手段，藉著他的心思來苦害他，並且恐嚇他、使他不作收回地位的舉動。這時信徒才看見他的心思實在是仇敵的堅壘，從來未曾被他完全管治過。也是在這時，他看見仇敵用什麼方法不許他明白他心思所要知道的真理；別的無關緊要的事，他反倒能以記得，但是對於這個真理，他卻沒有方法領會並記憶；或者他要覺得，他心思裡發生一種反抗的力量，反對他所默認的真理。

現在就是釋放心思、爭戰起首的時候。信徒願否長久作邪靈的堅壘呢？誰應當解決這問題呢？神麼？不是神，乃是人。信徒必須揀選，到底他是要完全奉獻給神呢？或是讓他的心思作為撒但的租借地、讓黑暗的權勢肆無忌憚地使用他的頭腦麼？牠們可以將各種從無底坑中出來的思想，在得救的人身上傾倒出來麼？牠們可以叫他的思想充滿了地獄的火麼？牠們可以利用他的心思以傳揚他們的教訓麼？牠們可以使用他的心思來誣衊神麼？牠們可以管治他的心思，而讓牠們隨意進出麼？牠們可以藉著他的心思來反對神的真理麼？牠們可以藉著他的心思來苦害他麼？信徒自己必須揀選！這裡的問題，就是信徒是否願意長久作邪靈的傀儡。信徒自己必須揀選，不然，就沒有得著拯救的可能了。這並非說，信徒已經有什麼把握了；乃是說，信徒是否真實反對邪靈的攻擊呢？

收回心思的地位

我們在上文已經說過，因為信徒以地位給了邪靈，所以牠們才能在信徒的心思裡作工。我們也已經說過，這些地位到底是什麼，我們把它約略分為六個；把它們歸納起來，可分為三大類：

- (1)未更新的心思；
- (2)接受(或相信)邪靈的謊言；
- (3)被動的狀態。

信徒在這裡必須謹慎地查驗過，他自己所以達到今天的光景，到底是因著把哪一種地位讓給邪靈了。是因著心思未更新麼？或者是心思被動呢？或者是因為相信邪靈的謊言呢？或者是這三者都有呢？照著信徒的經歷來看，不少人曾將這三類地位都給過邪靈的。如果他知道了，他是落在哪一點或者哪幾點，他就應當將它(們)收回來。收回地位是得著拯救唯一的法子。信徒乃是因為給邪靈留地位，以致陷入今日的情形的，所以，地位一收回；信徒就可以得自由了。未更新的心思，必須更新；接受邪靈的謊言，必須檢出並拒絕；被動必須改為自主的活動。我們現在分開看這三類地位的收回：

1、更新心思

神對於他兒女的心思，不只要它在悔改時改變一番，乃是要它完全地更新，好像透明的水晶一般。所以我們才看見聖經中有這樣的命令。就是因為信徒尚未完全脫離屬肉體的心思，以致邪靈能以藉著

作工，使信徒起初不過是心思狹窄，不能容納他人；或者是心思昏昧，不能領會深奧的道理；或者是心思無知，不能負擔重要的工作；過後則陷入更深的罪惡。這是因為“屬肉體的心思就是與神為仇”(羅 8：7)。許多信徒知道羅馬書第 6 章的教訓之後，就常以為他已經完全脫離屬肉體的心思了；豈知十字架的功效必須仔細地在人身上的每一部分成功才可以。“算自己向罪是死的”(11 節)之後，怎樣還應當“不要容罪在身上作王”(12 節)；照樣，“心思改變”之後，還應當“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林後 10：5)。心思必須完全更新，因為無論屬肉體的心思所剩的成分是怎樣地少，總是與神為仇的。

我們若要更新心思，就必須到十字架這一邊來，也只有在這裡才能得著更新。這個在以弗所書第 4 章說得很清楚。使徒在 17，18 節說到人屬肉體的心思是如何地昏昧，到了 22，23 節，就說到更新的法子。“要脫去你們從前行為上的舊人；這舊人是因私欲的迷惑漸漸變壞的；又要在你們心思的靈裡更新”(原文直譯)。我們的舊人是已經與主同釘了(羅 6：6)，而這裡又勸我們應當“脫去”，好叫我們的心思更新。這樣看來，心思的更新是藉著十字架的了。信徒應當知道，他的老頭腦也是舊人中的一部分，神要我們完全脫去。神在十字架所施行的拯救，不只要我們得著一個新生命而已，他也是要更新我們全人魂的功用的。在我們全人最深處的救恩，必須逐漸“作出來”。今天的缺欠，就是信徒並不知道他的頭腦是需要得救的(弗 6：17)；他們以為得救是一件攙統混合的事。不知道神乃是要救我們的全人，使我們所有的本能都更新過，完全合乎祂用。心思就是我們的本能之一。神現在就是要信徒相信十字架已經釘死他的舊人了；他現在專一地承認神對他舊人的審判，用意志拒絕——脫下——他舊人的行為，其中包括他老舊的思想。他現在來到十字架底下，願意捨棄自己老舊的心思、老舊的想法、老舊的理論，信託神把一個新的給他。弟兄們，這是應當專一脫下的。更新你的心思是神的工作；但是，脫下——拒絕、不要、捨棄——你的老舊心思，乃是你的工作。你只管作你的那一部份，神就必定成功祂的部分。當你專一地脫下之後，你就應當專一地相信神要為你更新，雖然你不知如何更新法。

今天也不知道有多少信徒，雖然得救了、得著新生命了，但總是帶著他的老思想。從前的理論、想法、成見，還是一點也沒有改變，不過現在加上一種基督徒的殼子而已！現在還是用從前的心思、理論、想法和成見，來查考、領受或傳說屬靈的真理。自然難怪要陷入許多的錯誤，並引起教會許多的紛爭。神如何恨惡人用自己的能力來作祂的工，也如何恨惡人用自己的心思來想祂的真理。未更新的心思在靈性上是死的，裡面所發出來的也都是死的。多少信徒雖然誇口其聖經知識之高深、神學理論的美好，但是，在有眼睛的人看來，不過都是死的。

當信徒這樣地知道自己心思的老舊、並願意專一地靠著十字架來“脫下”之後，他應當一天過一天在實行方面拒絕一切出乎肉體的思想，不然就更新是不可能的。因為神雖然在一方面要更新信徒的心思，而信徒卻天天依舊按著肉體而思想，神的工作就不能成功。

信徒應當忍耐地、堅決地將自己的思想——在神的亮光中查驗，凡不是出乎神、與神的真理相反的，都要從心思裡“榨”出來，完全棄絕。就是一切用腦力領會神的真理的地方，也應當完全拒絕。使徒

告訴我們，未更新的心思是充滿了“各樣的理想”和各樣自高的意念的(林後 10：5)；這些理想和意念，都是攔阻人真正地得著屬神的知識的。信徒必須攻破這些，所有的心意都必須順服基督。如果信徒心思的情形尚未達到每一個思想都完全順服基督的地步，那是不可以的。使徒是說“所有的心意”，所以，信徒不能放鬆一個。信徒應當查考他的思想：(1)是從他從前舊的地位而來的；(2)或是從神新給的地位而來的；(3)或是要以新的地位給邪靈。他應當查考，為什麼他的心思是紛亂的？為什麼有了有成見的思想、有了反抗的思想、有了忿怒的思想呢？為什麼對於某種真理，我並沒有查驗就拒絕呢？為什麼對於某人，我只憑著聽聞便反對呢？我有什麼充分的理由沒有？或者就是天然的心思裡有了恨惡的意思呢？在這一段時間裡，每一個思想都要查驗，好叫每一個從舊造來的思想都被檢出、除去。這個在一般糊塗地過日子的人看來，自然是一個最重的擔子，因為他們的思想是被黑暗權勢支配的，因此是野蠻奔放的。但是，爭戰是爭戰，總不能用簡單的法子。心思既是邪靈的堅壘，我們若不爭戰，就不能一一攻破之。仇敵是實在的，這是爭戰所證明的，因為有爭戰必有仇敵。既有仇敵當前，我們怎可忽略從事呢？

2、拒絕謊言

當信徒在神的光中查驗的時候，他要看見自己在以往不知接受了邪靈多少的謊言，以致陷入今日的地位。

(1)有時因為相信了邪靈的謊言，以致誤會神的真理，因而有錯誤的態度和行為；因著這些態度和行為，便引起邪靈的工作。例如：誤會了神與人的關係，以為神應當直接將祂的思想給他，便被動地等候並接受他所相信的是從神來的思想，以致被邪靈所假冒，能以時常將類似的思想給他。

(2)有時信徒因為相信邪靈直接告訴他的話，論到他身體的健康以及其他與他有直接關係的事，以致他的身體並事情便變作如邪靈所告訴他的那樣。例如：邪靈在信徒的心思裡說，某件事必定臨到他的身上，信徒的意志如不抵擋，或竟然完全接受，這樣在不久之後——在邪靈指定的時候，果然有那一件事臨到他的身上。

信徒如果查究的話，要看見在他的生命中，有許多的苦惱、軟弱、病痛，以及各種不如意的情形，都是因為他在從前曾間接或者直接地接受了邪靈所給予他的謊言，因而使他變成今天的光景。若非因著直接相信牠們的話，便是因著相信牠們的話之後的行為，使各種有關的事，都按著信徒所疑惑的和所恐懼的臨到身上。信徒若要得著拯救，就必須明白什麼是神的亮光和神的真理。當初他乃是因為相信謊言，才將地位給了牠們的；現在他便因著謝絕謊言，將地位收回，而得自由。除滅謊言的唯有真理，像除滅黑暗的唯有亮光一般。所以，信徒必須尋求一切關乎他自己、神和邪靈的真理。他應當出代價來尋求真理。他應當專一地禱告，求神賜亮光給他，使他知道自己實在的情形(實際)，知道他以往的經歷，在什麼地方受了欺，並因受欺吃了什麼苦。他應當查驗自己現今所受的精神上、身體上並環

境上的苦，到底是從哪裡來的；每一種苦臨到他身上，到底是為著什麼原因，是因著他相信邪靈哪一句話呢，或是因那一句謊言而發生的哪一個錯誤的行為？他應當追本溯源地查驗，應當安靜地、禱告地、等候地查驗。

邪靈是最恨惡亮光和真理的，因為這個叫牠們失去工作的根據。每一個真理要進入信徒的心思裡，都是經過爭戰的。邪靈不要信徒知道許多的事是他們作的，也不要信徒知道他那一個現象是因相信哪一個謊言而來的。牠們作工的原則，永遠是“不叫……光照……”（林後 4：4）。因此信徒應當在此小心，就是在一切事上，應當明白真理是什麼。真理的意思最少就是實在的情形。信徒自己雖然不能趕出邪靈，但是，他能將自己的意志放在真理這一邊，叫邪靈失去牠們作工的地位。他最少能宣告說，他要真理，他要明白真理，他要順服真理；他的禱告和揀選就是拒絕邪靈所有的謊言，無論這謊言的外殼是一個思想、想像或者理論。他這樣作，會叫聖靈能以引導他黑暗的心思進入神光明的真理。在經歷上，信徒要看見，有時乃是經過了好幾個月（或者還要長），他才能夠明白邪靈的一個謊言。他應當先在意志上拒絕邪靈一切的地位，然後仔細地一一將邪靈的謊言推翻，從前所相信的，現在不信，逐一地將地位收回來，不肯再稍為相信邪靈所說的，這樣牠就要失去能力。

3、認識常度

如果信徒是因被動或者相信邪靈的謊言這兩個緣故，而陷入各種苦惱的光景中，他就有知道自己的“常度”的必要。因這兩個緣故而給邪靈以地位，都是會使信徒在各方面每況愈下的。思想力、記憶力、身體力以及別的都要墜落。現在信徒知道了自己的危險，起來追求釋放。怎樣才算得著釋放呢？應當“復原”才可以。信徒如果要追求復原，他應當知道他的“原”本來是怎樣的才可以。信徒應當知道，他有一個常度，就是他原來的情形；乃是在他受邪靈的欺騙之後，他才從那一點掉落下來。他應當知道他的常度怎樣。他就是從他的常度落到今天的地位的。如果他沒有掉落下來，他就不必尋求復原。在此有幾件事是信徒應注意的：我今天並不似從前，我今天比從前是差了许多；我今天的光景是我所不願意繼續的，我要回到我從前的光景。現在當問說：我今天的情形比我從前差得多少呢？我從前是如何的呢？我現在應當如何才能回到從前的光景呢？

這個從前的光景，就是你的常度。你從而墜落的地方，就是你的常度。你如果不明白你的“原”或你的常度到底是怎樣，就請你問自己幾句話：我一生下來思想都是如此地紛亂的麼？或者有一時並非如此的呢？我一生下來記性就是這樣的壞麼？或者有一時還是很好的呢？我一向都是如此不能睡覺麼？或者我曾有一時是能睡覺的呢？我一向就是眼簾中有許多圖畫，像影戲般來來去去麼？或者我有更清楚的時候呢？我從來就是這樣地軟弱麼？或者有一時我是更強壯的呢？我從來就是如此地自己管不了自己麼？或者我曾有一時比這個更好的呢？問了這些和類似的問題之後，要叫自己知道自己到底有沒有失去常度，有沒有被動並受攻擊，並且知道你的常度到底是怎樣。

要明白自己的常度到底是怎樣，信徒必須先承認並相信，他自己是有一個常度的。他今天雖然墜落了，但是，他總有一個程度是他在墜落以前所經歷的。這就是他的“原”，他現在應當追求向這一點而去——復原。常度的意思沒有別的，不過就是一個人正常的光景而已。信徒如果難於定規什麼是他正常的光景，就請他回憶，在他的一生中間，哪一個時候，是他的靈或魂或體“最好”的時候；他應當想到他的靈在什麼時候是最剛強的，他的記憶力和思想在生平哪一個時期是最強最清楚的，他的身體在哪一年是最康健的。當他明白了他生平最好的時期之後，就請他將那一時期的光景，當作他的常度。這是最少的限度，他應當達到這一個限度才可以。他若是生活在比這個還要低下的程度，他就不應當滿意。應當知道，如果他有一時可以達到那樣的光景，就沒有理由叫他現今必須趕不上那個時候的光景。何況那時的光景也許尚非他所能達到的最高的程度呢！所以，他必須堅持他的常度，而不肯降下。

當信徒將他目前的光景與從前的光景比較一下，他就知道他已是“遠不如前”了。在心思裡受攻擊的人，就要看見他自己的記性和思想是如何地“遠不如前”的。在身子受攻擊的人，就要看見他自己的力量是怎樣地“遠不如前”的。信徒既知道自己是這樣地從自己的常度墜落下來，他就應當用意志的辭絕和抵擋歸回到他的常度來。但是，邪靈對於這樣的“推翻”是不甘心的：他們要對信徒說：你現今已經老了，自然不能盼望心思像少年時那樣地強壯；人的本能都是應當越過越壞，越過越軟弱的。或者你是少年，他們就要說：因你先天不足，所以你不能像別人那樣地長久享受一個強壯心思的福。或者牠要告訴信徒說：都是因為你當初工作過度了，所以現今你陷入這樣的地步。或者牠還要大膽一點地說：你本來就是如此的，別人雖然比你更好，但這是因恩賜不同的緣故。邪靈就是如此地要信徒相信他軟弱的原因乃是天然的、自然的、應當的，並沒有什麼可以希奇的。但是，信徒如果是沒有被欺、被動、乃是絕對自由的，這些話也許(不過是也許)有可信(還當試驗)之處；如果信徒是受欺、被動，就這些的推諉(以為什麼都是天然的)，乃是絕對不可相信的。信徒既已蒙恩得著比現今更好的光景——在靈性上、心思上和身體上，就不應當讓黑暗的權勢把他捆綁在更低下的地位裡。這些都是邪靈的謊言，他應當完全拒絕。

一件事我們應當注意，就是心思因著天然疾病而軟弱下來、與因著將地位給邪靈以致軟弱下來，是絕對不同的。因著天然疾病而軟弱，人的神經就必定有了損壞。至於邪靈的工作，並不改變一個機關的性質，不過使之不能照常工作而已；人的心思並墳有損壞，不過是被動的，暫時不能作工而已；當邪靈趕出去的時候，就會恢復到當初的光景。許多瘋狂的人，多是因為他們的神經已有天然的疾病，隨後又被邪靈利用其疾病而騷擾之。如果沒有邪靈在後面工作，光是神經病，也就許是不難醫堆的。

4、推翻被動

當信徒知道了自己的常度之後，他最要緊的工作，就是應當爭戰回到他的常度來。他知道了他有一個“原”，現在他要複“原”。不過我們應當知道，邪靈要保守牠們所得的地位，一若侵略者要保守

牠們所佔據的領土一般。我們不能盼望邪靈會把牠們所得的地位拱手相讓地還給我們。邪靈如果不是弄到沒有辦法，他們是不肯甘休的。所以，信徒應當知道，割讓地位是非常地容易，而收回地位則需要工夫。但是，一件事是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國家怎樣有律法，律法的裁判怎樣最有權力，那一國任何的人也照樣應當完全按著律法而行；在神的宇宙中，也照樣是有律法的，律法的裁判也照樣是最有權力的，所有的靈或鬼是沒有法子違背的。因此，我們應當明白靈界中的律法，並按著而行，這樣邪靈就不得不歸還地位了。

靈界最緊要的律法，就是凡一切與人有關的，都必須得著人意志的允許，才得成功。信徒就是在無知中接受了邪靈的欺騙，以致允許他們在身上做工；現在信徒要收回地位，他就必須用他的意志推翻當初的允許，堅持“我”是“我”自己的人，邪靈不應當使用我的任何部分。在這樣的爭戰中，邪靈不能違法，牠們必須引退。信徒就是因為意志被動，以致心思也被動，而被邪靈所佔據的；現今他應當按著神的定律，宣告他的心思是屬於他自己的。他現今要使用他自己的心思，不肯再讓外來的力量來鼓動、啟示、使用和催促。信徒如果繼續不斷地將被動的地位收回，而自己使用心思，他的心思就要逐漸地自由，達到當初的常度。

在這爭戰的時候，信徒必須使用自己的心思。應當盡你所能的去作事。每一次都要主動，不要什麼都是倚靠別人。如果作得到，什麼都要自己決斷，不要被動地等候別人與環境。不要回顧以往和掛慮將來，只要為著現在這一刻而活。用禱告和警醒一步一步地前進。使用自己的心思，並且要思想——思想自己作什麼、說什麼、是什麼。應當取消拐杖，不要藉著什麼屬世的事物和法子來代替你心思的本能。當用你的心思來思想、來推敲、來記憶、來明白。

因為信徒的心思被動已久，所以，爭戰一直到自由的地位，也是需要時日的。信徒應當記得，當他獲得自由之先，他心思裡的思想，有許多並不是他自己的，乃是在他心思裡的邪靈想的。所以，對這時的思想，必須逐一地查考過；不然，恐怕已失的地位還未完全收回之先，新的地位又在不知或無知之中讓給邪靈了。此時所有的控告和讚美，不一定是因著信徒是錯誤或是正確的，而大多是因邪靈如此說而已。所以，如果心思裡充滿了灰心的思想，他不要以為真的是沒有盼望了；或者充滿了被高舉和皮恭維的思想，他也不要以為真的是美好的了。

信徒還應當時常攻擊邪靈的謊言。凡邪靈在心思裡所提議的各種思想，信徒都必須專一地用聖經的話來回答。邪靈叫他疑惑，也就用相信的經言來回答；邪靈叫他灰心，他就用盼望的經言來回答；邪靈叫他懼怕，他就用平安的經言來回答。如果有不知用何經言的，就可以求神指示；或者認准其出自邪靈，就對牠們說：“這是你們的謊言，我不要”！這樣地運用聖靈的劍，是得勝的法子。

在這樣爭戰的時候，信徒必定不可忘記十字架的地位，他必須站在羅馬書第 6 章 11 節上面，相信自己是已經向罪死了，向神在基督耶穌裡活了。他是已死的人，所以是已經脫離了舊造的；邪靈們現

在不能再在他身上作什麼，因為牠們能以作工的地方已經掛在十字架上了。信徒在每一次要拒絕邪靈、要使用心思的時候，總必須完全倚靠十字架所成功的。信徒必須知道他和主同死乃是一個事實，所以，他現在應當在邪靈面前堅持這個事實。他已經是死的，邪靈對於死了的人是沒有權柄的。法老不能苦害紅海那邊的以色列人。這樣安息在主的死上面，要給信徒以最大的利益。

自由與更新

當信徒這樣一步過一步地收回地位之後，其成效是逐漸顯明的，雖然在起初，好像越收回情形越險惡；但是，當信徒堅持要回一切地位之後，他要看見邪靈逐漸失去了能力，不能有所作了。當地位逐漸收回時，各種被動的現象也逐漸減少。信徒要看見自己的心思、記憶、想像、理性，逐漸可以自主，可以使用，靈不能再像從前那樣地攻擊了。在這個時候，還有一個危險，是當信徒還未完全收回地位，也未完全復原之先，他便自以為滿足了，而不繼續爭戰。這樣留下餘地，要叫邪靈在將來死灰復燃。信徒必須繼續收回主權，直至自己真是完全自由為止。當信站立在十字架的根基上面，使用自己的心思，拒絕邪靈的僭越和老舊的想法時，就不久要完全得著釋放，信徒要看見他自己真是作他自己一切思想的主人。

我們現在將從被動到自由的程度，綜述於下：

- (1)信徒的心思本是照常的；
- (2)信徒陷入被動，要神使用他的心思；
- (3)信徒以為，因著(2)的緣故，他現在是得著個新的心思了；
- (4)其實，信徒乃是被邪靈所攻擊，落到常度之下；
- (5)信徒的心思軟弱無能；
- (6)信徒爭戰，要收回他在(2)所給的地位；
- (7)信徒的心思好像比從前更壞、更混亂；
- (8)其實信徒乃是逐漸地恢復自由；
- (9)信徒堅持他自己的主權，要收回被動的地位；
- (10)被動推翻，地位復原；
- (11)信徒堅持他的意志，不只保守了常度，並且——；
- (12)使心思完全更新，能作從前所不能作的工。

附錄五 花圈：迷信的標誌物、或是對死者的“獎賞物”？

[奇文共欣賞]

編者按：不久前由農村的弟兄們手裡傳來一份單張，一面印著“花圈的由來”，另一面印著“鞭炮的由來”，據說是福州市 xx 教會複印分發的。單張的作者以一副平穩、中庸和貌似公正的嘴臉，用人文、歷史等材料取代和推翻神對花圈的定論，以誤導屬靈上幼稚的信徒。茲將原文登錄於此，並稍加分析，讓讀者們看看：何為正確，何為錯謬；何為光明，何為暗昧；何為真理，何為異端？

原文：花圈的起源 花圈至少是遠在二千年之前在歐洲就風行了的、是希臘人和羅馬人敬拜假神時所用的一種供物。古希臘把花圈稱為“斯吉芳諾思”，是裝飾神像的“聖物”。

當保羅在路司得城裡，使那生來瘸腿的人起來行走的時候，那些看見這事的人都認為，保羅和巴拿巴是他們所敬拜的兩個大神丟斯和希耳米。這風聲傳到丟斯廟中，事奉丟斯的祭司便照他們平日祭祀丟斯的禮節，牽著牛，拿著“花圈”，來到保羅和巴拿巴面前，要對這兩位在他們認為顯聖的神面前獻祭。這就是聖經中告訴我們的花圈的來源和用途。

花圈，原來作為禮物，以示尊重和敬禮；以後逐步演變成對去世的親人和好友敬獻花圈，以表示對逝者的懷念和哀悼。

古代西歐曾用花圈作為獎品頒發給凱旋的戰士和運動場上的優勝者。印度和緬甸，至今還保留著用薔薇花做成的花環給貴賓戴上以表敬意的習慣。按照北歐的傳說，一個人臨死時帶上花圈，安琪兒(即天使)就會把他的靈魂帶到天堂。原來，兩千多年前的古羅馬法律——《十二銅表法》中《神聖法》第七條說：“假如有人或者親身，或者由於自己的馬或奴隸在競賽中獲勝而得到花圈，那麼在他死時，無論在他家裡或在戰場，都不禁止把花圈置於死者身上。同樣，也允許他的親屬帶花圈參加葬禮。”

顯然，花圈原來是一種獎賞物!好人升天堂，壞人下地獄，這是古代中外皆同的看法。

既然花圈是勝利者和勇敢者才能得到的獎賞，難怪天使就只願把有花圈的靈魂帶上天了。

[評論]信徒追思聚會中，該不該使用花圈?這是一個長期以來無人問津的事情。由於信徒對神的話認識不足，且無人對此提出異議；因此，這種做法已蔚然成風。前年筆者繼王國顯弟兄之後，敢“冒天下之大不韙”，指出花圈是迷信的標誌物。筆者在一份文字中指出：“神的旨意是要我們成為聖潔，模成基督的形象，因為非聖潔就沒有人能見主(來 12：14)。可是，到了第四世紀初葉，羅馬國王君士坦丁接受了基督教，用屬世的好處來鼓勵人“信耶穌”，以致許許多多沒有重生得救的人都湧進基督教裡面去；他們並沒有得著基督的生命，只不過是接觸了基督教的‘教義’或僅對此表示‘同情’而已。同時，聖經中的許多真理漸漸地失落了，迷信的原則也帶進來了”；“在一些‘禮拜’中，攙雜著迷信的物品……巧立名目的各種‘禮拜’也層出不窮……信徒逝世後舉行追思聚會所用的花圈，原來就

是搞迷信的人‘獻祭’時的迷信品”(分享神的話，四續，第2，86頁)。當時，筆者的這一文字雖也引起有人的反對，但不過像一塊扔進河裡的小石頭，只短暫地激起幾圈小小的漣漪，加上筆者是名不見經傳的“小弟兄”，自然是成不了什麼氣候的。現在，據說一個稱為“教會”的團體中的一些人，大量地複印了這一份為花圈說項的單張，並大量地分發到基層，來撲滅這一個呼籲信徒脫離迷信、污穢與干犯神的聖潔的微弱呼聲，不但為某些人以往愚昧的做法塗脂抹粉，而且繼續誤導大體的信徒。為了澄清聖經中的真理，特靠著主的恩典，在此對花圈的性質等給予詳細的剖析，並回答策劃複印與分發這份單張的弟兄們(寫作此單張的人是否基督徒，尚無法肯定，因為從單張內容實在聞不出基督徒的味道)。

花圈的性質

解釋聖經的原則一向是，某件事物在聖經中第一次出現時所象徵的意義，就是這事物在屬靈上所代表的意義。例如，“酵”第一次出現在出埃及記第12章，那時神就曉諭摩西、亞倫說：“你們要吃無酵餅七日。頭一日要把酵從你們各家中除去，因為從頭一日起，到第七日為止，凡吃有酵之餅的，必從以色列家中剪除”(15節)。為什麼神這樣嚴苛地對待“酵”呢?因為“酵”在屬靈上乃是預表罪惡和邪惡，是信徒應該摒除和遠避的。然而，從屬世的眼光來看，“酵”卻是一件“好”的東西。神偏要以色列人吃無酵餅；除了五旬節時所獻的新素祭中要加酵(因為它預表教會仍然是有罪的)之外，以色列人所獻的素祭中，都不可加酵。可見屬靈和屬世的看法是完全相反的。

聖經中第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提到的花圈，是在使徒行傳第14章13節，因此，根據這一節聖經對單張進行“定性”，可以說是毫無問題的。那時，保羅靠著主的能力，醫好了一個生來是瘸腿的人後，眾人就以為保羅是神，於是宙斯廟(宙斯是羅馬主神的廟，羅馬教是敬拜多神的)的祭司就牽著牛，拿著花圈，來到門前，要同眾人向使徒獻祭。這顯然是迷信(拜偶像)的舉動，而“花圈”就成為主要的“迷信品”了，聖經雖然沒有明言基督徒不可使用花圈來進行對神的敬拜，但聖靈在此明顯地暗示了“花圈”的性質(難道還需要“明言”嗎?)單張的作者雖然在前面也“違心”地勉強承認“花圈”是人們敬拜假神所用的一種供物(把人當作神，用花圈獻祭，不是迷信又是什麼?)，可是，他在後面就大筆一揮，採用偷樑換柱的手法，用歷史和人文的材料，把花圈論證成為“原來作為禮物，以示尊重和敬禮”的物品；以後更演變成是“對去世的親人和好友敬獻花圈，以表示對逝者的懷念和哀悼”的紀念品；再後面就乾脆把“花圈”說成了“一種獎賞物”了。作者還說“好人上天堂，壞人下地獄”，這是基督徒所說的話嗎?

神在這裡對花圈的性質作了明確的結論，人卻要和神唱反調、要推翻神的定論。神說，它是迷信的標誌物(讓我再說一遍：使用花圈的人是廟裡的祭司，他們把它拿出來是向人獻祭，如同往日向鬼神獻祭一樣，這不是迷信的舉動嗎?況且保羅在下面第15節的經文中就指出這是“虛妄”的行為)，單張的作者以及分發單張的人卻認為它是“禮物”，是對逝者的“獎賞物”。神和人對花圈的看法完全不同

時，我們要站在神的一邊，或是站在人的一邊？我們應該說神的話，或是說人的話？

在本市通往郊區的公路上，開著一家追悼用品商店，把花圈和一些迷信的道具擺在一起出售。商家這種坦率的態度倒是值得讚賞的，因為他們沒有隱瞞事物的真相；他們不像我們的弟兄一樣，經過屬靈的人指出後，還堅持著自己錯誤的觀念，不肯在神面前接受真理的造就。這種態度真是令人為之歎息！

我們要接受神對於某件事物的定論，就不能憑著自己的喜好和世俗的觀念來隨意定規。何況這裡神根本就沒有向我們說預言，也沒有要我們猜“謎語”，這裡簡直就是“明言”！可是我們的弟兄卻明知故犯，體貼人、拒絕神，這樣的人能成為神忠實的“出口”嗎？如果這份單張真是由某教會默許印刷和分發的，這樣的“教會”還能成為“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前 3：15）嗎？

是“小事一樁”嗎

有人勸告我們說：“追思聚會中放不放花圈，不過是小事一樁，何必大動干戈、傷了和氣呢？”我們認為這話言之不確。在基督徒的聚會中擺設帶有迷信意義的花圈，讓我們面對或鄰近著它們唱詩、禱告，這和聚會時從廟里弄來一尊偶像，放在講臺上有什麼兩樣？這是關係到我們的信仰和迷信之分野的大事，對此，我們要和保羅一樣地問：光明和黑暗有什麼相通、基督和彼列有什麼相和、神的殿和偶像有什麼相同呢？（參林後 6：14-16）對於這種涉及違背基本要道的做法，我們能不“竭力地爭辯”（猶 3）嗎？

其次，這個問題關係到我們對神的順服，尤其是對神的話的順服；這是我們對神根本的態度。因為從亞當開始，人的難處就是悖逆，而且人的悖逆一直持續到千年國度以後：“那一千年完了，撒但必從監牢裡被釋放，出來要迷惑地上四方的列國，就是歌革和瑪各，叫他們聚集爭戰。他們的人數多如海沙。他們上來遍滿了全地，圍住聖徒的營與蒙愛的城，就有火從天降下，燒滅了他們”（啟 20：7-9）。今天神的旨意不但不能在世界上通行，而且也不能在教會中通行，就連神的話，也不能被有些基督徒遵行；這都是出於亞當的本性。神說“是”，我們卻說“不”，這就是悖逆。對此我們能不為之“哀慟”（太 5：4）嗎？

再次，這件事關係到我們解釋聖經的原則：是按照神的心意說話呢，或是違背神的心意說話呢？是體貼神呢，或是體貼人？體貼人、迎合人的需要，乃是假先知的原則。早在耶利米的時代，真假先知的區別就是在此。耶利米根據神的啟示，向神的子民宣告他們必被擄，聖殿必被毀，可是那些假先知為了體貼人的感情，與神唱反調，結果怎麼樣呢？因此，“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這些先知向你們說預言，你們不要聽他們的話。他們以虛空教訓你們，所說的異像，是出於自己的心，不是出於耶和華的口。他們常對藐視我的人說，你們必享平安。又對一切按自己頑梗之心而行的人說，必沒有災禍臨

到你們’ ” (耶 23：16，17)。

有人說，今天所用的花圈和使徒時代的不同。不錯，當時的花圈，筆者沒有見過，相信這位辯護的人也沒有見過。但是，聖經既然說是花圈或花環(英文是 Garlands)，就是用花(不管是野地的鮮花，或人工紮成的假花：不管是白色的花、紅色的花或紫色的花)作成的圈狀物，凡是有類似形態的“花之圈”均應視為迷信的標誌物，這是沒有妥協餘地的。你們這樣地強調今日與昔日花圈在制法或形狀上的細微差異，來否認它作為迷信品的性質，實在有些愚昧。你們因贊同使用它，就千方百計地為它辯護，這是不是有些“強詞奪理”嗎?還有人說，聖經裡那些廟裡的祭司用花圈是搞迷信，但我們不是用來搞迷信啊!親愛的啊，如果這種說法能夠成立的話，那祭偶像之物我們也可以吃了。你們說呢?

信徒喜歡接受和擺設花圈的原因

信徒之樂意使用“花圈”，除了習慣勢力使然之外，更重要的是對神的話不瞭解、也不尊重。還有就是人的驕傲與尊榮感，試想在悼念的大廳中，擺列了許多花圈，這有多麼地光彩呢!這才不辜負死者對自己的感情或培養、並彰顯自己在社會上的地位呢!

還有一些愚昧的“教友”甚至認為，如果能請到“屬靈”(?)的人來主持“追思”禮拜，為死者祝禱，那死者在天堂裡就能得著安息了。這種想法和單張作者的倒有些相似;後者不是也要給死者發這種“獎賞物”嗎?親愛的啊，你們錯了。死者在來世(以及永世)中的地位完全是決定於他(她)們今世與神的關係，如果是真正的信徒，那這個是要在基督的審判台前由主自己決定的。我們這些人怎麼有資格能對此說三道四呢?如果要用這種說法來為活著的家屬提供虛假的安慰，那更是“虛妄至極”了!

對“追思聚會”的建議

在世俗的“追悼會”中，迄今還保存著許多帶有迷信色彩的習俗;而在模仿世俗的“追思”聚會中，也會有些家屬因感情衝動無法控制、以致出現一些干犯神的聖潔的舉動;因此，以往有些年長的弟兄姐妹(除了羅馬天主教和受其影響的人以外)認為，這種模仿世界的“追思聚會”不應列為教會的常規(事實上，在教會的初期，也沒有這個聚會的設立)。不過，本著“與哀哭的人要同哭”(羅 12：15)的原則，一些弟兄姐妹自發地前往喪家，安慰他們，並與他們在神面前有一些禱告與交通、或趁此機會向死者尚未信主的親戚朋友們傳福音，這也都是無可厚非的。但是，被邀的、尤其是負責這種聚會的人，事先要向喪家的弟兄(姐妹)提出“遠避偶像”(約壹 5：21)的勸勉。如果喪家已經接受了花圈，則我們在開始聚會前，要把花圈搬到聚會場所的外面。如果信徒家中還有未信的親友，我們要耐心地向他們說明基督徒的聚會中不能使用花圈的理由。如果他們連把花圈暫時挪開聚會場所這一個輕鬆的、合情合理的“臺階”都不肯下，難道我們可以付出干犯神的聖潔的代價、為了體貼人的感情、違心地參加(或主持)這樣的聚會嗎?

最後的忠告

基督奴弟兄在“基督徒屬靈實際”一書中指出，“任何人，如果希望能在神手中成為合用的器皿，就必須在生活 and 事奉中有分別為聖的實際。對於聖經的真理，也不能用自己的意思或某種需要來強解。我們說過，聖經有明言，有原則也有榜樣，對於這些我們都要遵行，不要根據世界的需要或個人的喜惡而決定其棄取。保羅對提摩太所說的‘自潔’（提後 2：21），就是自己起來，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林後 7：11）。

‘卑賤的事’指不合神的旨意、不能榮耀神的事。‘善事’也不是眾人所稱讚的‘好事’，而是神所稱許的事，就是保羅接下去所說的‘公義、信德、仁愛、和平（見該書第 188 頁）。筆者在此贊同並強調這些說法。

筆者估計這個看法有可能會受到一些人（尤其是屬肉體的信徒）的拒絕或攻擊，但是，因著“嘗到天美，就必丟棄地愛；聖中之聖如果吸引我心，空中之空豈能欺騙我魂？”筆者就無法抑制內心中出於維護神的聖潔的感動，寫了這一篇可能會激怒贊成使用花圈之人的短文。但是，只要神的心能得到滿足，筆者付出這一點點代價又算得了什麼？願神得著最高的榮耀，願撒但蒙羞退後，願原來無知的弟兄姐妹從此得到造就，以便討神喜悅。

很多時候，神確實是任憑我們的。但在任憑之餘，神也不斷地向我們發出警告，要我們分別為聖。例如，在啟示錄末了，神就說：“不義的，叫他仍舊不義；污穢的，叫他仍舊污穢；為義的，叫他仍舊為義；聖潔的，叫他仍舊聖潔。看哪，我必快來。賞罰在我，要照各人所行的報應他”（啟 22：11，12）。弟兄們，對於神的這些觸目驚心的話，我們能無動於衷嗎？